

《闽都文化》杂志理事会

理 事 长	练知轩		
执行理事长	林宏修	黄 涛	徐启源
副 理 事 长	林 锋	高 翔	
理 事	鲍 闽	王华南	连国平
	黄文山	苏 忠	

《闽都文化》编委会

主 任	徐启源		
编 委	赵麟斌	陈伙金	鲍 闽
	林 山	陈章汉	王华南
	连国平	黄文山	

《闽都文化》总第 58 期 2018 年第 5 期

主 管	福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主 办	闽都文化研究会 闽都文化研究院

出版单位	《闽都文化》编辑部
主 编	鲍 闽
执行主编	黄文山
副 主 编	刘小敏 郭志杰
编辑部主任	曾建梅
编 辑	李铁生 王春燕
编 务 主 任	王 坚
编 务	何财铭
装帧设计	乔 麦
封面摄影	黄炳敖
地 址	福州乌山八十一阶 1 号
邮 编	350005
电 话	0591-88302020 88302021
电子邮箱	minduwenhua@163.com
网 址	http://www.mdwhyjh.com/

闽都文化

M I N D U C U L T U R E



敬请关注
闽都文化研究会微信公众号

杂志刊号	CN-35(Q) 第 0093 号
印刷厂	福州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定 价	12.00 元

声 明：本刊所发文章、图片未经作者和本刊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刊登。本期图文资料署名如有疏漏、差错，请与本刊联系。刊物如有印刷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电话：0591-83782241。

P4



一涓一滴总关情

P10



笑骂由他我自聾

P40

《闽都别记》中的汉字文化



福地风采

4 林肖 一涓一滴总关情

左海风流

10 王学斌 笑骂由他我自聾

19 陈大康 书生也为稻粱谋

24 林丽钦 王仁堪故居——赤诚丹心烛古今

28 林登豪 景仰杜运燮

《闽都别记》之说文解字

34 林蔚文 福建乡土文学的瑰宝

40 董琨 《闽都别记》中的汉字文化

47 陈高志 雅俗并存见奇趣

52 赵麟斌 邱登辉 《闽都别记》附录诗文今译

《闽都别记》之街长巷短

56 施晓宇 养在深闺人未识

P62



艾敬郎与冷霜蝉

P74



于山的“烟火味”

P85

海坛抗战风云录



《闽都别记》之故事新编

62 潘德铭 艾敬郎与冷霜蝉

双塔视野

69 于丹 好山不厌读

74 陈逸 于山的“烟火味”

78 闽文 五一广场古今谈

83 张集思 半截碑感怀

红色记忆

85 欣桐 海坛抗战风云录

91 林思翔 罗源烽火岁月回眸

封二 杨东平 美丽家园

封三 叶兴松 桂荷清芬

一涓一滴总关情

林 肖

有一段时间，我几乎每天午后都会来到龙江边，漫步，或与江水默默对视。

从小傍着这条江长大，但我一直没弄明白它为什么叫“龙江”。从字面理解，应当是江流蜿蜒如同巨龙，或者江水奔腾有龙吟虎啸之势；再文学点，就要像《约翰·克利斯朵夫》开卷语描述的那般——“江声浩荡，自屋后上升”，这样才显得气象非凡。

但是很显然，“龙江”这个名字远远超过了人们对河流本身的想象。它只是一衣带水似的穿城而过，貌不惊人，甚至带点迟滞木讷，以致来往于它身边的人大多视若无睹。关于它，似乎不需过多特色的描绘。和龙江一样，在福清这片土地上有许多山川风物都被人们冠以大名，如“龙山”“五马山”等。一睹这些字眼，人的想象力便会在瞬间被点燃，眼前仿佛浮现出龙盘虎踞、



五马腾云之类殊象，脚下的土地也因之平添许多传奇色彩。大气磅礴的名号总能先声夺人，同时寄以卓伟的愿望，传导的自然是人水土之间递嬗不绝的精神关系，虽云臆想，其味却逼真。

和大多数城市的河流一样，“母亲河”的称谓让人心生暖意，龙江也不例外。换言之，只有从相依相存的角度来梳理人与江的关系，才能更好地理解一条江的平实存在，真要是滔滔泛泛如龙似虎，反倒失之突兀，令人思绪难得安宁。

江水素来平缓，虽说是南方的河流，却不似潺湲向下的江南流水，一颦一笑都情态万千，它的朴素，还有粗粝，常常使人词穷，也就容易被归于大多认同的状态。天气晴好时，江水随之明朗起来，对岸的青山倒映下来，再缀以二三轻舟，就多少有了“画中游”的感觉。若是连日豪雨不休，江水则变得泥浊，裹挟着枯枝败叶顺流匆匆而下，人的目光扫过时，心头难免充满淤塞。一条江的生存基调，在一个不大的空间内日复日年复年地浮沉，自然不会让人产生过多遐想，谙熟也就安然，就像江畔的寻常日子，在车水马龙、灯火闪烁中交替而过，即便伸手牵挽，留在掌心的亦不过是熟识的旧日风景。

此时，我倚在江边的栏杆上，江风习习，草木送爽，还是早春时节，两岸已是一片绿色葱茏，殷勤的花儿缀在枝头，使春天顿时明眸善睐起来。春天的惯常笔调总是这样蓬勃不可遏制，但江水要比春日朴实得多，它沉着、安稳，甚至不为时节所动的缄默，都更像是一位中年人，人

生风浪见多了，喜怒便不形于色，心思渐渐内敛，却自有一种敦实的内在，让人一望而领受于心。这是一种更能长久的生存状态，压住了虚浮轻媚，滤出无数个转换不停的场景，你可以无动于衷，却不能不置身其中。

因为江，人的视线和心灵就有了舒展的广度和宽度，如果以我所处的此岸为圆心，那么现实的神秘的象征的诸多主义都可以划定在彼岸。此岸凝然不变，彼岸或远或近，或清晰或朦胧，都在圆心的引力之内。譬如现在，我可以把目光投射到对面连绵起伏的五马山，投射到江岸上方匀净的天空，或是静静地看江流整体向东缓缓移动。我还可以想象山脚下疾驰而过的汽车载着一对情侣。如果在夜里，对岸灯光闪亮的窗里，一定有一家有人在享受快乐的晚餐。现实的彼岸触目可及，思维的彼岸影影绰绰，如果再往时间隧道深处走，更不知要撩开几重过往的烟云，才能走到寂寥的幕后，追抚历史那余温尚存的手掌了。

从前，遥远的从前，龙江的格局要阔大得多。江水随潮汐吞吐，蔚为壮观，相传大潮时江水可直达石竹山下。龙江岸边泊满商船，桅杆森然矗立，渔船往来如织，一筐筐鱼鲜、蛤蜊从海口方向运来，至南门外鱼埠卸下。埠上人头攒动，水渍遍地，空气中充斥着鱼腥味，吆喝声叫卖声响成一片，那情形颇似《水浒传》里浔阳江边的鱼市。搬运工跑上跑下，渔主人忙着和主顾议价、称重、结算，毕竟手脚麻利与否，关乎一天盈利的多寡。鱼市持续的时间并不长，因为航

道通畅，货运得快，不消半日便售卖罄尽。渔主人摇着船返程了，此时船儿轻飘飘的，主人一身轻松，欢喜写在脸上，时不时地向熟人打着招呼。看来只有希望不落于虚空，渔家丰稔的生活才有了依靠，眉宇间自然溢满了笑意。

夜幕如水降临，渔歌人声渐渐销匿，江面又恢复了平静，远望渔埠隐没在黑暗之中，只有几盏红灯笼在风中摇晃，提示着消散不久的忙碌。许多繁华走到这里，自然变得含蓄起来，像是一出戏散场了，偌大的戏台子空在那里，又不由得要撩拨起人们畅想的神经。如果碰上月色清明的好天气，江心一片溶溶漾漾，便会有三两小舟击棹江上，流连不去，那是本邑的文士乘兴前来夜游，在吟哦唱和中，作远眺月色洞庭之想。当年辞官还乡的叶向高也喜欢偕友人泛舟龙江，在故乡山水的怀抱里尽得诗酒之乐。他写道：“每值风日稍佳，晴空明月，辄载酒携肴，沿洄夷犹于蒲苇之间，尽醉而后归。”对月赋诗，寄兴山水，扣舷夜啸，文人情怀说到底还是与环境相生相随，就像一滴墨

滴入水中，然后慢慢舒衍开来，终致物我不分。至二更天，江畔的寺院敲起晚钟，一声声直渡江水而来，月色笼罩之下，金波荡漾，钟声萦回，此时，若还要贵远贱近地往前人诗文里寻些无端怀想，则是愧对眼前的好景致了。

历史总是不告而别的，正如江上一缕清风拂过，旋即隐没在辽远的天空，即使留下些许嗅觉讯息，比如旖旎馥郁的花香，可是茫然四顾之下，依然不知从何处而来。现实中人们的想法要简单得多，不会关在历史的迷宫里自讨没趣，汗漫日子承载的毕竟是实际需求的人生，纵使小城活生生地倒转回千年以前，渔歌互答，江风明月，也不过寻常人生的细枝末节，只是含笑远看，便成为记忆麦田里金黄的颗粒。时间，永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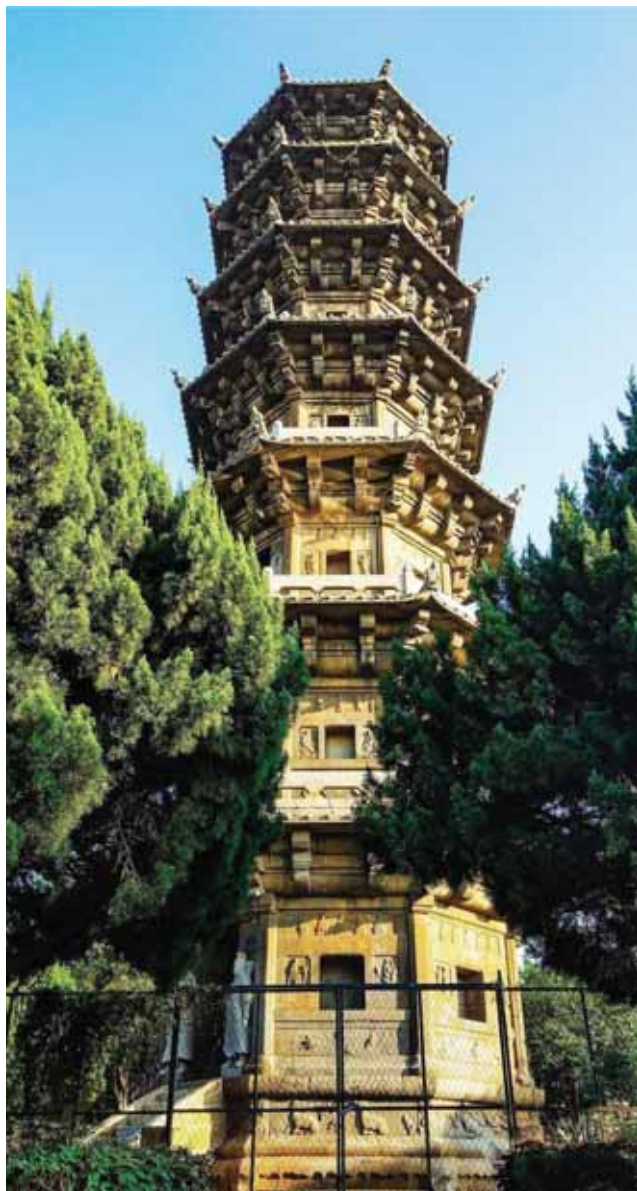


石竹山休闲步道

横亘在对比之间。

只有江边矗立的塔焊住了历史的记忆点，从局部呼应着整体，牵连住小城的前世今生。

塔的起造想法原本世俗，“瑞云”的名字颇为讨喜，然而春华秋实，塔只是塔，就那么默然



瑞云塔

矗立着，古铜般地执着坚守下来，连周围的江流、田野也显得岑寂起来。起造的命题如今已日益模糊，想要讨论点与线在视觉上的立体效应也嫌寻常，作为龙江的守望者，塔的存在意义就是将涛声江影一点点地收纳、贮存，嵌入时光深处。塔与江，是现实与宿命的完好结合，明哲地保持对视的距离，又高高树起与生俱来的沉默，角度一旦确定，现实就是不可告白的宿命。传奇固然不少，惯见的还是那潮起潮落云卷云舒，其余早已不论。人们围着它，仰视，议论，赞美，塔上的石像始终笑而不语。待到天色暗下来时，塔就成了一个寂寞的影子，衬着恒久的天幕，还有萧疏的灯火。时间的底色就是这样，粉碎了玄虚和空洞，使人在接受中坦然面对。

在缄默中直抵命运的归宿，这是龙江最好的选择。再多的心事也被推拥着一路向东，到江海交接处与古镇作一番莫逆的顾盼。

这个我从小生活的古镇，如今变化依然不大，它的品相似乎一直在时光之外。古镇的风神全因了在此入海的江水，多少盛世凶年、往事尘梦在此与之同甘苦共休戚，多得憋不过来时，总有江水在那里默默地抚恤纾解。然而这些历史的剧情，咀嚼起来时，却熟稔不过江边的野趣、童年的欢欣。江水漫上古镇，裸露的滩涂成全了孩子的乐园，渔网倒挂，海腥味扑鼻……海外有仙山，春风一夜满怀，随之绵延到深宵的犬吠、石街上笃笃的脚步声、邻家婴儿的夜啼，无不作为少时的纪念而存在，就这样悄然中来，氤氲不散。

龙江桥横卧江面。这座由石板铺设的桥已立了千年，但说起来却毫无神秘可言，甚至只能以简陋来形容。内部结构一览无余，嶙峋充满骨感，一望而知是起造于最本质的需求：简便朴实，将人送到对岸；至于修饰，倒是次要了。在桥上眺望龙江，江水海水交汇在一起，显得文质彬彬。我年少时，这里的水势可用“汹涌”来形容。石板间隙很大，人走在上面，江流就在脚下激荡，胆小的人必然却步；如若在冬日，北风扫荡江面，骇然中更添砭人的寒冷。风浪侵蚀了千年，落下太多的斑驳，也裹住了数不尽的片断。石质的坚硬，注定经得起光阴的研磨，以至到如今依然印满人们往来两岸的足迹和车辙。当实用超过审美，桥的本身就越发贴近两岸人家的生存，所谓艳丽、灵动潜不进这里的地气水汽，人们的视线习惯了安然的质朴，还有与之匹配的情

怀、胆魄，就像两岸参差的村落，都和这座桥的气息相似相融，远远望去，跟几十年前浑然无差别似的。

一条旧渔船倒扣在岸边，几张渔网凌乱地搭着，这样的搁置不知过了多久，主人或许早已忘记。作为旧日生计的工具，船和网提示着曾经的渔村情调和生活细节，那么栩栩如生，仿佛潮水一涨，就会有嘹亮的渔歌在耳畔响起。埋头于眼前是人惯有的姿态，如果不是刻意提起，没有谁会去回溯那漫长的渔耕时代。航路的衰落几乎把早先营生的痕迹都带走了，再繁盛的舞台、再精美的道具，也只能到史籍和记忆中寻找。

像是秋天的果实，如果不能及时摘取，便只有回望。

这样的画面不止有黑白老照的意义，一个年代的暗然飘散，其缅怀者还包括那些未到场的



福清海口古街



福清龙江桥

人——潮水落去，大片的滩涂现了出来，在夏日夕阳的照射下，乌金一般闪亮。晚风拂去不少暑气，一群孩子在江滩上疯跑、嬉戏，四处搜寻滞留滩上的毛蟹。渔船回来了，光膀子的汉子们个个晒得黑里透红，有的奋力拉网，有的卸下一仓仓鱼虾，一时间鱼蹦虾跳，欢声盈耳，阳光也跟着舞动。女人们则围坐一起撬海蛎，人手一支锋利的蛎凿，上下翻飞，不多时，身边就积了一大堆蛎壳。屋舍上尚有几缕炊烟缭绕，看来晚饭已经做好，给出海人备的洗澡水也在锅里冒着热气了。

暮色转为夜色，村子里早早就漆黑一片，人们安稳地睡下，鼾声伴着微弱的涛声。没有什么人还在街上踟蹰，或在昏暗的灯下心事重重地拨着算盘。江上明月当空，洒下一地清辉，一如人们此时的心情。

靠江吃饭，我们不能不承认这种古已有之的

说法，以及天人合一的生存状态，即使消弭，也终有擦拭不去的印痕，好比一座老宅院搬空了，旧日主人的气息还在那里集结不散。

如果不是重拾这些过往的沉屑，很难把龙江与江潮连海渔舟唱晚联系着说道。在瞻望中频频回首，引两三行人人为之驻足，为之思量，已属不易，又该依凭多少绘声绘色的讲述，才能将我们脑海中一闪一烁的影像，重新编织为那丰美的场景？

日子，如春花秋月等闲度，唯有这里的“水”质朴而殷勤，亘古如斯地眷顾这里的“人”。一阵风过，波光潋滟而碎，在低头凝视的瞬间，我想到了“涓滴”这个词，如水中的微生物，隐匿而真实存在。一涓一滴过去了又来，蒸腾了又生，混合着无数人事匆匆向前，无问西东，不舍昼夜，没有谁可以在涓滴之外。

又是一个春天来临了。

笑骂由他我自聩

王学斌

少年里社目狂生

少年里社目狂生，被酒时时带剑行。
列传常思追剧孟，天心强派作程婴。
忍寒何必因人热，趋义无妨冒死争。
到此一齐都忏悔，道书坐对短灯檠。

少年林纾可是个闻名乡里的风云人物，被世人视作狂生。那时的他，常佩着一柄青霜长剑，浑身散出浓浓的酒气，漫步街里长巷，仰头高歌短吟，状若战国游侠。所过之处，路人无不呆立目视，当成异类来指指点点。而且虽长歌当哭，“狂生”自负，但林纾并非孤家寡人，他有两位挚友林述庵、林庚园，相契甚得，经常徜徉于山水湖岛之间，高谈阔论，指斥时俗。

一次，他们三个谈论时政，越谈越悲愤，越说越上火，情绪难以抑制，于是各取巨觥狂饮烈酒三大杯，以期借杯中之物来浇心中之块垒。他们仨边喝边哭，喊声震天，一时闹到漏下四点，方才意兴阑珊，相互搀扶着赤足沿河边漫步而归。第二天一早，他们仨的“壮举”便即刻传遍福州的大街小巷，舆论一片哗然。众人都争相传



林 纾

说他们长歌当哭的事，把林纾、林述庵、林庚园并称“福州三狂生”。从此，林纾当仁不让地成为榕城的焦点人物。

原来，除却性格、气质之外，林纾之所以少年狂傲不羁，更多的是由于家境贫苦，目睹了太多的人世不公，于是疾恶如仇的观念在脑海中潜滋暗长，后同暴烈的性格结合，颇有些“燥烈不能容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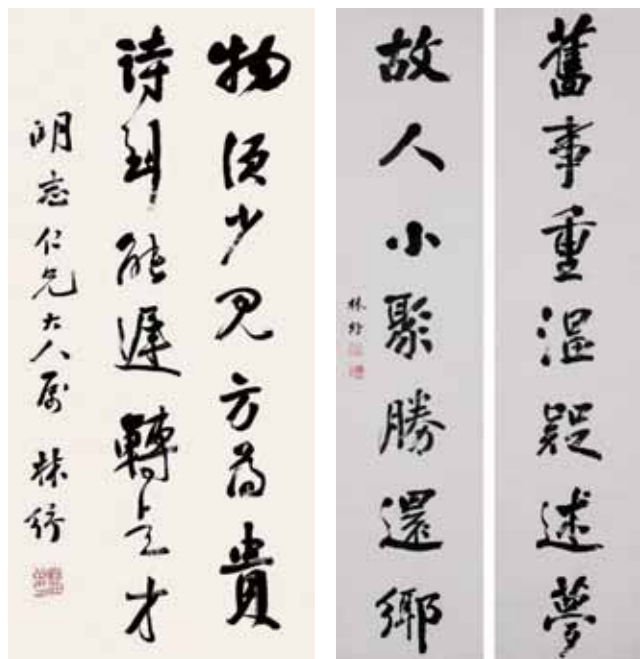
虽然年少轻狂，但林纾却胸怀大志，不甘于社会底层沉沦虚度。古代若想出人头地，正途无非两条：要么科榜高中，入仕做官，要么投笔从戎，血染沙场。入伍从军毕竟不太现实，于是林纾毅然决定循着无数读书人的老路，在科举这座独木桥上走一遭。他显示出从未有过的认真，甚

至在家中墙上画上一座棺材，署上“读书则生，不则入棺”的座右铭，以激励自己。

皇天不负有心人，1882年，31岁的林纾中了举人。林纾中举时的主考官是清镶蓝旗第五族宗室宝廷。宝廷字竹坡，号偶斋，同治戊辰进士，授翰林，官至礼部侍郎。他以宗室而入词苑，诗才豪宕，为人风流倜傥，桀骜不驯，人称白侍郎。在光绪朝，以直言敢谏闻名。宝竹坡主持福建乡试时，林纾的“狂生”之名已响遍榕城。但是，这位文采风流的主考官却格外欣赏林纾的才气，“狂官”遇“狂生”，真是分外亲，他竟不顾宗室之尊，令自己的两个儿子伯蕪、仲蕪跟林纾相交，谈论诗文。因此，林纾对这位宝侍郎也一直怀有深挚的知己恩遇之情。

林纾中举后的生活可谓是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中举前，林纾所结交的人物，除了穷困潦倒的塾师外，就是和他一样落拓不羁的子弟。林纾几乎是在一个封闭的环境中生活着。中举后，林纾以举人的身份广结士流，认识了许多新朋友，他们都是同科举人。他的眼前展示了一幅全新的生活画面。

由于林纾身兼“举人”和“狂生”双重身份，颇具传奇色彩，自然在交际圈里显得格外引人注目，也理所当然地成为众人的焦点。按照传统，福州地区有功名的才子文人经常举行琼河诗会，相当于今日的文人沙龙，大家以文会友，切磋交流。琼河诗社常有联吟之会，会上大都作闽中盛行的诗钟，并多为嵌字格。所谓诗钟是作诗



林纾书法作品

唱和的一种形式。作诗钟，实际上就是看谁的知识丰富，思路敏捷。作诗限一定的时间，点燃一炷香，在一手处系一绳，绳上拴一铜钱，下面放一铜盘，香燃到缠绳处，绳断钱落，铜盘“啾”一声，表明时间已到。然后将各人所作诗句集中，选出最佳者。诗句无人录取者，谓之“坐禅”，即冷落无声、没人理睬之意。

琼河诗社的诗友们知道林纾性格急躁，又好讥骂，而且熟悉他所撰诗句的特点，常常故意不取他的诗句，激他发怒。

有一次，出题为“港琴第六唱”。有人作一联云：“过午黄螺来港北，满天xx罩琴南。”黄螺是海边特产，据说以福建长乐漳港产的最佳，但要新鲜味道才好，过了中午就变味。后联中隐去的两字是粗口骂人之语，与林纾的名字联系在一



郎官巷琴南书院

起，大家都认为此联必然是他人戏谑林纾的，于是，都选取此联为第一。没想到，当主持人宣布作者名字时，大家都愣了，一会儿又都忍不住乐了，此联的作者竟是林纾自己。

又一次，出题为“南老第二唱”。林纾正在思考怎么作时，见邻座的陈宝琛（人称弢老）正摇头晃脑作诗，顿时一乐，计上心来，当即写了一句：“琴南有子才三岁，弢老无须只七条。”陈宝琛此时正赋闲在家，常来诗社凑热闹，此老诙谐风趣，林纾写此联是有意开这位长者的玩笑。当主持人念出此句时，全场一片笑声，大家不约而同都取此联，但谁也没有料到这次竟然又是林纾所作，第一又被林纾揽入囊中。

林纾平日风趣洒脱，快言快语，不存芥蒂。他曾以诗忤过林鸿年（字勿村，道光丙申状元）。林鸿年从云南巡抚罢官回籍后，任福州正谊书院

第一任山长。该书院为清朝著名大臣左宗棠督闽时所创办，举人方得入学。体制较福州另外几家书院为崇，在福州首屈一指。山长按惯例由回籍的大臣担任，林鸿年因做过巡抚，故为第一任山长。他自恃状元出身，目空一切，瞧不起这些举人学生们，对考生的考卷稍不称意，动辄加以墨勒。这种行为，林纾极为看不惯，他总想找个机会为难一下这位山长。一次，林纾见有机可乘，便跑去问林鸿年：“康熙字典中画有无数圈圈，请问是何意义？”仓促之间，林鸿年竟瞠目不能答，神色极为难看，而林纾仍不依不饶地求其回答，若不是他人出面解围，还不知这“二林”要僵持多久。两人也就此结下了“梁子”。

有一次，课试贴诗，以“抚孤松而盘桓”命题，林纾似乎觉得对林鸿年的气还没撒够，于是，挥笔借咏松而讽刺林鸿年，其开头为：“崛

健何曾健，今看士大夫。支离女叟甚，节操笑君无。”此句是讽刺林鸿年在太平天国之役中因畏缩不前而被革职之事。林纾之耿直与狷介由此可见一斑，看不惯的事情他就一定要说出来，不吐不快，这也成为日后林纾为人处世的招牌个性。

考中举人仅是万里长征走完第一步，若要拜相封侯，尚需过会考这一关，林纾自然也得进京赶考。或许是上天的有意安排，功名不再眷顾这位福建佬，自1883年开始，林纾六度冲刺会考，皆名落孙山、折戟沉沙。

15年的光阴匆匆流过，15年的青春白白虚度，也令林纾清楚地明白了一个道理：也许科举取士真的不适合自己的，功名并非生活的全部，临近知天命之年的自己应当珍惜余下的生命，做一些适合自己且喜欢的事情。

想通后的林纾决心同仕途说“Good Bye”，回绝了所有人的举荐。1901年，好友郭曾忻打算推荐林纾在朝任职，林纾知道后赶紧写了《上部春榆侍郎辞特科不赴书》，委婉地谢绝了郭的好意。

两年后，林的另一好友邮传部侍郎陈璧准备向光绪帝举擢林纾为郎中。林纾闻讯后立即严词峻却，并义正词严地对陈说：“你如果举荐我，那么，我马上就不在京城住了，以后咱们再也不要见面了。”

陈璧见状，无奈苦笑，只好毁书急挽林纾。

后来，清史馆聘他为名誉纂修，在一般人眼中无限荣耀的此等事，林纾亦笑而拒之，并说：

“畏庐野史耳，不能添正史之局。”

放着到手的功名利禄不捞，那这林纾的后半生打算如何度过呢？其实他早已有了答案：从事前人从未致力过的西洋小说翻译事业。

百部虞初救世心

说起林纾的翻译事业的缘起，颇有些阴差阳错、误打误撞的意味。1897年夏，林纾妻子刘氏因操劳过度，积劳成疾，不治而亡。中年丧偶，这对于林纾来说不啻巨大的精神打击，他在很长一段时期内都沉浸于哀悼亡妻的悲痛心情当中。

朋友们看到林纾这副痛苦的样子，自然想方设法帮他排解，让他有事可做，从而改善心境。

几位朋友邀林纾到马江散散心。

在马江船政局魏瀚的家中，几位朋友团团而坐，随便闲聊，谈话从时局转到文学。魏瀚谈到法国小说，满口称赞，并认为仲马父子的作品尤称翘楚，很值得翻译成中文，介绍给广大国人。在座的几位留法归来者，都表示赞同魏瀚的看法，一致称赞仲马父子的作品。

林纾在一旁一直很少说话，听到大家议论法国小说，便请他们讲讲。

王守昌说：“我讲个茶花女的故事吧。”于是，他便动情地讲述起来。

林纾是个文学素养极好的人，虽然他对异国的风光情貌、社会习俗不甚了解，甚至是闻所未闻，但他却能立刻领悟出原作的艺术魅力，他的

情感随着故事主人公的悲欢离合而跌宕起伏，忽喜忽悲。

魏瀚见林纾听得入神，便借机问道：“烦老兄的大手笔译出，如何？”

林纾摇摇头，“不行，我没写过小说，更不懂外文。”

在座的朋友们却你一言、我一句，极力怂恿林纾接下此活，他们一致认为：只有林纾老兄的妙笔才配得上小仲马的佳作！

林纾终于被诸位友人说动，开玩笑说：“那须请我到石鼓山一游方可。”

魏瀚慷慨允诺道：“一言为定。”

几日后，一个天高云淡、水清风和的日子，几位朋友驾舟出游，徜徉于美丽的石鼓山下。

王寿昌临窗而坐，手捧《茶花女》法文原本，一边浏览，一边口述。

船中，林纾正襟危坐，聚精会神，挥毫泼墨，下笔如飞，“耳受手追，声已笔止”。只见墨砚几空，毛笔来回转动，白纸上下交换，林纾文思敏捷，挥洒成篇。友人一旁喝彩，啧啧称奇。就这样，在近代文学翻译史上曾产生巨大反响的《巴黎茶花女遗事》，以奇特的方式，从不懂一句外文的林纾手中用中国传统古文的形式译出，在中国的文坛上，第一次有了外国小说的痕迹！

小仲马笔下的这部爱情悲剧写得凄恻哀婉，悲恸动人，他深深震撼着处在悼亡痛苦之中的林纾，对亡妻的思念使他愈加同情茶花女的遭遇，对茶花女的同情又加剧了他对亡妻的怀念。因而



《巴黎茶花女遗事》 林 纾 / 译

情随文至，文以情生，每每译到悲伤哀挚处，林纾常常抑制不住地流下同情的悲伤的眼泪，想起了己身在冥界的爱妻。

由于饱含感情，所以小说译得又好又快，几乎无须修改，便交付印刷出版。小说一经问世，立刻轰动全国。陈衍在《林纾传》中说：“《巴黎茶花女》小说行世，中国人见所未见，不胫走万本。”后有人誉为“外国的《红楼梦》”。寒光作《林琴南》也说：“一时纸贵洛阳，风行海外。”最具代表性的评价当属邱炜夔，他对该书极为推崇：“以华文之典料，写欧人之性情，曲曲以赴，煞费匠心，好语穿珠，哀感顽艳。读者但见马克之花魂，亚猛之泪渍，小仲马志文心，冷红生之笔意，一时都活，为之欲叹观止。”

更令人称奇的是这部小说很快便成为书商牟取暴利的目标。就在吴玉田镌板的《巴黎茶花女遗事》在福州发行仅仅三四个月之后，“索隐书屋”又委托维新派办的《昌言报》馆改用铅字重

印。到1901年国内又有黑红两种字体的“玉情瑶怨馆”印本同时行世。在短短的两年时间内，居然有三四个版本相继出现，可见译作的成功与影响之大。

此后，林纾把更多的精力与热情投注于翻译事业，他知道，国人需要他的译作启迪心智，自己也需要凭翻译实现人生理想。因此，他和友人不停地穿梭于书肆之间，寻找合适的西洋小说作品，频繁地出现在茶楼酒馆，探讨翻译的技巧与前景。青灯黄卷，多少个不眠之夜，林纾独坐书桌前，思索着国势危局同翻译事业之间的关联。天道酬勤，1903年7月，林纾终于找到了自己中意的作品。当时新结识的朋友魏易从杭州求是学院借到了美国斯托夫人著的小说《黑奴吁天录》。精通英文的魏易拿到此书，翻阅之下，便觉得此书该译出来。他找到林纾，二人一拍即合，立即动手翻译起来。

盛夏，“湖上望瀛楼”，两书生挥汗伏案，魏易口述原著，林纾笔下生风，一腔的悲愤和着满腹的哀伤，仅仅两个月的时间，就完成了全部翻译工作。

当年此书由“武林魏氏刻本”在杭州付梓刊行。林纾为此书作序，序中道出他当时译书的心情：“因之黄人受虐，或加甚于黑人。而国力既弱，为使者复馁慑，不敢与争。又无通人记其事，余无从知之。而可据为前者，独《黑奴吁天录》耳。录本名《黑奴受遭记》，又名《汤姆家事》，为美女士斯土福著，余恶其名不典，易以今

名。其中累述黑奴惨状，非巧于余悲，亦就其原书所著录者，触黄种之将亡。因而愈生其悲耳。”

写完序，林纾又为书题写了跋，以明宗旨：“今当变政之始，而吾书始成，人人既蠲弃攻纸，勤求新学，则吾书虽理浅，亦足为振作志气、爱国保种之一助，海内有识君子，或不斥为过当之言乎？”

可以说，《黑奴吁天录》一书应时而出。它一问世，便引起了巨大的社会反响，成为当年的畅销书。

《黑奴吁天录》引起了广泛的社会回响，也为林纾赢得了很高的社会声誉，他已成为颇有名气的文学家了。在新、旧两派分化时期，林纾的译作却备受两派青睐，这是很耐人寻味的。林纾小说本身就是一个很有趣的现象：内容绝对新潮，走在时代最前列，然而形式却绝对“古色古香”。林纾是用传统古文来翻译西洋小说的，各有所获。用“新学”的眼光来衡量，林纾奉献给国人的是西洋小说，这在中国旷古未有，小说内容使国人耳目一新，无疑具有重要的启蒙意义，因此，维新人士，具有“新学”思想的人，欢迎林纾的译作；用“旧学”的眼光来衡量，林纾译作用的是文言文，译者本人又有极好的古文功底，其文气神似韩柳，有司马迁、班固的风采，因而，对于嗜好“旧学”的人来说，林纾的译作也值得一读。这样，不论新派还是旧派，都对林纾的译作给予了肯定和认同，这在当时是绝无仅有的。

此时，林纾虽已年过半百，但他翻译西洋小说的热情却有增无减。自1903年翻译《伊索寓言》起到1919年五四新文化运动兴起前后，林纾几乎是无间断地以他人口译、自己笔述的这种奇特的方式，在译坛上勤奋耕耘，除去1911年辛亥革命仅有一部译作问世外，其余每年都有十几种译作出版，而且其中多是长篇或中篇。如此众多的翻译作品的不断问世，成为近代文化史上的一大奇观，正因为如此，“林译小说”也成为中国文化史、翻译史上的一个专有名词了。

综观林纾一生，他翻译了180多种外国作品，涉及的门类有历史、学术、传记、戏剧、故事、寓言或笔记、散文、小说，其中多数为小说。

翻译的世界文学名著有《老古玩店》《艾凡赫》《大卫·科波菲尔》《董贝父子》《奥立佛·退斯特》《九三年》《群鬼》《堂吉诃德》《波斯尺牘》《鲁滨孙漂流记》《伊索寓言》《不如归》《茶花女》《汤姆叔叔的小屋》等，其中绝大部分都是最早的中译本，有的至今仍无新的译本出版。

功名早淡北山文

晚年的林纾，除了吟诗会友、教书育人之外，便是拜谒前清皇陵，以寄托其身为遗老对前朝的思念之情，倒也活得轻松自在。

袁世凯掌权之后，积极准备为其帝制造势，而对前清遗民林纾自然要倍加笼络。袁多次派内务府带厚礼利诱，希望林纾屈从于己意。而林纾

每每都是坚辞不就，拒绝为老袁捧场。他赋诗一首以示心志：

渐台未败焰恢张，竟有徵书到草堂。
不许杜微甘寂寞，似云谢朓善文章。
胁污阳托怜才意，却聘阴怀觅死方。
侥幸未蒙投阁辱，苟全性命托穹苍。

在“却聘阴怀觅死方”一句后林纾有如下注释：“洪宪僭号，徵为高等顾问。又劝进时内务部以‘硕学通儒’见徵，赴署署名劝进，余幸以病力辞，计不免者则预服阿芙蓉以往，无他术也。”可见其已有以死回拒袁世凯聘任的打算。

袁世凯见金银财宝难令林老爷子动心，于是打出“友情牌”，派林之好友徐树铮出面聘任林为洪宪皇帝的“参政”。可惜徐的面子也不够大，再度被林纾一口回绝。

袁世凯死了，段祺瑞又不请自来。此时，段的新任内阁总理位子还没坐热，就急匆匆地奔赴林宅，请他出山担任顾问。

林纾自然明了段的来意，听完段的请求，他并未作答，而是微微一笑，命家人取来笔砚，在茶几上赋诗一首，递给段祺瑞。

段祺瑞接过一看：“长孺但能为揖客，安期何必定参军？”马上知道了林的意思，人家这是委婉地告诉自己：“我不吃您这一套！”

段祺瑞自然心有不甘，还想再劝劝林纾。不等段开口，林纾便又口诵小诗一首，以期彻底打消段的念头：

而翁半世莅江湖，未逐功名丧本图。



《竹林清吟图》 林 纾

今日汝能抛薄宦，吾家分本是农夫。
 事难着手多方碍，人解回头一累无。
 且晚裹书来就汝，琼河数曲狎鸥凫。

此诗一吟，段祺瑞知道自己如果再赖着不走，就太不识趣了。于是，起身告辞。

其实在林看来，无论是老袁的洪宪王朝，还是小段的临时政府，都并非底色纯粹的正统政权，他老爷子心中的最好还是那大清王朝。他曾致书郑孝胥，表明恋主之心迹：

所云学亭林转不似亭林，弟已深知矣。然不能不谒者，犬马恋恩之心不死也。即亭林当日，亦岂好名？不过见故君丧亡，身为遗民，无可申诉。谒陵，即如展先烈之墓也。且弟于谒陵之事，并不语及同乡诸老，防触忌也……本无取法亭林之心，且弟之文章，自谓不在亭林之后，何为学之？古今事有暗合，但于纲常之内，不辄范围，即无心偶累古人，亦不为病。弟自始至终，为我大清之举人。谓我好名，诉之；谓我作伪，听之；谓我中落之家奴，念念不忘故主，则吾心也。

所以无论是金钱美女，还是高官厚禄，林纾都不会为其所动。有人笑他不识时务，有人说他保守顽固，林纾都是一笑了之，并专门作自嘲诗自我剖析：

生平自笑作吟痴，海内投书谬见知。
 文字何曾有真价，乾坤试问此何时！
 老来早备遗民传，分定宁为感遇诗。



《春风杨柳》 林 纾

两字纲常还认得，仍将语录课诸儿。

看来他这前清遗民是做定了。

更有趣的是，在预感自己大限将至之时，林纾自撰挽联一首，命其子女刻在其棺木上。联曰：

著述倘沾东越传，功名早淡北山文。

上联意为自己著述一生，或许可列入福建的文苑传中；下联则是表明自己的功名之心早已淡却，用不着他人妄为评说。

然而，嘴毕竟长在别人身上，林纾逝世后仅一个月，郑振铎便发表了题为《林琴南先生》的文章，对其人其事做出了较为公允的评价：“当欧洲大战初停止时，中国的知识阶级，得了一种新的觉悟，对中国传统的道德及文学都下了总攻击；林琴南那时在北京，尽力为旧的礼教及文学辩护，十分不满意于这个新的运动。于是许多的学者都以他为旧的传统的一方面的代表，无论在他的道德见解方面，他的古文方面，以及他的翻译方面，都指出他的许多错误，想在根本上推倒

他的守旧的道德及文学的见解的，这时以后的林琴南，在一般青年看来，似乎他在中国文坛上的地位已完全动摇了。然而，他的主张是一个问题；他在中国文坛上的地位，又另是一个问题；因他的一时的守旧主张，便否定了他在文坛上的地位，便完全湮没了他的数十年的辛苦的工作，似乎是很不公允的。”

林纾晚年如此低调，千方百计地希望他人不要对自己做出评价，实际上是颇有深意的。自己处的时代毕竟是瞬息万变，而自己的立场和地位又愈来愈趋边缘，所以时人的评价自然是负面多，正面少。当别人一味对其评头论足时，林纾也只能以诗自况：

往日西湖补柳翁，不因人热不书空。

老来卖画长安市，笑骂由他我自聋。

呵呵，笑骂的确听由别人，而是否能做到充耳不闻则令人怀疑。不过，百年过去了，作为后人，我们是不是应该摒除一切成见，对林纾的其人其事其功其过进行再思考呢？

书生也为稻粱谋

陈大康

不懂外语的林纾与小说翻译结缘带有点偶然性。1897年，林纾的妻子病故，为帮他排解悲痛，其友王寿昌提议合作翻译法国小仲马的小说《巴黎茶花女遗事》，这则悲剧故事与林纾当时的心情也正合拍。在法国留学多年的王寿昌精通法文，他口述作品内容，林纾则耳受手追，组织成文字。林纾的古文曾得到桐城派大家吴汝纶的赏识，他又善于叙事抒情，两人的合作可谓是珠联璧合。

小说翻译后，由魏瀚出资刻印了百部。为了收回成本，林纾的另一位好友高凤谦（后曾任商务印书馆编译所所长）便与主持上海《中外日报》的汪康年联系，希望能帮忙销售。汪康年当即决定买下版权，在报上连载，但由于高凤谦担心报上连载会影响单行本销路，最后决定将《巴黎茶花女遗事》与原先《时务报》上连载的《新译包探案》、《昌言报》上连载的《长生术》合印成一书刊行。汪康年动作很快，他与高凤谦谈妥后没几天，即在《中外日报》上介绍《巴黎茶花



林纾 53 岁时和妻子、女儿合影

女》情节变幻，意绪凄恻，“不日出书”，并声称书稿是“本馆特向译书之人用巨资购得”。半个月后林纾在福建看到这则广告，他的本意只想收回刻印成本，现在译书居然也可得“巨资”，这使他大为惶恐。他赶紧写信给汪康年，说明自己是“游戏笔墨，本无足轻重”，尽管书上只署名“冷红生”，但不少人知道这是林纾的笔名，如果收取稿酬，就会有损他的清誉。林纾要求汪康年“再行登报”声明：“前报所云致巨资为福建某君翻



光緒三十三年（1907）5月25日《中外日报》刊有的林琴南广告

译此书润笔，兹某君不受，由本处捐送福建蚕学会。”

林纾信寄出半个月后，上海《中外日报》从4月17日至21日连续刊载了一则《〈茶花女遗事〉告白》：

此书闽中某君所译，本馆现行重印，并拟以巨资酬译者。承某君高义，将原板寄来，既不受酬资，又将本馆所偿板价捐入福州蚕桑公学，特此声明，并志谢忱。昌言报馆白。

同时，《新闻报》上又刊载了销售广告，称赞《茶花女遗事》“译笔尤佳”。这部单行本既有外国的言情小说，又有福尔摩斯的侦探案，很快就受到读者的欢迎，其中林纾的译作尤甚。“可怜一卷《茶花女》，断尽支那荡子肠”，从严复赠给林纾的诗句，也可看出这部小说在当时的社会

影响。

林纾不敢接受稿酬事件，颇能反映当时一部分士人的观念，他们不愿将自己的创作与铜臭气相联系。同时，一些报刊则认为发表作品是帮人传播，应该收费，《申报》创刊时宣布刊载来稿“概不取值”，已是对士人的很大优惠。不过，为了保证创作或翻译事业的发展，稿酬制度的建立与完善是必然趋势。六年后，林纾曾在《时报》上声明《黑奴吁天录》的版权“售归文明书局”，似可说明林纾的稿酬观念已经转变。

《茶花女遗事》的风行，使林纾一举成名，此前他曾七次上京参加礼部会试，但屡遭挫败，如今他找到了通过翻译小说实现人生价值的道路。他翻译的几部小说，先后由文明书局、京师大学堂官书局、北京学务官书局与广雅书局出版，后来翻译的单行本则基本上都由商务印书馆发行，签订的合同是每千字六元。林纾成了翻译界的名人，稿酬也成了他重要的经济来源，如何维护自己的权益，便成了他需要时时关注的问题。有次朋友来信询问，他是否翻译过名为《货殖传》的小说，因为此书的译者署名“林纾”，且即将出版。林纾得知此事后赶紧登报声明：“仆译稿近四十种，并未译有此书，亦未尝托人转售。”林纾对冒用他名字出版翻译小说的行径十分警惕，他解释说，“若不声明，后此假托者将源源而来”，其权益将受到莫大伤害。还有一次，林纾的译稿《恨绮愁罗记》“被窃”，他也是立即在《中外日报》上声明：“如有将原稿或改名求售者，各

编译所各书坊切勿购入为幸。”也许是担心译稿被改名后出售，过了十天，林纾在《神州日报》刊载译稿遗失广告时还介绍了小说的梗概：“叙法皇鲁意十四在非色野离宫中眷一美人。美人为保姆，后册立中宫。有英雄名德铁利纳，及美洲英格林与皇争新教事。”并还交代了作品篇幅是“文可七万言”，而遗失的地点是南昌。广告的最后是呼吁：“如有改名求售，望各书局、各编译所勿收为幸。”在登报声明的同时，林纾也抓紧修订手中尚存的原稿，三个多月后，这部《恨绮愁罗记》便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林纾的两次登报声明，实际上也成了这部小说的销售广告。与初次面对稿酬时的惶恐相较，林纾的观念已发生了巨大变化。

林纾翻译《巴黎茶花女遗事》时并无牟利的计较，他翻译的第二部小说《黑奴吁天录》（现名《汤姆叔叔的小屋》）则缘于对现实的忧虑，

此书描写了美国黑奴的悲惨生活。这次翻译的合作者，是年仅二十一岁的上海圣约翰大学的学生魏易，后来魏易与林纾长期合作，翻译的小说多达四十余种。《黑奴吁天录》出版前一个月，正值《辛丑条约》签订，人们都感受到了迫在眉睫的亡国灭种之祸，林纾与魏易翻译这部小说的意图，是以黑奴的惨状警醒国人，“愿读书者人人以黑奴自惕，勿恃有林肯之援而日鼾睡于豺虎之侧也”，其译书是“振作志气，爱国保种之一助”。林纾曾多次论及自己翻译小说的原因，他说：“纾年已老，报国无日，故日为叫旦之鸡，冀吾同胞警醒。”又说，“余老矣，无智无勇”，所能做的便是“肆其日力，以译小说”，借此向青年人传输些新思想，以助他们去实现救国的理想。他翻译《鬼山狼侠传》时鼓吹盗侠英雄气概，希望读者受到感染，“人人以国耻争，不以私愤争”，“苟用以御外侮”；翻译《利俾瑟战血余腥记》，是希望



文明书局出版《黑奴吁天录》



《黑奴吁天录》木刻初版本牌记页及林纾序首页

中国人读后了解兵法，改变面对列强侵略时清军“触敌即馁，见危辄奔”的现状。翻译《吟边燕语》是告诉大家，英国对自己的历史文化极为推崇，借此批判了一些年轻人盲目崇洋，抛弃中国传统优秀文化的倾向。同时，针对卫道士们诋毁欧美人不讲孝道，一律排斥西方文化思想议论，林纾翻译了《英孝子火山报仇录》，根据英国孝子抛弃巨万家财为母报仇的故事反驳道：“西人不尽不孝矣，西学可以学矣”，卫道士们只是“封一隅之见，以沾沾者概五洲万国”。林纾联系作品发表的议论，有的只是牵强附会，但他是个爱国的翻译家却毋庸置疑。林纾的政治立场是拥护光绪帝的维新变法，故而他翻译《爱国二童子传》就是希望他们不要“高言革命，专事暗杀”，而是投身于振兴实业，“所愿人人各有‘国家’二字戴之脑中，则中兴尚或有冀”。清廷大概也注意到林纾的政治态度，学部向全国学堂推荐“宣讲用书”时，就入选了林纾的译作《黑奴吁天录》《美洲童子万里寻亲记》与《鲁滨孙漂流记》三部。

不过，林纾翻译的小说中，数量最多且影



商务印书馆出版“林译小说丛书”

响最大的还是爱情小说，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是“言情者实居其半”，其中译自英国作家哈葛德的作品尤多。接连翻译了几部，林纾发现了哈葛德撰写爱情小说的公式：“言男女事，机轴只有两法，非两女争一男者，则两男争一女”，原来都是写三角恋爱。这类作品翻译多了其实并没多大意义，与林纾宣称的忠心爱国的主旨也不相干，但他照样乐此不疲。原因很简单，其时言情小说每出一本，往往会引来读者争购，可谓是售多利速，得到甜头的商务印书馆怎肯放弃这个市场？而林纾看在千字六元稿酬的份上，也就一本接一本本地翻译了。这种状态引起了有识之士的不满与忧虑，创办《时报》的狄葆贤就曾批评道：“即如欧美小说，颇多注意于金钱，其书结尾，往往得一美妻，而父即死，父死而家产乃归其手，若视为美满者。此种小说，已译出者甚夥，吾甚愿后之译者，少留意焉。”可是利之所趋，几句劝导又怎能改变局面？

在晚清翻译小说中，销路最好的另一类作品是侦探小说。光绪三十三年（1907）正月，商务印书馆向读者预告林纾翻译的《神枢鬼藏录》即将出版，两个月后此书开始行销，报上广告又说，侦探小说虽然已出版了不少，但都“未足云奇也”，而林纾翻译的这部，“真乃鬼设神施，心通造化”。这件事惹怒了小说林社，它刊载《新书介绍》告诉读者，《神枢鬼藏录》就是该社不久前出版的《马丁休脱侦探案》，而且原书共有十一个破案故事，小说林社是全文翻译，急于出版的



林纾故居 林陶江 / 摄

林纾却只翻译了六个。《小说林》也接连发表文章评论林纾的译本，不仅惋惜“购者则蒙其欺矣”，而且还说：“统阅全文，亦殊未足鼓舞读者兴趣，只觉黯淡无华耳。”接下来一段文字批评得很不客气，说有的人“艰于结构经营、运思布局，则以译书为便”，而且是“不假思索，下笔成文，十日呈功，半月成册，货之书肆，囊金而归”。联系到林纾为《神枢鬼藏录》作序时称“尽十余日之力译成”，这段批评所指应该是很明确的。林纾与人合作翻译小说的速度确实很快，他曾得意地宣

称，“余耳受而手追之，声已笔止，日区四小时，得文字六千言”。他有时还在作品序言中炫耀其速度之快，《吟边燕语》是“就灯起草，积二十日书成”，《西利亚郡主别传》虽有二卷，也是“不数日成书”。自光绪三十年（1904）八月到宣统元年（1909）十月的五年里，他在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单行本就有五十种之多。不过速度一快，谬误难免，林纾自己也承认，那是“粗心浮意，信笔行之”的缘故。

商务印书馆出版《神枢鬼藏录》后不久，小说林社出版了《海屋筹》，它在《神州日报》上的广告不是按常规介绍故事如何精彩，而是硬将林纾拖了进来，说他翻译了不少哈葛德的作品，但这部小说却不在其内，而且小说林社是“细心移译，务求不背原书；斟酌词句，又阅时日，乃得印成出版”，这些话显然都是针对林纾译作而言。林纾毕竟有功于小说翻译，不少读者喜欢他翻译的故事，也佩服他翻译时使用的古文，但始终也有持批评态度者。小说林社对林纾并未全盘否定，它概括了“合毁誉者而如一”的社会反响，对其译作下了“毁誉参半”的考语。

现在没有看到林纾回应小说林社的文字，但他并未因受到批评而停止侦探小说的翻译。尽管世上已有数种福尔摩斯侦探案的单行本在流传，林纾仍然翻译了《歇洛克奇案开场》，接着又翻译了《贝克侦探谈》与《贝克侦探谈续编》。其中的原因很显然：侦探小说是当时最热门的畅销书，这一市场份额怎可轻言放弃？

王仁堪故居——赤诚丹心烛古今

林丽钦

穿过人来车往的竹林境，窄窄的灯笼巷里藏着一座年代久远的老宅子。宅子里有一棵枝叶繁茂的苹婆树，浓绿的树冠从东面孝义巷的马鞍墙探出头来，树叶在渐凉的秋风中满树摇曳。它在这里开枝散叶、花落花开已经超过300年。“苹婆”古称“频婆”，源出梵语，原意为“身影”。它确实见证了这座宅子的主人300多年来绵延变迁的身影。其中最著名的是一位官不过知府、寿不满50的清朝廉吏——王仁堪。

福州人习惯把这座宅子称为“状元祖居”，因为王仁堪是福州最后一位状元。1877年，22岁的王仁堪在科考中独占鳌头，高中状元。一时街坊称颂，亲朋宴祝。老宅里人头攒动，乐鼓翻腾。那时，并没有人预见23年以后，这位状元会魂归故里，灵柩从江苏运返福州的结局。不是衣锦还乡，只有魂兮归来。

今天的“状元祖居”仍保留着300年前的整体格局，但早已经不见当年的辉煌，剩下泛黑的



王仁堪

白墙诉说着经风沐雨的沧桑。推开小小的拱门，一座面广三间、三进的深宅大院居住着10户王家后人，新搭的矮房参差层叠，厅堂两侧飘动着悬挂晾晒的衣物。“原先的三进四面墙都挂满了进士匾、榜眼匾等各种牌匾。状元匾是红色的底，黄金四周镶边。现在悬挂在北京的博物馆。”一位王家后人指着残存旧貌的空落木墙告诉我们。

推开东向厚厚的石框木门，一处穿斗式木构架，面广三间、进深七柱的双坡顶建筑是原先的“课读之所”——荆花馆，后被王仁堪的祖父改



登龙巷王仁堪故居大门



俯瞰王仁堪故居三进结构

为王家祠堂。庭院天井东侧小假山上的那棵莘婆树和水泥墙几乎连成一体，它一定见过王仁堪在高中状元的道喜声中笃定沉静地写下《志不在温饱赋》，那句“志薄云霄不受解衣小惠，志伸廊庙何堪伴食虚名”的述志仍历历在前。

王仁堪字可庄、忍庵，号公定，祖父王庆云官至工部尚书，姐夫陈宝琛贵为帝师。其文章振藻扬葩，书法称重一时，初期深得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的器重，奉旨在上书房行走。

但不久他就触怒慈禧太后。时军事疲弱，而慈禧为了满足“颐养”、游乐之欲，以海军建设急需经费为由要各省督抚和官绅募集巨款，暗中挪用军费重修颐和园。在一众看破而不道破的沉默中，王仁堪不顾利害上书切谏，恳请停建颐和园。他认为这些钱“虽非地丁之正供，仍是小民之膏血”。慈禧对他的耿直激切颇为介怀。

1890年11月王仁堪外放任镇江知府。王仁堪心无芥蒂，没有自伤沉浮。他坚信“圣明无弃才”，带着家小欣然赴命，次年3月上任。到任不到5天就遇到了一件棘手的育婴堂命案。兼具育婴堂性质的丹阳天主教堂附近被发现有大量儿童尸体，愤怒的百姓纵火焚烧教堂。翌日，王仁堪从镇江赶到丹阳处理此事。王仁堪亲验孩尸后“嗟叹者久之”，认为“名为天主教堂，不应有死孩骨。即兼育婴局，不应无活婴儿”，坚持“曲贷愚民之罪，以安众心，别给抚恤之费，以贍彼族”，并与丹阳知县查文清（金庸的祖父）约定“力为民请命，不济则以官殉”。（《江苏省通志稿·人物志·名宦六》）两江总督刘坤一骂他“迂”的同时同意了这种处理方式。不能“为民请命”，“殉官”何惜！进退回旋不留余地的忠厚耿介一如往常。

1892年，王仁堪病倒了，然而天灾不断，不容松懈。他形容憔悴却依然步履匆匆，劳碌奔忙。春，王仁堪不顾劝阻，带病亲自监督捕蝗。秋，王仁堪赶赴丹阳、丹徒两县处理大旱，奏请截留漕米5万斛救济20万灾民，又马不停蹄募款20多万办理救灾善后。捐款收支数目悉数公布于众，剩余款项创办南泠学舍以为治经讲学之所。救灾的同时，创立保甲制度，加强地方治安，并力振兴农业水利防灾，任内先后开凿塘堰近7000处，闸坝100余座。

王仁堪亲自题写的“天下第一泉”五个字至今刻在镇江中泠泉畔的石壁上。中泠泉在唐代被

誉为“天下第一泉”，王仁堪在任时泉已难觅。他带人勘察，清淤找到泉眼，并通过拓地、开塘、筑堤、种荷等方式，重现这一千年胜景。他没有把这里看成羁旅客途，然而，他却并未借公营私为自己广置田宅。镇江前任留下的府署多有坍塌，王仁堪只好借钱修衙署，分年偿还。他在书房挂了自撰的对联：“郡斋读书，借官地二亩；山谷治事，占尺阴一分。”到这儿是来“读书”“治事”的啊！

在镇江知府三年任上，王仁堪为政清廉、勤于政务，不遗余力推行各种利民措施。任满考绩，江苏审定王仁堪的政绩为全省第一。



1893年7月，王仁堪调任苏州知府。铁打的百姓流水的官，但这一次镇江百姓扶老携幼“遮道泣留”，自发涌上街头为王仁堪送行。随着车马缓缓移动，人们抓着车辕流泪跟行，以此表示不舍与挽留。此前有士绅提出为王仁堪饯行，均被其婉言谢绝，与其花钱饯行，不如将所需开支赠予贫苦百姓吧。

到苏州的王仁堪早已积劳成疾，但他一到任上便每天到臬局（古代审理案件的机关）清理积案，“未两月，结七百余起。”（国史馆《苏州知府王仁堪传》）1893年10月20日子时，他终于在终夜不眠的劳碌中停下来休息，再也没有醒来。调任苏州仅3个月的王仁堪病逝于知府任上，享年45岁。

猝不及防的噩耗从苏州传至镇江，“士废业，商罢市，野辍耕，无不唏嘘流涕，设位而祭。”人们没有想到3个月前扶车哭送竟是诀别。镇江府为王仁堪立了一块功德碑：“策河者三，命农者三，建学校者三，既复揽英接秀吐握者三，政报三年，公署上上考而公且去；簪花第一，饮泉第一，守江山第一，故应捍患御灾治平第一，化先一郡，民皆皞皞如而民不庸。”苏州人民敬其为“王苏州”，将其生前所作诗文、奏牍收入《王苏州遗书》和《王苏州遗书补编》。近代著名学者柳诒徵在《王苏州遗书补编·跋》中写道：“欲操笔而怆恸，不能下者久之。”

总督刘坤一和巡抚奎俊慨叹良久，将王仁堪“以实心行实政，视民事如家事，卓然有古循吏



王仁堪故居内的苹婆树

风”上报朝廷。光绪诏允宣史馆为其立传。光绪初年规定，官吏死后30年才可以请祀名宦，王仁堪破了先例。

在沉潜肃穆的晚秋中，辚辚车马载着这位在任上倾尽一生的状元的灵柩，一路颠簸从苏州运返福州。万里长风带着万千百姓的难舍遥望，带着功业未尽的遗憾，穿过跌宕起伏的人间，一副棺木，两袖清风。故乡的苹婆树低叹幽咽飒飒作响，叶片在风里晃荡翻转。

“志薄云霄不受解衣小惠，志伸廊庙何堪伴食虚名。”那纤尘不染的文句，越过“虚名”的浮华，对家国百姓诚挚深厚的赤诚丹心，依然滚烫！

景仰杜运燮

林登豪

1

深秋柔和的阳光伴我来到景仰的诗人杜运燮先生的故居——古田县大桥镇瑞岩村中心弄12号。

诗人的弟弟杜运锦在门口迎上来，我握着他苍老的手，心头涌动的情绪难以描述。诗人的弟弟与照片上杜运燮先生极其相似。与杜运锦先生细聊中，我的记忆之门又一次被叩开——

杜运燮（1918-2002），福建古田县人。笔名吴进、吴达翰、杜松。1918年3月17日出生于马来西亚的霹雳州实兆远地区偏僻的橡胶园，在那里的侨办学校念完小学和初中后回国。1934年秋在英国教会创办的福州私立三一中学（现为福州外国语学校）高中部就读。每逢暑假和寒假，他就回到自己的故乡，尽力搜寻古典文学书籍，仔细研读，迅速提高古典文学的素养，特别是精读了唐诗、宋词，为自己的诗歌创作奠定了扎实的功力，高三时就开始向报刊投稿。中学毕业

时，恰逢抗日战争爆发，只好回古田。在乡村居住的日子里，他埋头研读了大量古今中外的文学作品。

1938年，他考取浙江大学生物系，时值抗战，浙江大学迁往贵州，他只好就近借读厦门大学微生物系。在校期间选修林庚教授的新诗课程，深受启发，开始新诗的创作。1939年经林庚教授推荐，转到昆明国立西南联大外语系就读。在校期间，他接触了许多作家、学者以及不少才华横溢的爱好文学的同学，又开始写诗。1943年



福州私立三一中学办公楼与思万楼

至 1945 年先后在昆明、湖南担任“美国志愿军大队”（即陈纳德的“飞虎队”）翻译，一年后又到印度比哈尔邦的“蓝伽训练中心”任少校翻译官两年多，1945 年回西南联大办毕业手续。同年，经沈从文先生举荐进重庆《大公报》任国际版编辑。一年后，他携妻儿赴马来西亚探亲。1947 年初到新加坡南洋女中和华侨中学任教 3 年。由于他积极支持华侨学生爱国活动，被英国殖民当局解聘。1950 年初夏，杜运燮举家回国，把妻儿三人安顿在北京之后，应友人之邀，到香港《大公报》任《文艺》副刊编辑，并兼《新晚报》电讯翻译一年。1951 年 10 月，回京任北京新华通讯社国际部编辑、翻译。

2

1970 年 1 月，诗人杜运燮和妻子一同到山西永济“五七”干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他住在农民家中，与贫下中农同甘共苦。当时几乎不见有油水的伙食，他只好给也在山西插队的儿子



杜运燮

杜实甘去信，让其带些罐头来。

那天，诗人的大儿子小杜到永济看望父母，诗人去车站接。父子一同走到一片盐碱地，见四周无人，小杜立即拿出一听猪肉罐头，诗人迫不及待地打开它，背风伫立，狼吞虎咽，一眨眼间就消灭干净。站在一旁的儿子愣住了，一股心酸之情难以抑制……

同年 10 月 28 日，造反派头目宣布：由于杜运燮的妻子王春旭的“反革命言行”（她在病中骂了江青、林彪），开除杜运燮的公职……夫妻俩只好到儿子杜实甘住处落户。一夜之间从编辑变成农民，从拿工资变成靠挣工分吃饭的人。

闭塞的农村令诗人特别希望了解外界，他不断地与师长、挚友通信，向友人倾诉农村生活，打听外面的近况，一些文友也常寄书给他。巴金先生也给他寄来古典文学名著，鼓励他继续创作。杜运燮深感自己对中国的社会与农民了解得不多，也趁机抓紧时间，给自己补补课。

1979 年 3 月他重返新华社国际部，任《环球》杂志副主编，兼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新闻系研究生导师。1986 年 10 月被评为译审，享受早期回国定居专家待遇。他曾代表中国作协出席印度诗人苏·巴拉迪诞生 100 周年纪念活动。

3

杜运燮先生是 20 世纪 40 年代“九叶诗派”中湛绿的一叶。



杜运燮与穆旦合影 1981年“九叶诗人”与美国圣地亚哥大学教授叶维廉晤谈于曹辛之北京寓所
(由左至右:郑敏、陈敬容、杜运燮、叶维廉、曹辛之)

1940年在西南联大读书时，他参加过进步学生组织“冬青文艺社”，后任该社负责人。在旧社会，他发出内心的呐喊“想变作雄鸡大叫几声”（杜运燮《夜》）。抗战期间他参加抗日远征军，创作了长诗《滇缅公路》，以澎湃的激情抒写中国民众奋力修筑盟军生命线的历史画卷，是抗战时期最好的史诗之一，并且是为做出重大牺牲的农民而写，受到闻一多和朱自清的赞赏。后来，该诗被闻一多先生收入《现代诗抄》。这首诗不仅写出了战争之路，还升华为美学之路、民族自由之路。中华人民共和国刚刚成立，他看到了祖国的希望，看到了共产党的伟大，在新加坡抒写了比喻党之声音的《雷》。回国后，他积极靠拢党组织。在后来的人生的旅途中，虽历经沧桑几经挫折，但他仍爱党爱国，在新闻岗位上任劳任怨

地工作，成绩出色，共产主义信念坚定不移，直到67岁高龄，还申请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在香港回归之际，他创作了长诗《香港回归颂——一个七九老人庆九七》，字里行间充满了对中华民族的热爱，赞美“中华腰杆子都挺得令人赞叹”。这首诗获得由香港《大公报》与北京《光明日报》联合主办的迎接香港回归祖国诗词大赛一等奖。

杜运燮先生一生最大的兴趣和成就在于文学创作，尤其是诗艺的求索与实践。“九叶诗派”是20世纪40年代形成的现代主义诗歌流派。“九叶诗派”强调反映现实与挖掘内心情绪的统一，诗作视野开阔，具有强烈的时代感、历史感和现实精神。在艺术上，“九叶诗派”自觉追求现实主义与现代派结合，注重在诗歌里营造新颖的意象。辛笛、穆旦、杜运燮等九人自然形成特殊的群

体，它没有具体的组织名称，只是一个流派，如星云之自然凝合。1981年《九叶集》春笋破土般出版了，他们才被冠以“九叶诗派”。这个流派的九位诗人作为爱国知识分子，向往民主自由，写出忧时伤世、多方面反映生活和斗争的诗篇。在艺术上，结合中国古典诗歌优良传统，并吸收西方现代诗歌的表现技巧，探索自己的创作之路，在中国新诗发展史上构成独具特色的流派。杜运燮先生是“九叶诗派”中的佼佼者。

在西南联大读书时，他与穆旦、郑敏被誉为联大“三星”。他致力于新诗创作，1940年开始发表作品，一举成名。1946年他出版了《诗四十首》。朱自清先生对杜运燮先生的诗很欣赏，他在1942年的《诗与建国》一文中说，杜运燮的诗表现了“忍耐的勇敢”和“真切的快乐”。杜运燮先生创作的《热带三友》等三篇散文，长期入选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华文中学教科书。

他的《山》《井》《夜》《月》《闪电》等诗作，以机智、风趣、灵动、幽默见胜；词锋锐利，意象新异，以大跨度的比喻、清新的诗艺带来诗歌美学的变迁，当时就被称为最有现代意识的诗作。他早期的代表作有《追物价的人》——

物价已是抗战的红人 / 从前同我一样，
用腿走， / 现在不但有汽车，坐飞机， / 还
结识了不少要人，阔人 / 他们都捧他，搂
他，提拔他， / 他的身体便如烟一般轻， / 飞。
但我得赶上他，不能落伍。 / 抗战是伟大的
时代，不能落伍。 / 虽然我已经把温暖的家

丢掉， / 把好衣服厚衣服，把心爱的书丢掉，
 / 还把妻子儿女的嫩肉丢掉， / 而我还是太
重，太重，走不动， / 让物价在报纸上，陈
列窗里， / 统计家的笔下，随便嘲笑我。 / 啊，
是不行，我还存有太多的肉， / 还有菜色
的妻子儿女，她们也有肉， / 还有重重补丁
的破衣，它们也太重， / 这些都应该丢掉。
为了抗战， / 为了抗战，我们都应该不落伍，
 / 即使人家物价在飞，赶快迎头赶上， / 即
使是轻如鸿毛的死， / 也不要计较，就是不
要落伍。

——江苏文艺出版社《九叶集》

这首讽刺抗战后期物价狂涨的诗，采取了机智的反讽与颠倒的写法：把大家憎恶的飞速上涨的物价说成是人们追求的“红人”，唯恐追不上，即使丢掉一切——家、好衣服、厚衣服、破衣服、自己的肉、妻子儿女的嫩肉——都在所不惜，因为抗战是伟大的时代，不能落伍。这样颠倒的结果，令这一荒诞不经的局面昭然若揭了。嘲弄的口吻既尖刻又真实，物价确实是囤积居奇的要人、阔人给捧上去的，确实迫使人们丢掉家室、衣服和骨肉，甚至以“死”为代价的。特别叫人啼笑皆非，这竟然都是为了“伟大的抗战”，为了不落伍。诗人在这里显示的活泼的想象和风趣的讽刺，揭示了深刻的内在矛盾，使我们想起英国20世纪30年代的奥登常用的心理分析，令诗的艺术更加丰富和凝练，进一步强化了诗歌艺术表现力度。该诗将智能性与感性完美结合，

成就了现代讽刺诗的名篇。

1979年，杜运燮先生在《诗刊》上发表了《秋》——

连鸽哨也发出成熟的音调，/ 过去了，
那阵雨喧闹的夏季。/ 不再想那严峻的闷热的
考验，/ 危险游泳中的细节回忆。/ 经历
过春天萌芽的破土，/ 幼叶成长中的扭曲和
受伤，/ 这些枝条在烈日下也狂热过，/ 差
点在雨夜中迷失方向……街树也用红颜色暗
示点什么，/ 自行车的车轮闪射着朝气；/ 吊
车的长臂在高空指向远方，/ 秋阳在上面
扫描丰收的信息。

这首诗中“连鸽哨也发出成熟的音调”等诗句，被诗评家质疑，说是“令人气闷的朦胧”，引发了一场辩论。之后，“朦胧”一词逐渐演变为诗歌史上的专用名词，由此促成“朦胧诗”的创作，推动了“朦胧诗”的蓬勃发展，使之成为新诗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的诗歌流派。

追本溯源，“九叶诗派”也成了“朦胧诗派”的鼻祖。“朦胧诗”作为中国现代诗的一种流派，影响颇大，“九叶诗派”在中国诗坛的地位，也不断地被文艺界认识和推崇，其中杜运燮先生功不可没。

1998年，“九叶”诗人、评论家袁可嘉先生在诗评中写道：“经过50多年的风风雨雨，运燮已经以实绩证明他在现代诗坛中不可替代的位置：一个以自己独特追求的现代风格推动了新诗进程的重要诗人。”尽管诗人为人低调，甘于平



《九叶集》

淡，不求闻达，但是任何一部中国文学史、诗歌史都会为他留出重要的位置。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直至20世纪70年代末，由于种种原因，新诗一直未能打造出新的辉煌。以“九叶诗派”为代表的中国现代诗歌的声音也一直被压抑着。数十年间，没有人再去翻阅那曾经充满生机的“九叶”的作品。杜运燮先生本人也长期受到冲击，诗的热情一直被压抑在心底。

直到20世纪80年代，中国文坛才迎来了文艺的春天。杜运燮先生和诗友们合辑出版了《九叶集》《八叶集》，随后他个人又相继出版了《南音集》《晚稻集》《你是我爱的第一个》《杜运燮诗精选100首》《海城路上的求索——杜运燮诗文选》《杜运燮六十年思想》等，并有《美国入侵澳大利亚》《世界抒情诗选》《罗宾逊传奇》等多部译作（与人合译）问世。他的诗作被收入数十种中外诗歌选本，诗歌《井》被选入苏联高中语文教材。

杜运燮先生一生在诗国辛勤耕耘，正如他在《落叶》一诗中所云：“挥动充满激情的手，又挥动有责任感的手”，“没有创造出最满意的完美作品，绝不甘休”。在中国新诗的数十年历史中出现了两次发展高潮，这第一次就是以“新月派”“九叶派”和“七月派”为代表的在20世纪20年代掀起的浪潮。杜运燮先生正是驾驭浪潮的一位好把式。中国新诗发展的第二次高潮，是20世纪80年代的“朦胧诗派”的兴起。而这一次，恰恰又是滥觞于杜运燮先生为代表的“九叶诗派”。20世纪80年代，“九叶诗派”重现诗坛，诗派正式以“九叶”冠名，一股九叶热也随之掀起。而“朦胧诗派”正是传承了“九叶诗派”跨越数十年时空而形成的新诗流派。杜运燮先生不愧是中国新诗现代性的隔代相传的传薪人。

九叶诗人唐湜先生曾经在《九叶诗人：中国新诗的中兴》一书中写道：“‘九叶诗派’在20世纪40年代有它的辉煌，就是在80年代，也还

有它更高更深的进一步的光辉发展，运燮就是一个最好的例子，这是我们九叶的光荣。杜运燮先生从40年代的《诗四十首》一路走来，坎坎坷坷，一直走到《秋》，穿越数十年诗的时空，从‘九叶诗派’走到‘朦胧诗派’，为中国新诗的发展做出可贵的贡献。”

5

当然，杜运燮先生更没有忘记自己的根在古田，他曾于1960年、1976年与1996年三次回古田瑞岩村探望弟弟杜运锦和乡亲们，直到80岁那年，还写了一首对故乡充满憧憬的诗《祥瑞的山村》。在“赞美瑞岩人的名字也远播全世界”的同时，更是祝愿“小山村必将幻变为脱胎换骨的瑞岩村”。

杜运燮先生，这位古田籍的著名爱国归侨诗人，在新诗的道路上不断探索、开拓，走完了84载的诗路人生，于2002年7月16日，“在人生的车站下车，而且不再回来”。但他一生的诗与诗的一生，“却是一个永恒的最美的世界”（杜运燮《车站》），供我们反复欣赏，永远怀念。

生前，诗人酷爱大海的浩瀚无垠，死后，他的骨灰伴随花瓣漂流大洋，只留下自己60年来默默耕耘的诗文。

哦，诗人用自己的才情在故乡的长空画出一道耀眼的弧线。诗人的诗魂，永远萦绕家乡的长空。

福建乡土文学的瑰宝

林蔚文

清代长篇传奇小说《闽都别记》，大约成书于清乾隆至嘉庆年间，即公元1736年至1820年前后，距今已经200多年了。《闽都别记》为传统的章回体小说结构，全书400回（亦作401回，其中第200回重复），约150多万字，是福建历史上流传至今篇幅最长的传奇小说之一。《闽都别记》以福州东山榴花洞传说为开篇，叙事时空贯穿汉唐、五代、宋、元、明，迄于清初，前后凡2000余年。地域以闽都方言区为主，同时涵盖福建、台湾以及东南亚等地，可谓上下几千年，纵横数万里。作为一部著名的民间长篇传奇小说，《闽都别记》的创作别具一格，叙述手法也颇有特色。该书最鲜明的创作风格，在于将全书的主要故事情节，巧妙地融汇于以福州方言区为主的乡土生活之中，融汇于社会底层的市井百姓和劳动大众之中。作为一部传奇小说，虽然《闽都别记》的最初版本源于当时社会一些说书人的话

本，其最后定稿经过一些文人的修正和辑校，但其主要的创作风格，却没有脱离民众喜闻乐见的乡土文学范畴。纵观全书可以清楚地看到，无论是精彩纷呈的民间传说故事，还是语气凝重的历史故事演绎，无论是绚丽多彩的海外异域风情，还是神秘恐怖的鬼神信仰世界，无论是喧闹繁杂的闽都街衢市井，还是淳朴憨厚的乡村农夫渔民，一个个人物故事、一件件历史传奇、一桩桩市井传闻、一处处风土人情，在作者的生动叙述中，都充满浓郁的闽都乡土气息和“虾油味”。

《闽都别记》全书以福建民间著名的陈靖姑信仰为主线，作者在充分描述陈靖姑信仰传说的同时，较好地把握了各个时代的历史人物、民间传说与宗教信仰之间的关系，使陈靖姑的信仰传说与其他民间传说、民间信仰、乡土民俗、风土人情等巧妙地结合在一起，达到比较完美的境界。通览全书，我们可以看到书中大部分的故事



闽剧《陈靖姑》剧照

内容和情节，明显来自以闽都为中心的民间社会，来自当时广大民间耳熟能详的故事传说。除了贯穿全书的陈靖姑传说之外，诸如榴花洞的传说、洛阳桥的传说、郑唐的传说、罗隐的传说、九使蛇神的传说、人变驴的传说、莲花落的传说、渡鸡口的传说、半边鱼的传说、白鸡的传说、丹霞大圣的传说、虎神的传说、狐精的传说、蛇精的传说、水鸡精的传说、八仙的传说、拿宝的传说、姐妹易嫁的传说、缺哥望小姐的传说、荔枝换绛桃的传说、急避巷的传说、罗星塔的传说、沉东京浮福建的传说等等，不下几十篇。在这些传说中，作者通过各种精彩的笔调，描述官府权势的骄奢淫逸、贫苦民众的悲惨遭遇、地主老财的贪婪吝惜、市井刁民的狡黠诙谐、青年男女的坚贞爱情、文人学士的趣闻轶事、神仙鬼怪的变幻莫测、民间诸神的救苦救难等等。作者对这些故事人物或歌颂，或鞭挞，或嘲笑，或同情，或评判，或张扬，描述手法自然而又老练。至于汉代闽越王开疆立国、唐代黄巢

入闽、五代闽王世家兴衰、明代郑和下西洋、叶向高治国、郑芝龙和郑成功父子抗清、曹学佺传奇人生以及耿精忠叛乱等重要历史人物题材，在书中也有不少生动的描述。这些取材于广大民间的古老传说和历史故事，不但蕴藏着丰富多彩的乡土历史和民俗文化内涵，同时更是广大民众喜闻乐见的话题。正是这些贴近民间大众又通俗易懂且具乡土文化内涵的故事传说，奠定了《闽都别记》在民间广受欢迎的基础。后人把它视为闽都民间文学和乡土文化的瑰宝。

作为一部颇具特色的民间文学作品，《闽都别记》的内容十分庞杂，但又充满浓郁的乡土文化色彩。最初印行此书的清代福州南后街刻书家董执谊在跋文中曾说：“其书合于正史及别史记载者各十之三，野说居其四焉。以福州方言叙闽中佚事，且引俚谚语俗腔，复详于名胜古迹，文词典故，多沿袭小说家者言。虽属稗官，未始非事闽文献之卮助，博奕犹贤，不可废也。”这一评价可以说是准确的。当然，作为一部民间传奇小



《闽都别记》藕根斋初版油印本

说,《闽都别记》也有自身的局限性。如叙述内容繁庞杂乱,有些故事随意穿插拼凑,有的时空概念模糊不清,有的故事情节源于真人真事,有的则稀奇古怪,随意编造。因此最初给人只是“别记”、传说的感觉,这些都反映了其源于早期民间说本的真实面貌。但从全书的总体内容看,其以福建古代历史为大背景的写法却仍隐约可见。自汉唐、五代,历经宋、元、明、清,各个朝代的一些重大历史事件,或多或少都成为其背景衬托的内容。如汉初的闽越王治闽、唐代的常袞设乡学、黄巢入闽、五代闽王王审知及其家族的兴衰和骨肉相残的历史、宋代蔡襄建造洛阳桥、元代行省郎中柏贴穆一门死节之事、明代郑和下西洋、明末清初郑芝龙和郑成功的抗清活动、耿精忠叛乱、闽人三十六姓入琉球等史实,在书中都可见到。只是经过作者的加工和演绎,在年代、

内容或情节方面,往往存在一些失真、附会甚至张冠李戴的现象。这种现象出于清代说书人之口及历史传奇小说之中,后人是可以理解的。另一方面,《闽都别记》除了保留一些旧时说书人的说书风格外,不少人物和情节往往描写得生动有趣且富于乡土情调。如第167至169回,描述“福清哥”阿狗为了接近学堂探听消息,故意装傻扮憨,来到学堂买尿。他说:“呱(我)福清人,舀尿去泼田。”“呱都在海里讨钓。”见到学堂里排列的书桌,他又故意问道:“你们在此,一人坐一张桌,又不开店做生意,怎么数簿(账本)这样多?”于是众人奚笑他:“真是海驴(蠢货),读书都不晓得,只知数簿。”还有诸如“呱罢奶(我父母)怎不喜欢”“大大字一本”等描述,都是土音土话,寥寥数语,不但十分逗笑,同时也把阿狗这个土头土脑的人物形象描绘得栩栩如生。又如该书第85回在描述曾经到处吃人的母老虎“虎婆奶”时写道:虎婆奶见有一个名叫三舍的孩童生痘,于是就把三舍抱过,“伸出虎舌,自头至身,上下舐舔,遂把痘毒收净。逆症变为顺症,自然痂脱,并无半点麻迹。”短短几句话,就把原来面目狰狞的母老虎,描绘成善良与充满爱心的母性模样,作者的表述技巧可谓十分老练。

除此之外,该书最大的特色,就是保留了为数众多的闽中乃至福建各地的民风民俗和乡土文化内涵。特别是唐宋以来闽中等地的风土人情、地方掌故、民间传说、佚闻逸事以及俚谚俗语等等,在该书中几乎俯拾皆是,占有相当多的

篇幅。各种年节习俗、婚嫁习俗、丧葬习俗、祈雨之俗、戏班戏俗、饮食习俗、迎神赛会、烧火炮、卜卦、看风水、科举教育等市井风情，观音、八仙、土地、五帝、城隍诸鬼神信仰，蛇神、蛙神、鸡神、虎神、狐精、山都木客、猴神、树精等自然界各种动植物精怪的传说信仰，道教、佛教信仰及蛊毒巫术等，都尽入书中。此外，福州地区的畲族、旗人和水上疍民，在书中也有一些生动的描述。至于经由各种民间传说故事应运而生的俚谚俗语和福州方言，在书中更是比比皆是。除了贯穿全书主线的陈靖姑传说外，还有开篇及结尾世外桃源类型的榴花洞传说，以及在闽中民间至今仍广为流传的郑堂的传说、罗隐的传说、缺哥望小姐的传说、荔枝换绛桃的传

说、沉东京浮福建的传说、急避巷的传说、柳七娘造罗星塔等，其间穿插引用的各种俚谚俗语和福州方言，更是脍炙人口，充满浓郁的乡土气息。如“鼓楼前拾柴配”“拆观音堂补五帝庙”“小庙鬼未见大猪头”以及“车车转”“铁铁硬”“活跳跳”等等，浓浓的乡土乡音，让人顿觉趣味横生，十分亲切。至于至今依然保留的许多闽中地点，如南台、洪塘、祭酒岭、钱塘巷、鸭姆洲、泛船浦、番鬼巷等，以及鼓楼前、中亭街、南台的许多杉木行、鱼市街、丝绒店、布店、药店、炭店、典当、钱庄乃至走街摇铃的牙医等等，都一一入画，构成一幅如诗如歌、让人如痴如醉的闽都风情风俗画。书中大量使用福州方言俗语，再通过广大民众熟悉的风土人情和地名古



陈靖姑祈雨处龙潭角



龙珠亭

迹，穿插历史故事，附会民间传说，进而描写闽都地区的传统社会生活，使全书透出一股浓郁的乡土文化色彩和市井生活气息。这些乡土气息浓厚的民风民俗，如此详细、生动形象的描述，在迄今所见的福建地方文献资料中，难有与之媲美的，这也是《闽都别记》的重要价值所在。著名历史学家、厦门大学傅衣凌教授生前在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7年出版的《闽都别记》作序时，也充分肯定了该书的乡土文化特色和民俗学、民间文学的历史价值，指出书中的有关记述，值得民俗学家、语言学家以及研究福建地方史和文学史的学者参考和研究。我想傅先生的意见是完全正确的。此外，需要说明的是，《闽都别记》尽管存在着重要的乡土文学和民俗文化的研究价值，但它同时又是一部掺杂着一些糟粕的民间传奇小说。从迎合当时社会和市井百姓的需求来看，它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历史的局限性，存在着一些缺陷乃至庸俗不健康的東西，这是需要指出的。

《闽都别记》的作者署名“里人何求”，此书的作者到底是谁？抑或是一些文人集体编著而成？近现代以来虽有一些学者做过探讨，但终莫能详考，至今仍存疑。一般认为，《闽都别记》是在清代福州地区说书人根据福建历史故事以及福州等地民间传说、野史和社会掌故、习俗等加以综合演绎的基础上，经过当时某些文人编纂而成的一本传奇话本小说。在小说成书之前，书中的有关内容或章节已在当地说书人中间流传，市井百姓亦多耳熟能详。在此基础上，《闽都别记》的

诞生，自然受到广大民众尤其是生活在社会底层的市井百姓的欢迎。200多年间，其在福州方言区的影响至今不衰。时至今日，许多民间老人对其中的一些传说故事，依然津津乐道，足见其生命力之旺盛。自清代问世以来，除了民间手抄本外，《闽都别记》在福州及台湾等地流传至今的大约还有8个版本：一、清嘉庆二十五年（1820）本；二、清光绪三年（1877）福州南后街刻书家董执谊油印本；三、清宣统辛亥年（1911）董执谊石印本，亦即藕根斋印本；四、1946年福州三山书店铅印本；五、1985年，福州市新华书店古籍门市部曾出有复制的董执谊石印本；六、1986年台湾罗星塔月刊社刊印本。七、1987年福建人民出版社点校董执谊石印本，重排铅印上、中、下三册本。八、2008年福建人民出版社重印的上、下册本。在这些版本中，流传最广、印数最多的仍属1987年和2008年福建人民出版社先后印刷出版的版本。这两个版本完整地保留了该书的原貌，可以说是已经流传200多年的《闽都别记》的再次新生。

福建素有“海滨邹鲁”之称，自汉晋以来2000余年间，随着社会文明的发展与进步，各地民间的通俗文学也逐渐兴起。从上古时期李寄斩蛇的传说，到晋代螺女的传说，从《晋书》双剑化龙的传说，到唐代常袞设乡学、作《月光光》歌谣，从宋代陈靖姑、妈祖等民间传说，到明清时期逐渐发展的民间小说和说书话本等，随着时代和社会文化的发展变化，福建民间文学在

历史的长廊中，也走过不平凡的发展历程。明清时期，中国文学界巨著频出，诸如《三国演义》《西游记》《红楼梦》等一批文学巨著，以及各种体裁、数量众多的小说、唱本等文学作品，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民众。这一时期，福州地区的民间文学同样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以清代民间长篇传奇小说《闽都别记》和长篇弹词小说《榴花梦》为代表的民间文学作品，在福建乃至国内外都产生一定的影响。

清代长篇弹词小说《榴花梦》，全书360卷，484万字，是目前已知中国最长的一部弹词小说。1957年，福州发现全帙抄本3部，存于福建师范大学图书馆和福建省图书馆等处，但至今似未见到正式出版的《榴花梦》全书。与《榴花梦》不同的是，《闽都别记》曾经多次刊行问世，除了手抄本外，目前至少已有8种版本，且广泛流传于福州方言区乃至东南亚各地，其影响力远胜于《榴花梦》和其他一些同类的作品。另一方面，如上所述，《闽都别记》的创作风格别具一格，其叙述手法也颇有特色。它的原型虽然是当时福州说书人根据当地民间传说、参考史书编撰的话本，但其中却保存了大量当时社会的生活情景和地方掌故、民间传说、名胜古迹、民俗风情、方言俚谣等。其丰富的乡土文化题材和精彩的描述，不但集闽都等地民间故事之大成，同时又熔历史与小说于一炉。这些无疑成功构筑了《闽都别记》多层次和多色彩的民间文学主体内涵，使之成为清代福建地区一部不可多得的民间文学巨



《〈闽都别记〉与闽都文化研究文集》

著。在这一方面，《闽都别记》的成就当远高于《榴花梦》和同时代福建的其他同类作品。其在福建民间文学史上的重要地位，因此也可以得到确认。

《闽都别记》流传200多年至今，在民间及学术界的影响力依然不减，近现代社会各界对其深入研究探讨的也不乏其人。2004年，海风出版社出版了林蔚文《福建乡土文学的瑰宝——〈闽都别记〉解读》一书。2011年，在《闽都别记》刊行100周年之际，福州市闽都文化研究会和福州市文联等单位联合举办了纪念《闽都别记》刊行100周年学术研讨会，同时编辑出版了《〈闽都别记〉与闽都文化研究文集》。这些文章汇集了学术界的许多真知灼见，是研究《闽都别记》和弘扬闽都传统文化的重要成果。

《闽都别记》中的汉字文化

董 琨

《闽都别记》是一部以章回小说的形式记载与描述闽都即福州地区自晚唐迄清初数百年历史与社会状况的文学作品，它在很大程度上细化、丰赡与补充了传统地方正史，具有很高的历史文献价值。

根据学界目前的认识，《闽都别记》的取材与创作，主要来自民间，但经过了文人学士的润色加工。其中以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丁酉科举人董执谊（1863—1942）用力最勤，不仅搜集散稿，缀连全书，而且品评命名，付梓出版，堪称《闽都别记》之最大功臣。

由于董执谊等若干文人学士的介

入，注入了更多的中华文化尤其是正统的中原文化的元素，提升了原本只是民间创作的《闽都别记》的文学品位。

对于《闽都别记》的认识与研究，可以从诸多方面切入并展开。汉字文化，可以说是其中必要而饶有兴味的一个方面。

《闽都别记》中记人叙事，涉及汉字文化的



董执谊故居门前的刻版印书雕塑

篇章文句甚多，材料十分丰富，这种现象，充分说明了闽都文化与中原文化的血肉关系。

本文拟对《闽都别记》中的汉字文化，分几个方面，略加介绍分析。

一、特殊的字形训诂

第6回描写启文与青娘拜堂合盃入洞房后，青娘考问启文：“请问大夫之夫，抬夫之夫，夫妻之夫，三个夫字在何处辨别哩？”启文答不出，只好持斋求救，青娘的答案是：“那大夫乃士人也，其夫字上画短下画长。那脚夫乃土人也，其夫字上画短下画长。那夫妻乃二人也，其夫字上下画一样长。三个夫字，岂无异乎！”“夫”字作语素，记录了三个不同的词，但是从字形来说，是没有什么区别的。这是林青娘强作女仓颉，当然也可能体现了当时闽都的文人对“夫”字的一种理解。

二、利用汉字部件拼合

汉字用“六书”造字，秦汉“隶变”以来，字形多可分解为部件，而部件多为独立的字，也可聚合成字，因此从民间到文人，经常利用汉字的这一特点，进行文字游戏。据说宋代著名词人李清照与金石学家赵明诚青梅竹马，相互爱慕，但都不便向家长开口。一天，赵明诚对父亲谎说做了一个梦，梦中读到一本书，其他内容忘了，

只记得有三句诗：“言与司合，安上已脱，芝芙草拔。”他父亲听后略加思索，说：“‘言’与‘司’合在一起便为‘词’字，‘安’字去掉上盖，便为‘女’字，‘芝’字和‘芙’字拔去草头，即是‘之夫’二字。儿啊！这本书告诉你要做‘词女之夫’！”赵明诚听毕，便趁机向父亲说明想娶李清照为妻。父亲当即同意，成全了这桩亲事。这即是利用汉字部件的拆分拼合产生的佳话。

《闽都别记》中有关这方面的故事也不少。例如：

1. 对句中的使用

第6回描写启文与青娘拜堂合盃入洞房后，互相出对测试对方。先是启文出句：“感青娘，有心即为情。”青娘对曰：“羨玉章，无点不如玉。”玉章是启文的字。这是各自应用他们的名字形成的巧对。“情”字系将“青”加上偏旁“心”形成；“玉”字无点则变成“王”字，而青娘认为“王”不如“玉”。这是将对句与人物性格、故事情节结合的写法。

第138回描写四位女子一起自尽，“排连悬于梁”，墙壁上贴有一对联，写着“人工十一心，竹寺一夕已”十个字。祁氏解释道：“‘人工’乃‘同’字，‘十一心’乃‘志’字，‘竹寺’乃‘等’字，‘一夕已’乃‘死’字，合乃‘同志等死’四字。”这里需要指出的是：“人工”组成乃“仝”字，是“同”的异体字，即手书俗体字。

2. 酒令中的使用

第126回记少年客商张音、梁韵与其僮陈

进宝三人饮酒行令。张、梁二人因得知是前世夫妻，于是争为丈夫，在酒令中体现。

张音曰：“今我说一个，也是字中加添，能有‘夫’字，便是他夫了。”即念曰：“不怕天字第一大，总要出头做你夫。”盖“天字第一大”，出头是“夫”字。

梁韵曰：“且慢，还有人压住。”接念曰：“一人且慢自称大，横压你看是丈夫。”盖“一人”乃“大”字，肩上一横是“夫”字。

两人盘说不休。进宝曰：“不须争，其中自有‘夫’在。”亦讲一令，能和之曰：“三人共日春常在，一日无夫不是春。”盖“三人日”者，乃“春”字；“一夫日”者，亦是“春”字，有双关意。因恐二人盘至口舌，故以此和之。

此处的原文还将有关“夫”字的各种部件组合进行了解释，也有助于人物性格的塑造。

第188回描写江涛、归南徵及二僮燕伴、莺俦四人饮酒行令。

莺俦再起令，曰：“将字来拆，灭头尾，要现成俗语凑合成，不能讲者亦照前罚。”先念曰：“漫羨金兰。兰，草枯见火烂，只怕贪食嚼不烂。”讲完饮了一杯。

燕伴曰：“独步伶仃。仃，人去见成丁，一根铁打得几条钉？”燕伴讲完，亦饮了酒。

南徵亦接令曰：“蛙鸣拈括。括，手去添水活，咸鱼放生不知死活。”

南徵令讲完，轮至江涛；江涛至半时亦念：“交好为朋。朋，留半劈心用，当今皇帝不如我

受用。”

这里莺俦的拆字是“兰”字，应作繁体字形“蘭”，去“草”头加“火”则成“烂（爛）”字；燕伴的是“仃”字去“人”旁成为“丁”字；南徵的是“括”字去提手旁加三点水旁则成“活”字；江涛的比较曲折些：用“朋”字的一半“月”，这“月”字中加一直画（劈心）则是“用”字。

3. 笑话中的使用

第11回描写周拱夜遇王家七姐妹（实是妖精），饮酒行酒令，继而五妹讲笑话，也与汉字的部件拼合有关。

有吉家兄弟三人，拆散各自投奔。吉大投在茄树顶上，称“嘉宾”；吉二投在黑峰山旁，称“黠客”；唯吉三没处投，欲借丝家半片为“结居”。丝家曰：“我兄弟正在混乱，未曾解清，你再来帮住，越凑乱。今教你，同家偌大房屋，三面围墙，只有一口，极是孤栖。你有十一口，投入同房，以多补少，岂不两美……”

这里，将“吉”和“茄”合成“嘉”字；“吉”和“黑”合成“黠”字；“吉”加“丝”旁合成“结”字；又将“同”字拆为“三面围墙，只有一口”；而“吉”字就拆为“十一口”。凡此都是利用汉字部件的拆分合成构成的幽默。至于将“丝”联系到“乱丝”，说“正在混乱，未曾解清”，则是与汉字的字义有关了。

4. 幽默的拆字

第278回描写教书先生张谨被匪寇挟持，“令

写威风之榜文出去张挂，始有多人来入伙。张谨写云：“竹寺戍火之山王，英雄独擅……”这“竹寺戍火”四字，两两合成，即是“等灭（威）”二字。张谨使用这种手法，巧妙地表明了他不与匪寇同流合污的立场。

还须指出的是：“威”字见于《说文解字·火部》：“滅也。从火戍。火死于戍，阳气至戍而尽。《诗》曰：‘赫赫宗周，褒姒威之。’”可见“威”的本义是专指火的熄灭，是“滅”的古字；而且字形应是“从火戍”。现在的《闽都别记》各次印刷文本，“戍”字皆作“戍”，属于错字。

三、部件挪移

第121回记闽王王羲时修整石塔寺，“修塔开出一石，刻有‘塔再新坻尚毗’六字。经诸大臣详解：‘坻’乃水中之高地，‘毗’乃耕种之农民，‘坻尚毗’，系水中废地尚有农民耕垦，明言塔再一更新，便民蕃谷丰，可期为吉兆。众臣僚遂列衔名进表庆贺。”但是林庆云却对其父林仁翰言此六字为凶兆，众臣乃将凶作吉——

仁翰笑答曰：“吾儿何以知将凶作吉耶？”



乌塔及石塔寺（净光寺）

庆云曰：“‘坻尚眈’三字，将‘坻’下之一画移于‘土’上，一字作两字，非‘王氏’耶？‘眈’旁之‘田’字放于‘尚’字下，非变作‘当（當）亡’耶？明排着塔再修，‘王氏当亡’之凶讖也，何反解作民蕃谷丰之吉兆也？”

“坻尚眈”经过部件挪移，竟变成“王氏当（當）亡”四字，这是很有趣，也是容易理解的。

四、同音字

第56回冷光与艾生行酒令。

“此令要一语两意，前一句合后一句。”就说曰：“鸡鱼肉祀神白果，三生有幸！”

艾生一思即有，曰：“二人共履至白头，同谐到老。”

上一对句中的“生”与“牲”同音，因“鸡鱼肉”是三牲；下一对句中的“履”即“鞋”，与“谐”同音。

第108回描写闽王王昶念对联“雨无门户能留客，恐有萧墙不顺情”而惊怒，后桔庆云言是“方道人欠通，仓猝写上，皆音同字不同，都属写错”，原对下联应是“虹有桥梁不度人”。这是用的福州方音：“恐”与“虹”、“墙”与“梁”、“情”与“人”，皆彼此音同音近，因此可以蒙混过去。

又第193回描写李恒义招待南唐使者陈觉“饮宴观剧”，演员将“金铃”谐音“金陵”，将“鸣钟”谐音“闽中”。也是一个好例。

五、形似字

第164回描写申樾与林庆云“楼中对酌，言诗讲令，要二字相似”，申樾先说道：“乌形浑似鸟，蔗竹无以殊，外皆有榖节，莫知心实虚。”

这是说“乌”和“鸟”字形相似。

庆云念道：“斋齐仿佛形，绣女作书生，外体无所异，内胫自分明。”

这是说“斋”与“齐”字形相似。这里应该是使用繁体字形，即“齋”和“齊”。因申樾乃女扮男装，所以加以影射。

六、简化字

第108回描写王昶向庆云索对，出上联为“地中起土，加点水即成池”；庆云对曰：“囚内出人，进一王以为国。”这上下联都使用了汉字部件的拆分合并：“地”字起去“土”旁，则为



“也”，加三点水旁即成“池”字；“囚”字框内的“人”出去，加进“王”字，即合成“国”字。

按：这里还颇可注意的是，“口”内加“王”合成的是简化字“国”字。繁体字简化，于古有之，据查证：“居延和敦煌汉简中，就有接近‘国’的草书字形。‘国’最早见于南北朝时期东魏的《李祚造像》。唐代的敦煌变文写本中也有‘国’字。”（张书岩等：《简化字溯源》，语文出版社，1997，第66-67页）

其实“國”字在古代的简化字形，更确切的应是“口”内加“王”。

七、怪字及其故事

第207回描写少妇谈氏开酒店，“店极窄，酒只数瓮，唯招牌只写一‘冢’字，有面盆大，人皆不识那字。”有人猜是“安心养猪”四字，取“安”坐“豕”上；而林青娘则猜为：“此不过脱骨梅中青之刂字故事，即一‘嫁’字。他因婆婆在不嫁，将‘女’寄存‘家’内，岂不是‘刂’也。存躲至婆婆无后，其女又出嫁，女出家为‘嫁’，即此字义也。”接着青娘又说出“刂”字故事：“楚国五溪蛮，作书来报郡侯，唯才子梅中青，能译辨之，以番文覆饬之，蛮服而退。郡侯遂重梅中青，为内府上宾。后被谮逐去，未几，番书又至，寻中青无踪，虽知他在市中开酒店，常书一‘刂’字，异之，始访出。郡侯喜，以礼复迎入府，译文退蛮。郡侯问：‘刂字何

说？’中青答：‘即“用”字。’又问：‘既“用”字，“丨”何在外？’又答：‘用，丨则留中；不用，丨则在外。今又调进内译书，乃“用”也。’郡侯笑而谢之。此虽非正史，寓意亦妙。今那酒家妇仿佛脱此意而卖。”这两个字的字形均很怪异，但是都有理据或故事，可谓“趣味文字学”。

八、测字算命

第331回介绍明代末年一位丑未子，“年已八十余，在南街开一店，牌写‘丑未子随机卜医’，外贴一联云：‘架上有书皆二酉，座中无友不三辰。’”至第334回描写乡绅曹学佺带着朋友邓某、郑某等人向他讨教：“流寇扰乱山陕，何日能平，特来问卜。”丑未子要他们“随意指一字来测”。

众人即指对联“酉”字与测。丑未子写“酉”字于纸上，断曰：“上草寇猖狂，下寸贼称尊，不能安定。”邓某曰：“不是此‘酉’，乃那‘友’。”丑未子又另写“友”字于纸曰：“更不佳，‘反’已出头，加一撇，社稷连根而反。”郑某又改口曰：“是那‘有’字。”丑未子又写上纸曰：“更不佳，大‘明’去半，日没月沉，社稷已无日矣！”学佺同徐英见连测三字，皆吓得魂不附体。

这里说的“酉”字，加上“草”字头（手书即在横画上加两点），成为“酋”字。“酋”字组成的语词如“酋帅、酋首、酋魁、酋豪、贼酋、

敌酋”等，都有“盗贼头领”一类的意思，如“酋帅”指叛乱者的首领，《陈书·周敷传》：“南江酋帅并顾恋巢窟，私署令长，不受召……”“酋豪”指盗匪头领，明沈德符《野获编·勋戚》：“唐末朱温、李克用，皆一时剧盗酋豪。”所以说“上草寇猖狂”。作为“贼寇”解释的“酋”字下面加“寸”，成为“尊”字，所以是“下寸贼称尊，不能安定”。

再说“友”字，是“反”字那一撇出了横画的头形成的；如果“友”字上方再加一撇，即成为“爰”字，爰，也作“发”，《周礼·秋官》有“赤发氏”，郑玄注：“赤发，犹言扞拔也；主除虫豸自埋者。”可见“爰（发）”就是“拔”，丑未子认为是“社稷连根拔”。

“有”字带有“明”字的一半，“明”字变“有”字，是“日没月沉”，无“日”象征国家社稷的灭亡。

然后丑未子建议他们另指字复测。

学侗指对联“架”与测。丑未子看了只摇头，曰：“此字现排着‘架（驾）’无‘马’，‘朱’无‘人’，‘架’已上架。再指一字来复测。”徐英指“上”字，丑未子又摇头曰：“‘上’又是土裂山崩而止。”邓某又指“二”字，又摇头曰：“天下无人，士无直心也。”（注：文本标点作“天下无人，士无直心也”，误）郑某指“辰”字，丑未子仍摇头曰：“奔出‘宸’外被‘寸’侵辱，‘唇’不见‘口’。”郑某又指“书”字，又摇头曰：“‘尽’头‘杳’尾。”

“架”的部件是“加”与“木”，“加”下有“马”为“驾”，但现在无“马”不成“驾”，我们知道“驾”在帝制时代的所指与皇帝有关，《字汇·马部》：“驾：唐制天子居曰衙，行曰驾。”《后汉书·郭宪传》：“建武七年，代张堪为光禄勋，从驾南郊。”而“木”加“人”（手书捺作横）组成“朱”字，是明代皇帝的姓，“‘驾’无‘马’”（注：文本“架”当作“驾”，1911年石印本不误）、“‘朱’无‘人’”，即预示明代的皇祚已尽了。

“上”的字形与“土”、“山”二字均有关联，是这二字的残缺变形，所以说是“土裂山崩”。

“二”字是“天”字去了“人”，“士”字去了中间（中心）的一直画，所以说是“天下无‘人’，‘士’无直心也”。

“宸”字可指皇帝的住处，《广韵·真韵》：“宸：天子所居。”里头的部件“辰”出来，加“寸”成为“辱”字；（【注】文本“寸”作“才”字，误。）加“口”成为“唇”字。此预示崇祯皇帝出宫受辱自尽。

“书”的繁体字形为“書”，上部“聿”是“尽（繁体为‘盡’）”的头，下部“曰”则是“杳”字的尾，所以说“‘尽’头‘杳’尾”。“尽”和“杳”则有“完了、不见”的意思。

综上所述，曹学侗一干人所要测的字，均来自丑未子的店联，但被丑未子一解释，则都成了预示明朝灭亡的凶兆。

雅俗并存见奇趣

陈高志

《闽都别记》是福建文学史上的一本奇书。因述说当地事，为求传神、存真，作者习惯用了许多闽东方言（福州话）语汇及俗谚语，后人将之视为闽东文化数据库实不为过。

福州话是闽东方言的代表，它是汉语八大方言之一。从此角度来看，它和普通话的地位是相等的，虽然使用的人口相对偏少，但也是同宗共祖、源远流长的语言之一。既然如此，在发展的历史长河里，彼此互相吸纳，进而不断地重整，那也是正常现象。故本书所使用的语汇，有来自地道本土性的语言，甚至不避粗俗；也有引用传统经典用语，琳琅优雅。一言以蔽之，庄谐互用、雅俗并存是其特点之一。今天，笔者不揣浅陋，以书中方言词汇奇趣为题，提出一己浅见，以就教各界方家。

从某一本书谈方言奇趣，实际上就是对作者所使用的语汇进行梳理考查，进而找出构词、用词的兴味旨趣。所谓“趣”，并非要令人开怀，只要是生动达意、情溢言表皆可称之。故“生动



1927年藕根居士董执谊筹资再版，石印本

诙谐”固然是趣，但“羚羊挂角”也是趣。词汇古称“字”“名”，是语言中最小的能独立运用的造句单位，是音义结合体，具有语法的定型性、意义和结构的整体性等特征。汉语是单音节的语文，其发展的途径是从单字词为主流而走向复音节，如此方能顺应日渐复杂的社会需要。故本文举的词例，有单音节词，也有复音节词。大致来说，社会愈复杂、民族接触愈频繁，新创词的出现机会也愈大。活跃于民间的方言，如同伏流，也如同化石，在封闭的地理环境中，保守性很

强，这就是方言保留了许多古音、古义的道理。本书既然使用大量的福州方言，我们就从作者所使用的语汇入手，拟分以下数条目，分析其遣词用字的理趣所在。

一、使用借音词

所谓“借音词”，就是文字学六书的“假借”或字义学的“通假”。前者是无本字可用而用同音字通行，后者是有本字而不用，结果用了错别字。本书将肯定词写作“务”，否定词写

成“毛”。福州方言有文白异读的现象，简单地说，文读是读书音，接近官话系统，白读为民间日用，较接近古音。这两字的本字是“有无”，人们不知音变的道理，只好用“务毛”。此法至少来自宋朝，俗语中的否定词多半是用借音字的“毛”为之，苏东坡请人吃“糝饭”更是有名的历史笑话。马祖的老乡亲也是如此，早期商场交易有“有辞无讨”的怪现象，乡亲将这种“不平等条约”写成“务辞毛讨”。债留子孙后，常为履行权利与义务而对簿公堂，承审法官看到如此契约也为之啧啧称奇。



第79回描写盗墓情节，“没脚度靛”是三个盗墓贼之一。度靛显然是“蚰蜒”之误。这是一种生活在树木、岩石下阴湿地带的节肢动物，常夜间出没，故用来形容见不得光的盗贼十分贴切。马祖乡亲以“死蛇死蚰蜒”调侃性格温墩、做事不积极的人。有学者将之写成“杜垫”。但无论是“杜垫”或是“度靛”都不是本字，若不深究，可能会造成文义的曲解。

第32回“拾柴配”，指的是干“捡拾木柴碎片”的活。“配”是废木屑的乡音，它是建材之余物，已无大用，只能当柴火。作者不知它的本字是“杵”，故只好用“配”字替代。它后来引申做凡物之碎片皆可称之。如，“玻璃杵”（玻璃碎片）、“瓶瓶杵”（瓶子碎片）等。此字是冷僻字，会写会念的人可能不多，故借用同音字本也无可厚非。马祖居民的生活方式和福建沿海一带相同，当地制作、贩卖三指见宽的干面粉片，较务实的老板会写成“粉配面”，而浪漫型的店东就写成“风飞面”，进而夸大解释说：晒干的面片极像片片雪花，大风吹起如同白雪纷飞。名称美则美矣，但终究是出于想象。

二、使用借义字

借义字和前述借音字恰好相反。借音是“假借”，而借义则是“训读”，两者都是广义的错别字，但也都是出于无奈的变通做法。福州方言区的人，将正确无误的概念写成“毛郑”，这是民间

日用的俗体字。第51回有“莫错”一词，其词义应是“没错”。目前学界认为本词汇正确的写法是“无锭”。我们不必苛求古人要会写“无锭”，但至少要写成“毛郑”或“无郑”，方合闽东用语习惯。

福州人将品质低劣、德行欠佳形容为兀丐` (ngai `。语台切)，《威林八音》收在“开”韵。但把字形写成“呆”，个人则以为不可。因“呆”是“保”的简化，但俗体作愚痴义通用。其实坏的形容词可以写作“骏”或“呆”，因为《广韵》以骏做“痴也”解释，而《集韵》把“呆”当“痴也”训解。两字的读音都相同。《闽都别记》却“歹”“呆”交互使用。读者必须视语境通读上下文方知其义。如此必然影响读者对文意的理解。

从前的马祖妇女，已婚、未婚的身份靠发型区别。未婚者扎辫子，已婚者梳发髻。年轻妇女头发丰茂，梳的发髻费时耗工，此发型称之为“大纛”。因为发量多，有时要用到发簪，甚至发网。年长者发量稀疏只够梳小髻，适用的发簪称“扁脉”，作者权宜用“扁簪”，实因下字无法考定之故。再以“扎”“匝”两字为例。“短衣抄札”（第59回）形容利落打扮，语意清楚明白。但“扎袖拔鞋”（第104回）则必须多作思量。“扎”应改成“匝”，“匝”的字义为回环缠绕，“匝袖”的意思是卷起袖子。第165回“内外寻匝”的“匝”方是使用正确。第69回、77回皆见“隔夜”之词。老一辈的马祖乡亲称做客为“过位”，

做客留宿称“隔暝”。书中称留宿为“隔夜”，称洗脸的毛巾为“脸布”而不用“隔暝”“面布”（第130回），这些并非传统福州语汇，此即为训读之例。类似情形本书多见，兹不一一列举。

三、部分词义已见古今扞格

词义演变是极为复杂的问题。大致说来，它随社会演变而变。今天，闽东地区年长者的口语仍称登船的动作为“落船”。推敲此义之来源，乃描述（人落在船舱内）实情，唯此语汇今不见存。年轻朋友但以“上船”称之。“落”虽有“下”之义，但不宜写成“下船”，因“落船”不仅音义相合，且已是固定词语。若“落船”“下船”相互为用，徒增阅读困扰，而本书正是如此。

“造化”原为“自然的创造化育”之意。使用至今，词义如同“苍天”，这个词语含义甚广，注疏家往往随文释义。它用作叹词时可训为“老天”“天幸”福州方言还可以替换成“做愆哩”（𠂔𠂔𠂔𠂔𠂔𠂔，zokianli）“病吐泻”“该死哩”等。本书多次使用它作叹词或呼告词，明了词义之后，当可更精确地掌握语意，进而领会该文之旨趣所在。

第70回称拔牙为“取牙”，这是非常古老的语词。“取”的古文字结构是会意字。《说文解字》：“取，捕获也。从又从耳。”《周礼》：“获者取左耳。”《司马法》：“载献上臈。”臈者耳也。它的字义从“猎捕兽类”到“割取俘虏的耳朵”，这

是文字引申的结果。福州方言称用刀剜挖的动作为“取”。如摘除眼球说“取目矚”，将猪排骨分割出来称“取排骨”等。所以，“取牙”构词是非常传神的。

四、部分语词可资纠正今人口语之是非

本文一再强调，语文是受社会制约的，相较于今之口语，本书时代在前，存真的概率相对较高。生活中常见集资办事之例，收钱的动作，马祖人称“交钱”，殊不知写“鸠钱”更精确，因为“鸠”有聚集之意。《诗经·鹤鸣》“它山之石，可以攻玉”，今天已成寻常话语。受“攻玉”影响，人们依语言惯性将“它山之石，可以为错”讹成“攻错”，此地“错”的意思为砺石。第27回的“攻书”和第245回的“攻玉”，正可纠世人之谬误也。

书中多次用“饰辩”形容文过饰非、狡辩塞责的人。日常耳闻此语汇，误以为它的书面语是“死辩”。马祖乡亲甚至累增成“死辩棺材辩”。福州人谑称好管闲事者为“挺公”，它是“顶缸”之讹。“挺公”之词出现后，想当然耳的累增作“挺公妈”或“挺公妈妈”，因“公”“妈”并称是自然的联想。书中还用“鼓吵”形容掣肘、影响、阻碍的情境。

本书之成，非成于一人之手。作者若非文士之辈则难竟其功，故行文走笔夹杂典雅用语也是出于人情必然。第90回有“足为门楣”之词。隋

唐之际，有人以此为“家世”“门第”的代称。

“楣”的本义为“门上横木”。马祖乡亲称供桌前缘的锦绣绢织为“桌裙”和“桌楣”。实者“桌楣”为“桌帷”之误。此乃音变后所生的误解。

“窗稿”（第90回）与“参考”两者方言音近。古代称书塾为“书窗”，同学互称为“窗友”。故“窗稿”“窗课”皆彼此间之诗文习作。早年听耆老用语，皆误以为说“参考”之乡音。彼时只知用语突兀，却不知对错所以。等知晓原委之后，不仅恍然大悟，且为之莞尔不已。

第192回题名“将行嫁丽容仍诙谐”。“行嫁”与“出嫁”同义。闺女出阁之前办嫁妆，马祖乡亲称“办行嫁”，这是正确的写法。从前台

湾、马祖两地往来，民众须靠申请方能通行。粗具文书能力之办事员，在赴台事由栏填“办含嫁”或“办寒假”，略带口头解释，长官也能允于所请。

本书“挨”字重出多次。其字义有：靠近、忍受、拖延等。《康熙字典》引扬雄《方言》说：“强进曰挨。”今天社会上将贪污钱财的行为称“A钱”，“A钱”应写成“挨钱”才是。

以上所举，仅寥寥数例，但“尝鼎一脔”，可知本书在福州文化史上的地位。拙文多次引马祖语汇进行比较，实因马祖是闽东文化沾溉之区，不仅语言同出一源，甚至生命礼俗、节庆风华等，皆可在《闽都别记》中获得印证。故研究闽台文化，本书实为不可或缺的文献之一。



《闽都别记》附录诗文今译

赵麟斌 邱登辉

《大挑一二等》

分发去江苏，四轿玻璃双摆手。衣则穿乎湖绉，妾则买于扬州。赫赫威风！太史公焉能及此？掣签转福建，二其门斗、一跟班。肉则待乎祭丁，钱则收乎昼卯。循循儒者，本部院八汝是谁。

【今译】

通过大挑选拔之后，被分派到江苏任职，所乘坐的轿子有四面玻璃和两个把手。身上穿的是浙江湖州出产的皱纹纱的丝织品，小妾是从扬州买来的。这么盛大的威风，连太史公都很难达到。通过掣签制选拔回到福建，安排了两个门役，一个跟班。出席祭丁礼的时候能分到肥肉，清早按时点卯就能收到俸钱。本官是循规蹈矩的读书人，哪里晓得你是何人？

《请回门》

门楼厅点灯发炮，回门轿教义斗礼行，老爷赶食早转梨，故此只挨半日。闹房那三更就散，都毛掏择新人。亲家太很见喜欢，寄信只片汉谢。十吊赘包花彩，奴伴房几只，总剥值厚厚赏封。

公婆前督烛点香，公座椅罩二张上势。太奶



赘无容细二，坐礼受参。姑爷务惹对风寒，吩咐
怀冬灌酒。厨司务快催上菜，厅中椅桌莽排。只
回算是头行，着昧暗就回，讨衣食早早转厝。

【今译】

喜娘说：门楼厅里的灯点起来，鞭炮也放起来，回门的轿子在外边正走着，家里老爷催着吃早饭和新娘子回娘家，所以只拖延了半天。昨晚闹洞房在三更时就已经散了，都没有捉弄新娘。亲家母很开心，寄口信对这边道谢。十吊铜钱，这一个红包，是给我们几个喜娘的，我们总是想要厚厚的封赏。

公婆龕前点上喜烛和香，太师椅端两张上来。太奶奶不要客气和推辞，请上座受新郎新娘参拜。姑爷有点儿风寒，交代不要灌他酒。快催促厨房上菜，大厅中桌椅尽管先摆好。这次算是头一次回门，要天还没暗就早早回家，讨个吉利。

《正月妇女去食酒》

一冬都想梨府上请安，针线堆山，毛闲粪手。今旦怀冬细二，因为奴无故花钱。压岁钱乞伊妹买灯，祭灶料乞伊哥拈手。那只只手上食奶，都只大只咸，难怪侬家人卖佬？

既的都是自家人，亲戚时常礼念，去侬怀梨？那惊卖做主人，总教诸凡失礼。伊侬溪共姨妈拜年，阿妹先叫连江备饭。那便便年兜粗菜，者糟髻卤钵，食完拍牌仔客调。

【今译】



（客人）一直都想来您府上请安，只是针线活堆积成山，没法放手没有空闲。今天来请安，您不要太客气，不要为了我无缘无故花钱买太多东西。这里的压岁钱给你家小妹妹买灯玩，祭灶的糕点拿给你家小哥哥。那个当时还抱在手上哺乳的孩子，现在都长这么大这么高了，您说我们能不老吗？

（主人）既然都是自己人，亲戚也时常在叨念，怎么不来走走？只怕是自己不会做主人，总是要叫自己多方失礼。阿弟你赶紧跟姨妈拜年，阿妹你先叫连江师（佣人）去准备饭菜。我这里只有现成的过年粗菜，就是装在糟髻卤钵里的糟鱼和卤货。我们吃完一起打纸牌玩。

《村塾即景》

其 一

猪衙早起闹嘈嘈，樵教天光卖碗糕。

连步汤丸街口叫，许行烧饼手中掏。
剃头只过添磨镜，补鼎仅来叫削刀。
一阵扰蜂乡下嫂，几其相士凤阳婆。
拍铜司务轻轻仔，看命先生朴朴婆。
可恨半晡驴角仔，拍门问粪务呵毛。

【今译】

乡村生猪屠宰场兼批发店一大早就嘈杂喧闹起来，天快亮时就来了卖碗糕的，接着卖汤圆的也到街口来叫卖，那会儿买烧饼的已把烧饼拿到了手上。剃头的挑子刚过去，又来了磨镜的，补



锅的刚来，又听到磨刀的叫喊声。乡下婶是来收泔水的，那几个凤阳婆娘是干看相的营生的。铸打钥匙的师傅挑着他的担子发出“丁零丁零”的响声，看命先生敲打手里的牛角发出“噗噗噗”的声音。最可气的是傍晚来收粪的下江人，敲着门问人家，家里有粪卖没有。

其 二

呆形恶状万千般，乡下书斋尽不堪。
犁耙水车完地靠，粟扒鸡笼满厅横。
廊边尿桶连释桶，墙角猪栏屐鸭栏。
嫩腻点心煨芋枣，新鲜供膳腌蛭干。
纸煤机具烧麻稿，火抱氤氲押草蔓。
样式行梨都小器，声音念出总翻青。
汉伊此刻埋书桌，大半将来看墓山。
故务一妆真可恶，不时牛契孽先生。

【今译】

乡村私塾的环境不但杂乱无章，还很肮脏，已经到了让人无法忍受的程度。耕地用的犁和耙，灌溉用的水车，都随意放在地上，晒谷子用的谷扒和鸡笼也满大厅摆着。走廊边尿桶和泔水桶放在一起，墙角边围着猪栏鸭栏。点心是煨好的小芋头，配饭的是新腌制的蛭干。点火的纸煤是麻稿做的。把草蔓压在火上熏蚊子，以致整个私塾里烟气弥漫。样式时兴小巧，学生们念出来的声音总觉得特别。还以为他们这里埋头读书，将来没出息也只能替人看守墓地。还有一件可气

的事，时常把书写、买卖耕牛契约的事来麻烦先生。

《乡下童生》

乡下童生去逛街，蓝袍露出白衫溪。
三钱丝线妆红帽，四对牛皮掌破鞋。
常来门口看牌匾，惯向坊间买小题。
更有一般真好笑，仅乌仅驴仅西倪。

【今译】

在乡下读书的小孩子去逛街，身穿蓝色长衫，下面露出白内衫的边。头戴用两三钱丝线装饰的红帽，脚下穿着用四片牛皮补的破鞋，常常到商铺门口看招牌的牌匾，也常常到市面上买些测试童生的题目。更可笑的是他们又黑又瘦，又小心眼爱计较。

《妒妇骂婢女》

其 一

彩屏汝去问秋英，柯倂姑爷跋石身？
那是大官厝里转，就毛火把也该灯。

【今译】

（妒妇对丫鬟彩屏说）：彩屏你去问一下（姑爷的丫鬟）秋英，为什么姑爷会摔倒在地上？如果是从大官家里回来的，按理说没有火把也要有灯啊！



其 二

仅毛火把仅毛灯，以致姑爷跋石身。
不是大官厝里转，彩屏汝去问秋英。

【今译】

（妒妇对彩屏说）：既没火把也没灯，所以姑爷才会跌倒在地。不是从大官家里回来的，彩屏你去问一下秋英（到底是什么原因）。

《恶妇骂夫》

行里房当惨碎唔，倂人值汝做唐晡？
对面伊伯晡晡转，汝去书斋不管奴。

【今译】

恶妇走进房间里，不留脸面喋喋不休地数落自己的丈夫：谁要你当丈夫啊？住在对面的依伯天天晚上都会回家，你一去学校就不管我了！

养在深闺人未识

施晓宇

—

虽然从小到大，我都被福州人叫作“两个声”“解放仔”，我父亲也确实是随叶飞统领的三野十兵团解放福建的北方人——江苏人（母亲与父亲同村），但是我在福州生，在福州长，所以我也地道的“虎纠依”。

记得上小学时，放暑假与小伙伴拿着弹弓去福州市郊黎明（今天市区黎明街）河畔打鸟——那里有遍地金黄的稻田，还有成片雪白的茉莉花。才知道我们刚刚穿过的热闹的鼓西路花市，所卖各种花卉中，喷香的茉莉花原来出

产于此，还有向西更远的建新公社一望无际的茉莉花种植基地。不过，福州城里最多的，除了长胡须的榕树外，就是夏季花开、花香扑鼻的白玉兰树。每到夜幕拉上，高大伟岸的白玉兰树上，

栖满一树大小鸟儿，最多的是麻雀，

叽叽喳喳叫唤不停的麻雀是勤劳的禽类，最先飞出去开始一天的觅食忙碌。福州濒临东海，每年夏季都会有台风登陆，狂风肆虐之下，一夜过去，早晨起床，每每看见白玉兰树下，密密麻麻躺倒一大片死去或濒死的羽毛湿漉漉的麻雀，让人不免生出恻隐之心。

除去台风肆虐，福州应该算十分适宜人居住的城市。那一条条幽深的街巷，一个个古





元帅庙



元帅庙内殿

老的地名，深藏无数像《闽都别记》里记载的历史故事和神话传说。

说起福州的街巷，最早引发我兴趣的，是位于杨桥东路与鼓西路交叉路口不远的元帅路。45年前我在福州一中读高中时，班上有一个男同学的家就在元帅路X号。所谓元帅路，当年其实只是一条偏僻干净的小巷，仅仅因为这条僻静的小巷名叫“元帅路”，气魄不小，才让我记住了它。同时记住的地名，还有与元帅路齐名的元帅庙，缘于元帅路上有一座始建于元代的古庙，人称“元帅庙”。这才知道先有“元帅庙”的庙名，后有“元帅路”的路名。

不过，45年前正处于历史非常时期，我去元帅路X号的男同学家，并没有看见元帅庙——许多道观庙宇都被“破四旧”给砸了。自从25年前我家搬到鼓西路旧米仓新村居住，元帅路近在咫

尺，这才看见了近些年重建起来的元帅庙。慕名走进前后两进的袖珍型元帅庙，意外发现前进是一个戏台，后进才是正殿，供奉的主神是戏神田元帅，元帅庙由此得名，庙中戏台也由此而来。

1996年9月16日，我在福州一次大型书展上买到上中下三册的《闽都别记》（福建人民出版社1987年11月出版），在书中看到了福州更多有趣而奇特的街巷名和地名：钱塘巷、银镶浦、金堆洋、越王山、钓龙台、祭酒岭。而这些街巷、地方我都走过，也由此知道了更多有趣和有意义的故事传说。

二

钱塘巷原本是一条籍籍无名的逼仄小巷，因为拥有钱塘小学而家喻户晓。也因为拥有钱塘小

学，近年钱塘巷拓宽为可供四辆大卡车并行的宽阔马路，却名不副实，依然还叫钱塘巷。

1962年钱塘小学正式创办，其前身为1912年富有教育为本理念的王秀淇创办的勤业学堂。钱塘小学邻近福建省委和省政府大院，教学质量有口皆碑。因此，福州人先是知道名气很大的钱塘小学，后来才知道这所名校位于钱塘巷里。其实，两者弄颠倒了——先有钱塘巷而后有钱塘小学。钱塘巷乃福州前身——2000多年前冶城所在地，具有十分悠久的历史 and 深厚的文化底蕴。

关于“钱塘”的地名，有两个民间传说。一说很久以前，有位宅心仁厚的地方小官，发现当地穷人家的孩童只能割草放牛，却没钱上学，不禁为之惋惜，就将俸禄所获的铜钱悄悄放在池塘边舒展的荷叶上。割草放牛的孩子看见后喜不自禁，认为这些铜钱是好心的老天爷赠予，于是拿这些铜钱交学费读书。这是一个捐资助学、助人为乐的美好传说，这片池塘也因而得名“钱塘”——钱塘巷由此得名。

另一个传说出自《闽都别记》，也是一个关于“池塘生钱”的美好传说。清代“里人何求”在《闽都别记》第101回《道徒易试带看二三宝权恶难化只度一鸡》，不仅写到了福州鼓西路与北大路交叉路口——渡鸡口得名的由来，还写到了位于北大路与鼓屏路之间钱塘巷的由来：

先说福清石竹山之仙人林汝光，原籍福州越王山，在石竹山修炼，骑虎上升。好度凡人……

在宁波三清观小住时，林汝光发觉斋工余心发是一个心地善良的人，就有心助他，带他一起回福州。两人一路乞讨，遭遇老虎，余心发赶忙用身体护住崴了脚的林汝光，大叫：“老虎定食我，莫伤我师父！”老虎上前嗅嗅余心发，闻出他是好人，没有吃他就离开了。历尽艰辛，两人终于从宁波来到福州，余心发又要出去乞讨。林汝光笑道：已到家山，银钱还怕没有？余心发问道：哪来银钱？

汝光曰：“就邀汝去看金银，堆积如山田，千万人搬之不尽，方知我家山之异处。”遂带至北门屏山下，有一池塘，汝光指之曰：“汝看，水里甚物？”心发向前一看，原来满塘都是银钱，水清铜光照耀，问：“甚地场，可取得来？”汝光曰：“地名钱塘巷。要取便取，看有一钱在水岸边，可去取来。”

令余心发大吃一惊的是，果然如林汝光师父所说，满池塘的钱，有雄有雌，取了雄钱，雌钱主动跟上来，取了雌钱，雄钱主动跟上来。取了100枚后，林汝光说够了，并交代余心发用钱时，先用雄钱，到晚上雄钱自己会回来。到晚上，付出去的雄钱果然都回口袋里，一枚不少，等于是钱塘里的钱取之不尽，用之不竭。这让余心发惊喜不已，就问师父：

“还有金银在何处？”汝光答曰：“出城便是。”又同至南门外数里，池浦之堤岸皆是白银，光映波澄，皎然一色。心

发异甚，问：“何地方？”汝光曰：“地名银镶浦。”又问：“可取得些须？”答曰：“有钱够用，何必再取！”又问：“更有金在何处？”汝光随向北边指之曰：“对面不是？”心发抬头一望，皆黄金重重叠叠满洋中，宝光映野，赤彩曜日，异甚，又问地名。汝光曰：“名为金堆洋。”心发不敢言取……遂跟至越王山，同上钓龙台。望了一回，汝光叹息吟曰：

“江山如故昔人非，乡井难寻前代碑。

罔极深思恩莫报，白云空望泪双垂。”

这样，仅在《闽都别记》第101回里，里人何求就写到了福州今天的许多街巷、地名及由来：钱塘巷、渡鸡口、银镶浦、金堆洋、越王

山、钓龙台等。

“银镶浦”就是今天台江区达道路南侧的达道河，河水流经小桥头便到下杭路，然后汇入滔滔闽江。“金堆洋”位于国货西路，在象园路口到洋头口一段，民国时期此地名叫“金墩路”，前身就是《闽都别记》里写到的“金堆洋”。

至于福州越王山，就是今天的屏山。福州钓龙台已经不见（边上的钓龙井仍在原处，用铁栏围住），遗址现在福州四中校园内。钓龙台虽然消失了，但与钓龙台有关的地名、江名依然在。譬如：台江、南台、南台岛，因在钓龙台的南面，故而得名。又譬如，闽江从上游流到南台岛西北方，一分为二：南面沿五虎山下，东流称为乌龙江（江上有乌龙江大桥）；北面流经洪塘、



解放大桥

大庙山旁，称为白龙江（江上有万寿桥——解放大桥）。两江得名亦皆源于钓龙台之故。

三

福州鼓楼区西洪路右边有一座山岭叫祭酒岭，乃古代西边进出福州的必经之路。早年祭酒岭设有凉亭，赶路的行旅商人常常要在凉亭里歇脚打尖，赴京赶考的举子在这里与送行的亲朋好友告别。我曾经在福建省文联几家刊物当过20年编辑，对文联的办公地址倒背如流：福州市西洪路凤凰池凤里87号。2006年2月我重返高校任教不久，省文联搬往乌山西路黎明街。当年距离省文联旧址西侧一站路远的祭酒岭则是我常去的地方，因为我要到祭酒岭路76号祭酒岭邮政支局领取稿费——省文联四家刊物的发行也全交由祭酒岭邮政支局负责。因为常去祭酒岭邮政支局领稿费的缘故，我对《闽都别记》写到的祭酒岭感觉亲切，也十分熟悉。2009年1月14日，祭酒岭被福州市政府列入“福州市第二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有祭酒岭、孝义巷、能补天的传说等共18个项目）。

我在明代福州举人王应山（原侯官县人）著《闽都记》中也看到关于祭酒岭的记载：

（湛）温事闽王延翰，为祭酒。翰使温鸩其弟，即建州（现建瓯）刺史延禀。温恐其兄弟从此多衅，自饮鸩卒。闽人哀之，葬于此，即名其山。昔路逾岭而趋，后因明总

制张经营葬其父，辟路四间，以达行者。

关于福州“神童”王应山，我要多说几句。出生于明嘉靖十年（1531）的王应山，字懋宣，号静轩。王应山生活在明代在位时间最长、达45年的嘉靖皇帝朱厚熜治下。史载：“始应山年十三，试于乡，已入彀，主司骇其幼，罢之。”说的是王应山参加乡试，明明已经考取举人，却因为年仅13岁，还是虚岁，把主考官吓住了，嫌其年幼，除名了。这个除名理由真是荒唐之至。所以我为之鸣不平，仍称王应山为举人。王应山自幼博览群书，淡薄功名，如闲云野鹤一般足迹踏遍八闽大地。除《闽都记》外，还著有《全闽纪略》《经术源流》《风雅丛谈》《帝言摘录》及传奇《千斛记》。可见，区区举人的虚名算什么？著作等身的王应山可谓此生不虚度。

明代著名文学家、藏书家徐爌有感于湛温舍生取义的高尚人品，写下《过祭酒岭湛温墓》一诗悼念之：

大夫饮鸩伪闽时，古墓榛芜问不知。

岭路即今传祭酒，行人下马看丰碑。

祭酒岭原名高安山，之所以更名为祭酒岭，官方保存的《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申报书》上详细写到了原因，其实是一个流传民间非常感人的故事：

唐代王审知开闽，施行良策，七闽国泰民安。后长子王延翰继位，公开宣布割据，自称大闽国王。王延翰荒淫无道，遭到御史大夫国子监祭酒湛温的反对。建州王延禀是

王审知的义子，派使团兵谏。王延翰对使者张任的强硬态度十分恼火，但考虑到建州的三万兵马势力强大，他便在张任回去时，命湛温在饯别宴会上毒死张任。湛温为了国家和人民的利益，把毒酒换成老酒，放张任回建州。湛温自饮毒酒，自尽于高安山。王延翰被推翻后，王延禀奏议为湛温立碑厚葬。湛温的陵墓建立在他以身报国的地方——高安山岭下。闽都百姓为了纪念湛温，将高安山改名为祭酒岭。



祭酒老佛祖殿碑额

福州西郊的祭酒岭地名由此而来，祭酒岭路也应运而生，“祭酒岭路”一人高的路牌如今就设在祭酒岭邮政支局的门前——西洪路上的公交车祭酒岭车站也在旁边。祭酒岭路是一条连接杨桥西路与西洪路的小路，原本荒凉偏僻，由于位置紧挨福州大学老校区北门，为大学生开了很多小饭店、手机店、服装店、美发店、游戏店、五金店等店面，还有不少流动的饮食摊点，成为红火热闹的“福大学生街”。由“学生街”往北走到祭酒岭路快到尽头的地方，顺一条坡道继续往上，就到达祭酒岭了。岭上有村民错落有致的祖厝和新楼，就是祭酒岭村。在村子入口的显眼处，有一块竖写“祭酒岭”三个字地名的路碑。

在“祭酒岭”路碑旁，一眼就能看见一座红墙碧瓦的道观“祭酒老佛祖殿”。既是道观，理应“老道”，何来“老佛”？在福建，儒释道本属一家亲。抬头望去，大门两侧“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八个大字庄严肃穆，大门前则有一株相传有800多年树龄的老榕树，茂密的树冠笼罩四野，可知祖殿的历史悠久。与众不同的是，在祖殿内大殿正中供奉的一尊双手合十、端坐在莲花宝座上的“老佛”属于无名之辈。相传“老佛”原本姓陈，进士出身，受奸臣迫害时，被“临水娘娘”陈靖姑手下的王、杨两位太保搭救下来。于是陈进士跟着出家为僧，成为当地百姓尊敬的“老佛”。不仅如此，“祭酒老佛祖殿”还供奉有齐天大圣和他的两个兄弟的塑像，合称“三圣王”。

艾敬郎与冷霜蝉

潘德铭

—

桂枝里河，位于福州三坊七巷南边，潺潺东流。两岸桂树隔河相对，枝叶相触，开花时节，芳香扑鼻。两边楼房隔着河，相背而建，鳞次栉比。

天成元年（926）六月的一天，书生艾敬郎放下画笔，踱到窗前，望着桂枝里河面水墨画一样的倒影。突然，对河楼上的窗口里飘来一串银

铃般的笑声。他循声望去，看见一个女子的笑脸闪入窗后。是谁呀？正纳闷着，窗口里飞出一串鲜红的荔枝，直冲他而来。他下意识地伸手一接，一看，是三颗荔枝。刚抬头，又有两颗荔枝飞来。艾敬郎措手不及，差点砸到了脑门，落到楼板上。捡起，他双手把玩五颗荔枝，感觉手心刺刺的，心里却是痒痒的。来而不往非礼也，诗经曰：投之以桃，报之以李。那该回报她什么礼物呢？

“卖绛桃啊，又甜又红的绛桃。”巷子里远



闽剧《荔枝换绛桃》剧照

远地传来了叫卖声。

艾敬郎飞奔下楼，在巷口找到挑着水果担叫卖的小贩，挑了五颗上好的绛桃，扔下几文钱，又飞奔转厝，上了后楼。他用朱笔在每一颗绛桃上都写了七个字：“身无彩凤双飞翼。”他手拿一颗绛桃，看见对面楼上的女子正在窗前低头绣花，故意咳嗽一声，想引起女子注意，随手瞄准窗口扔过去。因用力不济，绛桃落入河中，“扑通”一声，激起一朵水花。那女子闻声抬头，看见艾敬郎正准备扔绛桃，忙放下手中的刺绣，做好接的准备。艾敬郎气运丹田，屏住呼吸，瞄准，连扔了三颗，都被女子一一接着。此时，正值夏至，知了欢叫，荔枝红艳，福州天气转热，暑气扑人。艾敬郎看见那女子身着罗裳，薄如蝉翼，红色胸兜若隐若现，轻盈的身子左右腾挪，波涌浪翻，好不娇美。艾敬郎有些魂不守舍，扔最后一颗绛桃时，方向偏了。那女子眼睁睁看着绛桃落入水中，双手一摊，柳眉一皱，啧了一声，小嘴一撇，冲艾敬郎一笑。

艾敬郎把玩着荔枝，忐忑不安：那女子会不会笑我自作多情呢？给她绛桃就好了，还抄写那酸溜溜的诗句，自找没趣。正懊恼时，有一个纸包闪进窗内，只见纸包上题写有七个字：“心有灵犀一点通。”他急忙打开，露出两颗并蒂的荔枝。难道她有着试图与我连理的意思？艾敬郎再看对面的窗口，窗口空荡荡的，已经不见了那女子的踪影。

连着几日，艾敬郎无心作画，呆立窗前，

手抓荔枝搓来搓去，口中念念有词，巴望对面楼窗口那女子身影的出现，还有她额上的那一撮刘海。可是，她失踪了一般，那窗口仍是紧闭着。

母亲舒氏见儿子整日失魂落魄的神态，以为儿子哪里撞邪了，跑去乌石山道观，请了一个名号一清的道士来家里作法。道士在画室墙壁的四周贴满了灵符，说是能驱魔降妖。天灵灵地灵灵地忙乎了一天一夜，也不见效。艾敬郎的神态还是昏昏沉沉的，似被人抽走魂魄一样。

一日，舒氏见儿子手拿荔枝把玩，神志恍惚，似醒非醒，声泪俱下地说：“儿啊，到底出了何事，刺激你了，告诉老娘，娘好对症下药。”艾敬郎是个孝顺儿，见母亲垂泪，似乎清醒了几分，一五一十将“荔枝换绛桃”的经过告知。舒氏拊掌，大笑出声：“哎呀，原来如此。男大当婚，女大当嫁。既然她有心，还怕求配不成？娘现在就去对面厝探问……”

二

舒氏小心翼翼地敲门。门开了，一个中年妇人探出头来，诧异地问：“你是谁？”舒氏自报家门：“老身住你后门河的对面厝，远亲不如近邻，特地过来问候。有些唐突，请多多包涵。”

“岂敢岂敢？”妇人说，“金厝边，银乡里，姐姐请进。”中年妇人将舒氏请到后厅。舒氏坐下，四下打量，发觉窗明几净，房间收拾得很整洁。

“蝉儿，快来见过邻家姆姆。”

来了。一阵细碎的脚步声从楼上传下，由远及近。舒氏定睛一看，果然楚楚动人，难怪能惹得我儿得相思病。

见过姆姆。女子弯腰施礼，转身去厨房泡一壶茉莉花茶。舒氏与中年妇人互通姓氏，寒暄一番，才知道中年妇女叫容氏，女儿叫冷霜蝉。延平人，容氏的丈夫去年病逝，今年开春，母女来福州投亲，暂住这里。

“妹啊，实不相瞒，今日过来，我有一事相求，请你救我儿一命。”

“我一个妇人家，没有三头六臂，如何救得你儿的命？”容氏愣住了。

“妹啊，听老身讲，我儿，艾家独根苗，今年二十岁，还未婚配，厝就住你对面河的楼上，日日在家作画，以笔墨丹青为业。在当地画坛小有名气，人称艾先生。”

冷霜蝉插嘴说：“就是河对面楼的那个……”

容氏白了冷霜蝉一眼，打住她，说：“哪壶不开提哪壶，别打岔，听姆姆讲。”

原来他们已经相识了。舒氏心里更有了几分把握，说：“前七日，我儿在楼上作画，不知哪里飞来一个写有‘心有灵犀一点通’的纸条，让我儿害了一场怪病，至今未愈，求医没效，我就去乌石山挑签问卦。先生说，解铃还得系铃人。老身问：系铃人是谁？伊说，就是你对面楼的人。所以，老身就找到妹妹的厝了。妹啊，只有你的蝉儿能搭救我儿的命。敢问，小女贵庚？婚配

否？”

“小女年方十八，尚未婚配，问这作甚？与救命有何关系？你也许听错了，我母女相依为命，既无扁鹊的医术，也无缚鸡之力，哪里能救得你儿的命？”

“错不了，错不了，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我明日再来，商量如何救法。”舒氏起身告辞，容氏要送她出大门。冷霜蝉拦住舒氏，说：“姆姆，既来之，岂有不吃午饭就回去的道理？”

容氏若有所思，邀请舒氏：“姐姐光临寒舍，难得，留下吃个便饭，再继续叙谈如何？”舒氏盛情难却，答应留下，说：“恭敬不如从命，等些日子，也请妹妹和蝉儿到老身厝做客。”

不一会儿工夫，冷霜蝉端上了十盘闽北风味的菜肴，还有一壶温热了的青红酒。冷霜蝉在一边，殷勤倒酒。酒数巡，舒氏微醉。酒可壮胆，也可误事。今来这里，正事莫耽误。何不借酒直说？她假装吃醉了，结巴着舌头，说：“妹啊，知不知我今日来你厝的目的？”容氏摇头不解。舒氏干脆来一个明白，说：“是来求亲的。你家蝉儿许配我家孩儿如何？”偷偷瞄了一眼冷霜蝉，只见她满面桃红，低头抿嘴，不吭一声。

容氏哈哈大笑，说：“姐姐，酒醉了，又看错了吧？”

“没有看错，蝉儿这亲事，我儿求定了。”

容氏笑道：“女儿性格倔强，嫁与不嫁，妹妹也做不了主，你可问她。”

舒氏恳求冷霜蝉：“小姐既然认识艾先生，

对他的相貌品行也应知一二，你可愿意下嫁？”

冷霜蝉低头不语，手指捻着披在胸前的发梢，轻轻点头应允。容氏假作没看见，说：“姐姐，你看，蝉儿没有吱声。还是作罢吧。”

冷霜蝉急了，说：“娘，许了许了。”

容氏对舒氏嘻嘻一笑，说：“姐姐，如不嫌弃小女，我也允了。”冷霜蝉捂着羞涩的脸，偷偷笑着躲到一边。

三

定亲之后，舒氏与容氏时常往来，近邻加

亲家，亲上加亲。就等黄道吉日，艾敬郎与冷霜蝉便可完婚了。有一日，早饭后，艾家的楼下大门口传来急促的敲门声。容氏带着哭腔，嘶声喊道：“不得了啦，出大事了，快开门……”艾敬郎与舒氏几乎同时跑到大门口。门开了，容氏上气不接下气，说：“蝉儿，蝉儿，她……”舒氏扶住容氏要瘫倒的身子，说：“莫急，莫急，慢慢讲。”

原来，大闽国王延翰称王以来，贴出遍采民女入宫的告示，派出官差明察暗访，挨家挨户，搜寻适龄民女。当日，几个官差恰恰经过容氏家大门口，看见冷霜蝉在扫厝，不由分说，冲进去将她抓走。容氏女流之辈，怎挡得住虎狼似的官



澳门桥

差？只得跑来艾家报信。

祸从天降，艾敬郎见母亲已经哭成泪人，定定神，说：“两位大人莫急，待我去西湖王府，问个究竟，难道这世界没有了王法？”说罢，头不回，出东门，直奔王府。结果，也被王府的人绑了，关在地牢里。

四

王延翰喝得醉醺醺地走进关押冷霜蝉的房间，色迷迷地看着冷霜蝉哭泣的背影，一把抱住冷霜蝉，朝她脸上乱亲一气。冷霜蝉奋力挣脱，一头往墙上撞去，还好，被一个宫女一把抱住。

王延翰冷笑一声，说：“别耍性子。这可是王宫，不是你家。既然来了，就必须好好顺从本王，本王不会亏待你的。”

冷霜蝉哼了一声：“奴家是有夫之女，岂能留在这里？放奴家出去，不然，宁可一死。”

“难道你不怕死？”

“奴家落到这里，生与死有啥两样？告诉你，奴家生是艾家人，死是艾家鬼。”

“你待他有情有义，他又待你如何？人不为己，天诛地灭。这世上的男人大多是薄情郎，难道他不是？”王延翰说，“本王赐他钱财和一官半职，命他另娶别家女子，他岂能不动心？”

冷霜蝉知道相公的为人，不理睬王延翰的利诱。王延翰以为她动摇了，说：“他若不答应，本王就杀了他，彻底断结你的念想。”



冷霜蝉气得浑身发抖，骂道：“畜生，衣冠禽兽！”

小小女子，敢逆鳞犯上，简直胆大包天。王延翰恼羞成怒，叫道：“吊起来！”王延翰拿起一根皮鞭，往冷霜蝉身上猛抽，打一鞭，训斥一声：“从不从？”冷霜蝉咬紧牙关，不吭一声。

弱女子哪经得住？没抽几下，就昏死了过去。当冷霜蝉清醒过来，心比身上的伤还要痛。这一次在劫难逃了，奴家与敬郎肯定有缘无分了。死之前，和敬郎见一面，也算了却最后一桩心事。他还年轻，劝他日后再找一个善良女子为妻，奴家在天之灵保佑他婚姻美满。只是可怜了奴家的老母……

王延翰问：“从不从？”

“要奴家从，也不难。你需须答应奴家一件事。”

“只要顺从，别讲一件事，一百件，一千件，本王都依你。”

“好，让奴家见艾敬郎一面。”

“不早讲，害得皮肉受苦。”王延翰命太监李公公将冷霜蝉身上的绳子解开，宫女端来一盆汤水，帮冷霜蝉梳洗一番，再涂上脂粉口红，活脱脱一个画上的美人出现在王延翰面前，尤其那一撮不羁的刘海，令王延翰心旌摇荡，酥了半边身子。他叫人在东华宫殿架上一个柴垛，再备一桶桐油。

冷霜蝉将自己打扮得像一个即将上花轿的新娘，强作欢颜，心却在流血，又像一个慷慨赴死的巾帼英雄，脚步故作轻盈，内心却是风雨交加。王延翰见冷霜蝉前后判若两人，倒犹疑了，对冷霜蝉说：“本王与你先约好，与他见一面后，你若从了，本王就放他回去，还赏他白银千两，令他再娶他女。你若不从，活活将你们扔进火里，一起烧死。本王这可是先小人后君子。”

世上还有如此厚颜无耻的君子。冷霜蝉冷冷地看一眼王延翰，转身，昂首挺胸，向东华宫走去。

五

东华宫殿前，王延翰高坐在虎皮龙椅上，双目炯炯，傲视着天井。

天井中间，一堆柴垛正熊熊燃烧，吞吐的火舌如蛇芯子，毒热炙人。两边回廊，站着十几个带刀侍卫。

冷霜蝉站在左边回廊上，眼睛一直盯着宫殿大门口。只见李公公一路小跑进来，尖着嗓门，

叫：“陛下，艾敬郎已经带到东华宫门外。”王延翰一挥手，说：“带进宫来。”

两个侍卫押着艾敬郎进来，停在右边的回廊上。隔着偌大的天井，两人相见，百感交集，泪流满面。冷霜蝉要冲过去，却被侍卫死死拦住。艾敬郎也使足劲试图冲过去，却被两个侍卫一左一右紧紧夹住手臂，不能挪移半步。王延翰手指冷霜蝉，对艾敬郎说：“你家原配已经顺从本王了。你就死了这心，回去吧，另娶他女为妻，本王赏赐你白银千两。如何？”

“再多银两，也不能将我俩分开。”

“难道你不怕死？”王延翰示意太监往火里浇了一瓢桐油，火势更旺了。

“不怕，死也要和她在一起。”艾敬郎使出吃奶的劲，要挣脱侍卫的手，可是身单力薄，动弹不得。王延翰瞄了一眼冷霜蝉，说：“你从不从？”

冷霜蝉要近身与艾敬郎见最后一面，说：“要我，不难，让我靠近他见一面，我就答应你。”

“好！”王延翰下令侍卫让开。只见两人相互朝对方飞奔而去，立在天井中间紧紧拥抱。冷霜蝉哭着说：“你傻呀，你还年轻，讲什么死？快快回去，两个老母亲还得由你赡养，再找一个好女子娶了，生儿育女。我生不能与你成双，死了，魂魄将追随你去……”

“你走了，我活着也是行尸走肉。”艾敬郎苦笑着，轻轻抹去冷霜蝉眼中的泪水，捋了捋她额前那一撮熟悉的刘海，说：“你我不能同日生，

但愿同日死。”冷霜蝉见他共赴九泉的心意已决，倒少了几分悲哀，对着他耳畔，轻轻吟哦一句：“身无彩凤双飞翼。”艾敬郎带着含泪的微笑，回道：“心有灵犀一点通。”两人的脑海里顿时闪过“荔枝换绛桃”的甜蜜情景……

王延翰见他俩不像是分别，倒像在卿卿我我，不由醋意大发，指着冷霜蝉，说：“本王依你相见了，问你，可愿意顺从？”

冷霜蝉冷冷一笑：“痴心妄想，你强抢民女，



安泰河

夺人之妻，罪恶滔天，谁愿意顺从你？哈哈，除非你先跳进这火里，把身烧净了之后，我便顺从你！”

“骂得好！”艾敬郎为冷霜蝉的凛然正气叫好。他没有想到，平日温温柔柔，时常在母亲面前撒娇的小女子，竟然在死亡面前没有一丝的恐惧感，还敢于慷慨陈词，蔑视大闽国王的威权，真是巾帼不让须眉。

当着这么多太监和侍卫的面，一个弱女子让闽王颜面扫地。王延翰大怒，下令侍卫将冷霜蝉扔进火里。艾敬郎紧随其后，一头跳入火堆，抱住冷霜蝉。直到烧成一团白骨，两人的骨架仍保持着紧紧搂抱的姿态，至死不分开。

王延翰瘫坐在龙椅上，气得七窍生烟。

在场所有的人都看呆了。或同情、或敬佩、或伤心、或悲哀、或感叹，都随着那一股白烟散去。

转眼又是六月天，知了叫了，荔枝红了。与往年不同的是，知了的叫声特别喧腾，此起彼伏，让整个福州城都沉浸在知了的呼唤声中。月夜如昼，有人看见：艾敬郎与冷霜蝉踏着朦胧的月色，又回到了三坊七巷，回到了桂枝里河畔……

更正：第4期42页插图将马叙伦像误作林宰平。特此更正。

好山不厌读

于丹

南宋杨万里是白乐天的粉丝。对于白诗，他这样说：“每读乐天诗，一读一日好。少时不知爱，知爱今日老。”借用此诗来形容福州乡党们，包括我，对于于山的情感，似乎也很恰当。

福州民谚说：“三山藏，三山现，三山看不见。”“三山现”指的便是福州人抬头就看到的屏山、乌山和于山，亦称内山。故福州别号“三山”。三山之中，于山位于市中心五一广场西

边，是最便捷的休闲胜地。

但是，又由于它在眼皮底下，也最容易被忽视。这也是人之常情，比如说，男人对于自己的娇妻少有点赞的，以至于妻子们听到丈夫口中对其他女子的赞美时，会猛一发愣。

如果我们能够聆听山语，就会知道，于山，也自有一份浓情，是不肯轻易启齿的。

经常，当我们在五一广场的万丈红尘里，



以“丁顺砌法”砌成的城墙

偶一转目，眼前便能见到明代古城墙以“丁顺砌法”的条石，契合粗犷，不是残垣断壁，不是苟延残喘，也没有风霜满面。城墙浑厚古朴，大气凛然。如果我们细心聆听它的斑驳苍苔的语言，我们便能知道：城墙的前身，是梁开平二年（908）王审知下令修建的夹城的一部分，它有闺名：月城——一个多么美好的名字。为何今人都忘记了这样称呼它？

1844年12月8日，英国人施美夫写《五口通商城市游记》，留下了关于月城的珍贵回忆。他曾乘轿在福州城墙上环游25里，历时3小时。当时的城墙宽1.5米，可容马车行。施美文从乌山上向东，到了于山路向上登高，俯瞰福州市，最后再从乌山下。那是月城最后的回眸。

每一次，当我沿着横竖间杂的条石路拾级而上，咫尺之下的喧嚣马上隐没。繁华褪去，云雾顿生，那感觉真是神奇：因为于山的海拔只不过58.6米。怎么会？或是心境变了？

山岚林翠的低吟，芳草薄雾的细语，都是于山在诉说，只不过，碰巧被我听到了。

在中央商务区方寸之地集中大量古迹的城市，要数罗马城。可是，罗马古城看起来肃穆有余，鲜活不足。我们的于山既肃穆又鲜活。红墙古刹老榕在苍郁中显现出世的肃穆，亭台楼阁时花透露入世的鲜活。

于山，对于福州可算是“诗眼”——一句精彩源于一字，一城玲珑源于一山。

在历史学家眼里，于山是千年古迹集大成，

摩崖石刻100多处，宋以来楼阁24处，亭台不胜其数。法雨堂是严复读书处，又是中国第一个海军学院——福建船政学堂的校舍以及辛亥革命总攻指挥所——任挑一个都是近代史上响当当的。

明代城墙和平远台，令人重温当年100多座火炮齐发，大败倭寇的骄人战绩。戚继光将军的名句“六军一醉海天月，山中草木皆轩昂”，给满山的浓翠轻阴增添多少豪情。

世界上有的是英雄雕像，无不横枪立马，昂首向天；可是我们的英雄独独醉卧巨石之上，端的是潇洒豪放，非同凡响。在中华文化中，石头是青玉片，碧云根，是坠落人间的天之骄子。确实只有名将堪配卧石醉酒。

史载，1936年，力主抗日的名作家郁达夫来福州，他很惊讶于福州的市井文化：“觉得最触目的，是这一派福州风雅的流风余韵。晚上无事，上长街去走走，会看见一批穿短衣衫裤的人，围住了一张四方的灯，仰起了头在那里打灯谜。在报上，在纸店的柜上，更常看见有某某社征诗的规约及命题的广告。而征诗的种类，最普遍的却是嵌字格的十四字诗钟。比如‘微夹’‘凤顶’，就是一个题目。应征者若呈上‘夹辅可怜工伴食，微臣何敢怨投闲’（系古人现成之句）做联，大约就可以入上选了。”“开卷之日，许大众来听，以福州音唱，榜上仍有状元、榜眼、探花等名目。摇头摆尾，风雅绝伦，实在是一种太平的盛事。”“海滨邹鲁，究竟是理学昌明之地，大约雨天在街

上乱跑的黄包车夫，将来也势必要念几句诗。”彼时，正是日本军国主义者不断南侵之际，郁达夫由此担心福州人的绝伦风雅，“过于太平”。而待到上了于山，见戚继光抗倭胜迹，对福州人印象顿改。因此，次年，他欣然为戚公祠填词《满江红》：

闽于山戚继光祠题壁，用岳武穆原韵。

三百年来，我华夏，威风久歇。有几个如公成就，丰功伟烈，拔剑光寒倭寇胆，拨云手指天心月。至于今，遗饼纪征东，民怀切。

会稽耻，终当雪。楚三户，教秦灭。愿英灵，永保金瓯无缺。台畔班师酣醉石，亭

边思子悲啼血。向长空，洒泪斟千杯，蓬莱阙。

1938年岁末，他将词作正式交给华侨胡文虎在福州创办的《星焰》旬刊发表。

词里特别提到的“光饼”，便是流传至今的福州名小吃。通过拨剑拨云遗饼数字，郁达夫记录了风雅福州人的另一面：爱国血性。

近千年后的今天，平远台旁常有市民独坐，或问石或听石。某日，我曾遇见一群人在平远台边，围成一圈，听一位中年汉子打着快板说书。最后，他居然用福州话吟哦苏轼的《江城子》：

老夫聊发少年狂，左牵黄，右擎苍，锦帽貂裘，千骑卷平冈。为报倾城随太守，亲射虎，看孙郎。

酒酣胸胆尚开张，鬓微霜，又何妨！持节云中，何日遣冯唐？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

东坡居士写的打猎场面壮观盛大，当时，又令东洲壮士抵掌顿足而歌之，吹笛击鼓以为节。不承想，今日，



于山上的醉石

在家乡于山，在戚继光将军的醉石前，由我们的闽都壮士重现。

这纵情汉子之豪迈，使我深深震撼了。丰腴跌宕的文字，在快板的节奏中，呈现出福州人对于兴国安邦的渴望，却又是不同凡响的天真烂漫。

那么，他们选择在平远台相聚也一定是有心的。

除了豪迈雄健，精美的园林又赋予于山以佶红倚翠、浅斟低唱的环境：芳林中有轩庭，堂宇环列芭蕉；拳石勺水绕着亭台楼阁，楼阁依佶留云借月，最适合情投意合的知音佳偶幽会。以至于，有诗词大家在于山借宿一夜后，留诗曰：

独宿僧房入睡时，就灯重读“会真诗”；
佛墙花影徐徐动，不见雏鬟夜送诗。

显然，这一夜他做了个绮梦：把自己比喻作元稹，期待遇见崔莺莺了。

这诗没有传播，可能卫道士怕褻渎了于山的硬汉美名。但是，我却因此看到了老前辈的童心和对山水园林真趣的理解。

既是园林，轶事难免。比如，某女生为了拒绝某男的求爱，便虚约在于山白塔下。结果，这个男生在白塔下空候一夜。后来，“白塔下见”，成了一个忌讳的说辞——凡是真想发展的男女生一定不说。

所以，今天，于山成为福州的相亲胜地也是必然的。

山下红尘万丈，商场市场推销当红用品；那都是目的明确的：享受生活追求时尚装扮自己提

高颜值。寻寻觅觅为了展示自我，也为悦己者容啊，这样看来，于山楼台不就是最便捷的约会场所？

只好择日叩问于山：你做相亲山可满意？

月朗风清下，山答：

物为人用，时跟代走，无谓褻渎与否。吾有亭有阁，接将军待诗人，难道不能做红娘济世积



夜色中的白塔

福？既然你可学古不僵，我当然也可明事渐进。

但是啊，为何来人都是老者？婚姻的主角都不来？那些青春男孩和女孩呢？——哼哼。

老者怒，我惊醒，原来是南柯一梦。

于山小巧玲珑，对于孩童尤其亲切。晋代古诗说于山：“我有一庄园，寄在于山边。”小时我很为此骄傲，视为自家地盘，也觉自己的于姓之好。妹妹出生时，父母征求取名，我脱口而出“于山”。

这座“我家”花园，丝毫不由于其小巧而逊色于任何名园。江南园林可以制造移步换景、四季更迭的境内之情思，但我们的于山却在晨昏流转中给人们带来了一种神游像外的恍惚感。

中国文化中有“卧游”的说法，意即将山林之景缩于庭院中，尽游旅之趣。因此，苏州园林享有甲天下的美名。在历史上，还催生了一门行业：叠石师。他们有理论和技能布置“假山”，使轩冕居人可近便享受山林。所谓“聚危石，架洞壑，带以飞梁，轰以高峰，假山雪洞等等”，都只不过用人力智巧，再奇思妙想，也只是效法自然。而我们的于山，宋朝后完完整整从海上升起，是天赐真品。这有考古为证。《三山志》中又有众多诗家留诗。如：“眼看沧海近，身与白云高”“坐观沧海流，平视白日短”，均记录了于山的前生：原是东海蓬莱遗落人间的三山之一。看那石脉山峦起伏，雄拔峭峙，千态万状犬牙交错，上见荫榕寿藤，杂以秀竹薜荔，下临曲涧横潭，蒹葭微符；无一不是天工。再有后天建成的

青扉白屋堂廊斋阁高低亭楼，因山就势参差错落，无不浅淡优雅韵神气野。不知远胜人造园林几多？我福州乡党无须长途跋涉寻蔽云荒烟，就可见深涯绝壑，有诗情绰绰，何等有福！

因此，从周一到周末，市民在于山的活动丰富多彩，这边厢清音新歌，那边厢啁啾闹腾；棋牌热趣烟火鼎盛，雅韵笙管闲旷避世——动静雅俗各不干扰。密林可消暑，山谷能避寒。真是福州宜居生活环境的浓缩——虚实相得各补其缺。

让我们来看一个外国人的见识。

某位新加坡友人来榕时，公干后有半天闲暇，诚然，最便捷的就是上于山。不承想，本只期待小消遣的他，却突然发现了于山之大魅力。

于山，如一座生动活泼的博物馆——他说，在方寸之地，居然看到中国一半的近代史。中华民族的精髓在于山上流淌：那一串闪闪发光、耳熟能详的名字，历朝历代文人武将、巨石古树都在无声述说着：“大丈夫当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万世开太平。”这是民族之精魂。

而于山，还是辛弃疾名句“人生能得几多愁？只有黄花依旧”的最好写照。夕阳下，古城墙，万千情愫，都付一杯清茶；姹紫嫣红中，看不见摸不着的人事代谢，都感觉到了。于山，太神奇了。

能醉于山者，便能接受人生的全部：欢乐或悲伤，慷慨或徘徊。

激动之余，为了于山，他改签了机票，执意多留了一天。

于山的“烟火味”

陈逸

于山，是福州城内一座名山，不高甚至可以说很矮，却很有“烟火味”。

山中建有纪念抗倭名将戚继光的戚公祠，祠内祭有戚公的军粮“光饼”。戚公的光饼闻名遐迩，并被历史赋予了神勇与胜利的色彩。古代文人也很是喜欢光饼，不少赴京赶考的举子们经过福州，都要买些光饼讨个彩头，既有“光宗耀祖”的祈盼，也作为行路、用功的干粮。

记得小时候，光饼极受我们欢迎。倒不是光饼有多好吃，只因它代表了某种可能，可荤可素，可俭可奢。在孩子们的想象中，光饼成为通

向口腹满足的曲径。现在的生活好了，光饼大多不会孤寡地陈列着，而是入了油，裹上肉菜，以丰满圆润的姿态出现。只可惜，揭下盖头还发了福的美人，永远都不及先前神秘而令人向往了。

山上有处郁达夫的史迹展，列于戚公祠边。郁达夫在福州工作时期曾多次来于山祭拜戚继



于山戚公祠



郁达夫纪念馆

光，并留下了一阙气势如虹的《满江红》。此外，郁达夫的情诗也写得极其给劲，三下五除二就让杭州第一美人缴了械。

郁达夫孱弱的文人形象与戚公英勇慷慨的个性相映成趣，让此处多少显得有些曲折、蜿蜒又暗香浮动。

福州画院位于于山脚下，时有美术展览，墨卿雅客常来常往。而就在画院门口，每逢周三、周末上午就有着市井般的热闹，这里是福州有名的“相亲角”，并且已经持续十余年。“雅”与“俗”、“文”与“武”的碰撞，似乎只有在于山才如此突显。

或许因为我的婚姻是相亲相来的，所以我对相亲抱着既亲切又感恩的双重好感。又或许如钱钟书先生说的“做媒人和母亲是女人的两个基

本欲望”，所以我常对待字闺中的姑娘们蠢蠢欲动。于山的“相亲角”，极大地满足了我对“相亲”这件事的热衷与好奇。

于山的“相亲角”，准确地说，只是相亲的预备形式，就像戏曲舞台上，角儿出场前必先大喝一声，这叫“搭个架子”，为了吸引关注，所以这与我们传统意义里的“相亲”就有些不同。

当年，我与我的先生是通过朋友介绍相亲见面的。相亲见面最常用或最好的形式，莫过于吃饭。一

方面可以掩饰初次见面时的紧张不安，另一方面还可以根据好感的深浅，自由控制用餐的时间。首次见面，一方盈盈娇羞，一方故作镇定，一顿饭吃得拿腔作态、意味深长、未完待续。事后，介绍人根据我们的用餐时间，便可猜出剧情走向。至今，我和先生都还记得当晚为了形象，全程露着八颗牙微笑的那股子傻劲儿，这些相亲的细节也成为婚后我们讲不乏的话题。

但是，在于山“相亲角”中我们是基本见不到男女主角的，多数是精神抖擞、热气腾腾的父母，这就让我想到鲁迅先生说过：“要想知道你的未来夫人会在老的时候成为什么样子，那就请你去看看你的未来岳母就好了。”于是，一条街都是生命力蓬勃的“公公婆婆”及“岳父岳母”，他们目光如炬又相互深情凝望、暗自琢磨，仿佛要透

过彼此脸上年岁的褶子，看清对方儿女是否有成为自家媳妇、女婿的可能。

首次去“相亲角”，满眼的新鲜，这里既有我初来乍到的新奇，又有“相亲角”那些“爸爸”“妈妈”初见我时的打量与兴趣盎然。我四下走着，不时看看挂在路边绳上琳琅满目的某男、某女的个人资料，看着看着就开始花了眼，后来就干脆凑近人多的地方。

在这里，智能手机真是便利了交流方式，至少不用像过去那样带张照片，每每“奇货可居”般掏出，给对方瞄一眼，又仔细放回口袋，仿佛揣着的不仅仅是张照片，而是自家姑娘、小伙的锦绣前程。对方父母也必须具备耳聪目明之技能，此刻浏览的时间是有讲究的，用时过短显得敷衍草率，使人生气，用时过长又显唐突造次。端详于十秒之内是恰如其分的，在这十秒的时间

内至少要完成内心的几个问题：照片中的人儿，我家孩子会满意吗？照片中的人儿，能给我家带来孙子还是孙女？我的孙儿能有个好模样吗？照片中的人儿，能兴家旺族吗？每个问题都关乎家运昌盛，非同小可。

在“相亲角”遇到一大妈，显得与众不同。她气定神闲，言谈举止大有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的气魄。经打听，这位大妈在“相亲角”活跃两年后，顺利地将女儿嫁了出去。这在“相亲角”是巨大的成功。

或许是大妈看到了我眼里隐隐闪烁的崇拜的光芒，她和善地对我笑着，并关怀地问我：“家里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呀？”

“呃……女孩儿，还小。”我不禁想到了正在念初中的女儿。

“小？时间过得很快啦，呼一下，就剩下





了。”在我捣蒜般点头中，这位大妈把我扯到一边低声说：“现在的女孩子为什么剩下？因为她们不懂得花时间。她们大把时间花在了打扮上，画来画去哪有不好看的？可你能画一辈子吗？有一天，你把妆卸了，男朋友就跟见到鬼一样，人家不跑才怪呢。”

“我们当时也花时间呀，但我们不化妆的，化妆会被说成是妖精呀。我们也没多少时间谈恋爱，我们当时喜欢写写信，把见面时不敢说的、不好意思说的都写下来，一来二去，感情就定下来了。你看山上那个郁达夫，他不也是靠写情书，把杭州第一美女写成自己老婆的嘛！一封信要写一两个小时的，但是我们把这些信都留着，回过头来看，时间啊都在那儿！所以呀，我跟我的孩子讲，要去做一些能够留住时间的事，时间留住了，人也就留住了。”

大妈成了“相亲角”的表率。虽然大妈的女

儿已经嫁人了，但她依然会每周都来这儿走走逛逛，和老姐妹们聊聊天，分享她的经验与喜悦，这似乎已经成为某种习惯，渗透进她的生活。

我答应了大妈，一定会在适当时间，严肃认真地将她的这番话转述给我的女儿。

虽说“相亲角”只是作为相亲的预备形式存在，但毕竟是通过父母“火眼金睛”的初审，一些容易在婚前、婚后被诟病的矛盾，通常达成某种共识。于是言之凿凿、信誓旦旦、斗志昂扬地回家通风报信，再如此这般地与孩儿们娓娓道来，相亲的成功率无疑大大地提高了。只是父母式的相亲，少了一分传统相亲的憧憬与向往，少了一分少女惴惴不安的羞怯，少男一探究竟的好奇，似乎也少了一分我在婚后回忆唯一一次相亲见面时写下的：“记得第一次见你，你完全不是我理想爱人的样子。我曾经笑说，那时如果街边正好有辆公交车停下，我估计会跳上车，逃走。但是公交车没停，我也没逃，于是你就拉着我慢慢地走过了这十年……”绕指柔情。

无论是戚公的光饼，郁达夫的情诗，还是“相亲角”老人们集体焦灼又不屈不挠的坚持，都构成了独具“烟火味”的于山。我在它的面前和气了很多，觉得生活有时就像一块饼，夹肉或是夹菜，能饱就好；有时又像一场父母式的相亲，春风拂面的表象下是几多老人凑趣后的落寞。

于是，于山像一位老者，在熙熙攘攘的岁月更迭中迎来送往，看着“饮食男女”枯荣有度，四季流转。

五一广场古今谈

闽 文

五一广场原是一片沼泽地，湖塘比邻，遍布莲藕。唐末五代时，闽王王审知以湖为壕，在于山脚下筑起一座城墙，称“夹城”，因形同满月，又称“月城”。“月城”之南有莲池、莲宅、荷宅、半洋等。宋之后湖塘逐渐淤积成良田，如宋许敦仁诗所言：“负郭湖田插两收。”至明代驸

马都尉王恭重修福州府城，基本依“月城”为格局，设有7大城门，分别为：南门、北门、东门、西门、水部门、汤门、井楼门。于山脚下的城门称“南门”。南门在广场的西边，又称宁越门，城高2.4丈、厚1.9丈，左右皆有翼楼，城上有窝铺、炮台、垛口、马道，巍堞重关，雄伟



壮丽。辛亥革命后拆去南门城楼建环城公路，并在原南门的中心建一座“国民革命军将士阵亡纪念碑”，以此纪念在福建战役中牺牲的北伐战士。后来纪念碑被移到南校场，在原地改种一棵榕树。这棵榕树长势喜人，枝繁叶茂，冠盖如云，又因坐落在城区中心，便成为福州“榕城”的象征。“十年动乱”初期，大榕树被当作“四旧”遭砍伐。后来把圣庙路原闽县孔庙（今福州警备区）里的一棵榕树移植南门兜，仍然生机勃勃。

广场的北侧便是于山，相传远古时有六鳌从闽江口移于此。山上有揽鳌亭、应鳌石、接鳌门、步鳌坡、耸鳌峰等胜迹。汉时有何氏九仙在此炼丹，故称九仙山，为福州著名的“三山”之一。清郭雍《九日登于山》诗写：“聊复登高去，仙台一放歌。夕烟天外淡，疏雨鸟边多。秋色老如此，流年伤若何。蓬山不可接，江水落松萝。”每年九月九日，福州人多在此登高，又称“九日山”。山上有平远台等名胜古迹，站在山上，五一广场一览无遗，尽收眼底。

明代的五一广场改良田为校场，“其广四里”，又说“面积在三十亩以上，地极洼下”，供练兵演武之用。因其地靠南门，故称“南校场”。校场周边达4华里，四面以河为界。东西建有辕门，门外立有扬威坊；中央有一座阅武堂，东北隅有旗纛庙，为出征祭旗的场所。至清代，建有演武厅、堂室、长廊、亭榭，颇具规模。乾隆二十七年（1762），福州郡守李拔还特别为其洋洋洒洒地写了《南教场演武厅铭》，计楷书

219个字，郑重其事，刻石立碑。福州一年一度的军演，都在这里举行。届时，总督、巡抚、将军以下军政要人都参加检阅，为一时之盛事。

清林枫《榕城考古略》记载说：“明嘉靖中，召客兵居此。万历初，东西建兵房，其外有旧教场。”旧教场即明初建成的“南校场”，“教”即“校”也，也有人称“较场”。当时戚继光的山东子弟兵称为“客兵”。明嘉靖四十一年（1562），戚继光率领6000将士从浙江赶赴福建抗倭，在南校场安营扎寨，后在宁德横屿、福清牛田、莆田林墩打了三次大胜仗，班师回浙江。福州父老在于山平远台设宴饯行，并刻纪功碑。碑文为福建都御史汪道昆所撰。文曰：“言官上言：日本毒闽且十年，劫众聚徒且十余万，闽财力竭矣。当事者廩廩，莫敢谁何！今巡抚忠臣，独兵食少，讵能求旦夕之效？闽故隶督府，督府尚书名震夷夏，所部多精兵，靖亟发督府兵；不然，闽且不保。上当言官议，下尚书。尚书胡公、巡抚游公，皆新安人。胡公发精兵八千人，以部将戚将军为上将，阩将戴将军佐之，按察王大夫则护军往警。师毕，胡公进三人者，语曰：吾闻游公已定漳、泉，贼坚壁福清，与诸将相持不下。他夷部复入横屿，据绝岛中，宁德日告急，不暇闻。公等第亟击横屿；横屿破，乘胜而趋福清，直振槁矣。于是，引兵从间道入，不旬日破横屿，歼之。再旬入福清，大破贼牛田，殊死定兴化。旬日而袭兴化，又歼之，郡中悉平。戚将军以全师入，诸大夫郊劳曰：天厌闽久，将军至，



《南校场演武厅铭》石刻（局部）

乃始有闽，此百代之伐也。将军避席曰：督府奉明诏，继光待罪行间。乃今有尺寸功，上者朝廷，次者督府，次者诸大夫之烈，继光何有？夫古人以军功显，务旌其伐，铭诸名山。将军功高而不伐，故足述也。乃登平远台，修饮至礼。道昆幸而在事，遂为之铭。”接下去还有一篇铭记。

《铭》曰：“于昭明德，渐于出日。重译来格，岛夷不逞……”现于山仍设有纪念戚继光的戚公祠、醉石等。清嘉庆十四年（1809）闽浙水师大败蔡牵，俘获 3000 人，也在南校场举行“献俘礼”。留有一块纪念碑。碑曰：“嘉庆十四年闽中绅耆颂归安，张巡抚师诚歼海寇蔡牵事。”

清宣统三年（1911）10 月 10 日，武昌辛亥革命首义成功。11 月 9 日福州革命也在于山爆发，原清新军统制孙道仁、新军协统许崇智等率领起义军从南校场蜂拥上山，占据于山制高点，在观

音阁设“前敌总指挥部”，向清将军衙门开炮。福建同盟会郑祖荫等人也率领学生军、南台商团从南校场涌向于山增援，终于推翻清政府在福州的统治。下午，陈金魁、王嘉凯等起义军先锋队督押清军残兵败将到南校场，呈缴很多无机柄枪杆和子弹。十八星旗在广场的上空高高地飘扬。1933 年在南校场成立福建人民政府。当时南校场已经改为公共体育场。11 月 20 日，体育场西端的主席台上面悬挂着“中国人民临时代表大会”的横幅，著名抗日将领蔡廷锴、蒋光鼐、黄琪翔、李济深、萨镇冰等主持大会，黄琪翔为总主席，还有来自全国 25 个省市及华侨代表 100 余人和福建省政府所属各机关公务员、十九路军驻福州部队七十八师官兵、福州各界民众几万人参加大会。大会由黄琪翔宣读《中国人民临时代表大会人民权利宣言》，通过成立中华共和国人民

革命政府。还通过抗日反蒋等政治主张。会后举行声势浩大的示威游行。这次行动也称“福建事变”。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史称“福建人民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毛泽东主席接见蔡廷锴时说：有你们的中华共和国，才有今天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南校场也曾是福建省会的体育中心。1921年在这里举行全省学校联合运动会。福建督军李厚基为运动会主任，主持开幕式，有会歌曰：

“天气新霜，丛菊放黄，国旗正飘扬。十郡才良，踔躑聚一堂。鼓声扬，可使有勇，且知方角，技登场，相与较短长。”歌声激扬，热闹非凡。1929年南校场的北面建有一座混凝土的牌坊，上书“福建省立福州公共体育场”。体育场建有400米跑道，内设足球场、篮球场等。1931年4月4日儿童节，在体育场举办“儿童运动会”，华侨巨子胡文虎当场捐资2万元建设“儿童游乐园”及健身房、司令台等。梁新记公司以15400元承包工程，于12月1日开工，

1937年底竣事。并增建2个篮球场和2个网球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改称为“福建人民体育场”，福建省和福州市的运动会几乎都在这里举行。

人民体育场依“公共体育场”的格局：正门朝北、靠西，后门朝东、靠南；四周有矮墙围绕。场内有400米跑道、足球场、篮球场、健身房、田径运动场等。主席台仍然设在体育场的西侧。体育场的门虽设但常开，实行开放式的管理，平时人们可以在这里或是跑步，或是打球，或是跳高、跳远，锻炼健身。体育场培养了许多运动健将，为体育事业做出实实在在的贡献。

早在五四运动期间，福州爱国学生就常在体育场集会，焚烧日货，宣传爱国思想，还在南门兜树立“请用国货”碑。“十年动乱”期间，体育场成了群众集会的场所。

1968年11月，拆除围墙，用10万块水泥方砖铺地，计7万平方米。如果每人占一块方砖，可供10万人集会。当时省市的重大庆祝会和大型团体操皆在此



于山堂正面

举行。因在五一路西侧，故称五一广场。广场北侧原是鼓楼第二中心小学，被拆迁后，依山势改建为东西两组阶梯“观礼台”，中间立毛主席挥手的巨大汉白玉雕像，背后的于山堂，作为展览馆或领导会见宾客之处。“观礼台”是群众集会的主席台，坐北朝南，居高临下，视野广阔。广场的南侧还建有一座体育馆。

新建成的五一广场因不种植树木，不铺设植被，夏天艳阳高照，酷热难当，已十分不适应人们的休闲娱乐生活。1989年，五一广场实施公园化改造，拆走铺地方砖，堆上沃土，铺植马尼拉草坪2万平方米。原观礼台也被改为斜坡草坛。坛上坛下绿茵茵的一大片，绽放着形态各异的模纹茛苕花，有“孔雀开屏”“熊猫献花”“歌舞升平”等，相映成趣。草坪四周种植榕树、假槟榔、茉莉、扶桑、迎春、观音竹等树木，怡情悦目，分外妖娆。草坪上装有20个旋转喷嘴，开动时，水花凌空交错，纷纷扬扬，煞是好看，成为民众游览和休憩的大广场。在绿茵茵的花树草木中间，还留有一块约6000平方米、用钢砖铺成的广场，构成五一广场的中轴线。在这条线上设有三座雕塑：一是不锈钢的大型城雕《三山高耸，一水长流》，总高23.8米，为福州市的市标。二是汉白玉的大型城雕《八闽茶女》，采茶扑蝶，翩翩起舞，周边映衬的是大型喷水池。音乐喷泉，曼歌妙曲；彩灯变幻，色彩斑斓。三是汉白玉的旗坛，设有两层平台。底层约17米见方，6层台阶，4个开口，上层约7米见方，5层台阶，2个

开口，都铺设红色地毯，红白相映，十分醒目。平台四周围着精雕细凿的汉白玉栅栏。在高高耸立的不锈钢旗杆上，飘着红彤彤的五星红旗，站在这里，人们心中的庄严肃穆感，油然而生。

2007年，广场南侧位置，建成福建大戏院，整个建筑物在通透玻璃幕墙的辉映下，宛若一个硕大的花瓣，与五一广场的绿化景观相映衬，形成充满浓郁艺术氛围的文化广场。



大型城雕《三山高耸，一水长流》

半截碑感怀

张集思

按语：

北宋徽宗时闽人蔡京为相，把元祐、元符间反对变法的司马光、文彦博、苏轼、黄庭坚、秦观等 309 人列为奸党，将姓名刻石颁布天下，是为元祐党籍碑。后徽宗下诏毁其碑。现存完整的元祐党籍碑只有两块，均在广西。近日罗源发现一块元祐年间刻造的断碑，因参与王安石变法的有多名闽人，且品行颇有争议，由此引发旅居国外的张集思先生的一番感慨。

家严老来好古，于罗源县飞竹镇丰余村野得残碑半，上书“己巳元祐四年林善巧造”。字拙而不工，碑陋而见弃。家严顿笔，嘱余为续。

呜呼，上下五千年，兴衰变局；胡汉八千里，风云激荡。借半截残碑，纵庄生之思，或效曹金陵，作石头之记；或依白司马，得琵琶之声；或仿蒲淄川，有鬼狐之妙。余弃墨有年，书斋寥落，砚底干涸，何能为岐山凤鸣之事？然家严责之切切，不得已作此文以记之。

元祐四年（1089），王介甫与司马君实辞世三年。这对神宗朝的朋友兼冤家，在变与不变中针锋相对，东风西风地斗了四分之一世纪，留下了个似是而非的世道。他们走了，神龟化龙，遗留下来的种种手尾，却成了北宋王朝的蚁穴虫

巢。没钱的时候，折腾出个变法；有钱的时候，又怕乱政；余孽一群群，流毒一阵阵；本来差点结了亲家，眼下成了仇人；上头的还能守点本分，下头的全不要脸；这头贬了吕吉甫，那边要杀苏学士，热闹热闹；开封城里脂米不尽，东华门外唱名折桂；谁家王爷得县主，怎知活不到不惑之年。当然朝廷内外变法不变法，皇子皇孙纠结不纠结，在我看来，女真一来照样玩完。

大宋王朝跟别的王朝不同，史官笔下总会动不动地，想屏蔽又屏蔽不了地跳出一群人，都身负才名，都金榜题名，都跌宕起伏，当然 200 年后的元丞相脱脱肯定会说一句，都不是好人。这就是所谓的闽中“福建子”。“福建子”本就是骂



罗源县飞竹镇丰余村野得残碑半

人话，原来是河南人被福建人弄得下不了台了，只好嘟哝一句“福建子”。这个“子”有“崽”的意思。在如今的北方普通话里头估计是听着只是别扭，觉不出味道来了。而在闽方言中仍然是古汉语发音，这里头带了“子”字的方言，也跟北京的胡同串子说的类似。所谓中州人骂闽中士人为“福建子”，估计是恼羞成怒，要饱以老拳的前奏。

元祐四年（1089），新党的二号人物，福建泉州人吕惠卿，被高太后一拂袖子撵回了闽北建宁军。其实他命好，没活到1128年。

元祐四年（1089），未来新党的一号人物，福建莆田人蔡京，正在成都锦城晏乐，想着汴梁旧日开封府。四度封麻这种事情，估计也就是能努力而已。他命好，也不好，活到徽宗朝，一不小心还活到了1128年。

元祐四年（1089），新党的三号人物，福建南平人章惇，步他旧友、亦是仇雠苏子瞻的后尘，去了广东一起吃荔枝。他也算命好的，居然后来还能在哲宗皇帝手底下做了宰相，收拾收拾朝纲，折腾折腾西夏。死的也是时候，没活到孙女小妾被抓到白山黑水跳舞。

公德上说都是新党，只要是新党就是旧士大夫舌头底下压着，这些守旧人物是不会放过你们的。呼啦啦地来了北方民族，他们更是跳出来，说都是你，都是你们，好好的变什么变，引来野蛮人了吧？

私德上，吕惠卿背信弃义，攻讦王安石，在

新党还搞窝里斗，确实品行太差。蔡京先是跟着新党走，然后又附和司马光，全罢新法，到了徽宗朝跟赵佶重立新法，还搞花石岗，全无根骨，无耻之尤。章惇好点，但是迫害苏东坡这事上，读过《水调歌头》的，都会气愤。

好吧，宋朝“福建子”没好人了。那“福建子”就送你一块元祐党籍碑，你们309个旧党，都刻入石头，让你们不朽吧。

被人骂，至少还是个大反派。但是对于“福建子”，大反派也就客串了一次。

北宋2600个进士，南宋4500个进士，两宋还有人骂一声“福建子”，而其后元明连“福建子”都少有人知了。宋元开海禁，方有泉州刺桐之盛，聚以商贾，实仓廩而知礼仪；明清守海防，片板不得入海，读书种子成了海盗头。当然，还有郑和的船夫，戚继光的锐卒，还出了个叫洪承畴的带路党。到了清末福建人着实刚烈了一把，菁华子弟一半沉在大东沟，一半沉在刘公岛。

明清以降，吾闽与两宋异轨，大有“发扬蹈厉之志，以成从简尚功之俗”。郑成功舳舻千里，收复台澎；林则徐横眉英夷，虎门销烟；沈葆楨中兴有为，矢志洋务；严几道游学泰西，功在启蒙；碧血黄花，72烈士中竟有闽籍健儿23人之众；从此，国人对闽籍人士刮目相看矣。

闽籍，当代人称为“家在路上的‘飘’一族”。衣冠南渡，则时望中原；乘桴于海，又悬剑眉间。

海坛抗战风云录

欣 桐

一、烽火狼烟传播革命种子

翻开平潭近代革命史，有两个重要的名字一定绕不开——刘伯华与罗仲若。

平潭人民抗战的意识觉醒，与共产党人刘伯华是分不开的。刘伯华出生在四川彭山县，在彭山读完小学，初中后考入四川东方美术专科学校。毕业后回彭山任教，常在《介田画刊》上发表宣传抗日的漫画。民国二十四年（1935），任教于重庆四维小学。

民国二十五年冬（1936），刘伯华应四维小学同事、时任平潭教育科长的来文华之邀，到平潭就任潭南中心小学教导，不久改任校长。潭南中心小学（现平潭县实验小学）在刘伯华领导下迅速成为平潭抗日救亡的中心。为了唤起民族觉醒，刘伯华将爱国主义与抗日救亡的教育渗透到课堂活动之中。



刘伯华

“七七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侵华战争。刘伯华撇开教科书，在课堂上灌输爱国主义、抗战教育，走上街头演讲，分析国内外形势，揭露日本人的野心，还利用自己的专长，在美术课上，带着学生们从书刊上临摹抗日宣传画，贴满整个校园，贴遍平潭城关的大街小巷。劳作课时，他带着学生们制作飞机、大炮、坦克、军舰的模型，鼓励学生们“我们国家将来要



平潭潭南中心小学操场上刘伯华创作的宣传画浮雕《冒着敌人的炮火前进!》

自己制造这些武器”。为协助政府抗敌，刘伯华将高年级学生组织起来，成立“少年团”，进行军事训练，学习战地救护知识。刘伯华的行动受到时任县长罗仲若的赞赏，成为政府抗日的得力助手，并被公推为抗敌后援会总干事。1939年5月，日伪军活动猖獗，平潭危急，学校停课。刘伯华将年长体壮的少年团员20余人组织起来，发给枪支，协助军警日夜巡逻警戒。每天一大早，4把军号齐吹“起床号”，号声震动整个县城，学生纷纷跑来学校参加早操。少年团军事训练受到省保安团的赞赏，特发20把步枪给学校进行实弹训练，学校俨然成了抗日基地。全县乃至全省各中小学校纷纷效仿。1939年6月，年仅25岁的刘伯华被伪军暗杀，学生们纷纷加入罗仲若县长领导的抗战队伍，成为六度光复平潭的主力军。

二、抗战老兵亲历“六次光复六次沦陷”

平潭地处台湾海峡北段西岸的战略要冲，在1939年7月至1941年9月的两年多时间里，六度被日伪占领，全县被日伪占据时间近一年（345天）。但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方针指导下，平潭县爱国军民协力抗日，六次使之光复，使平潭成为当时全国坚持英勇抗战的典型地区之一。

据《平潭县志》记载，1939年7月5日至1942年9月18日，伪军余阿煌部和张逸舟部，在日军炮火掩护下，相继六次侵占平潭。

平潭县县长罗仲若，深入战壕，专打游击战。“罗仲若是平潭六次光复的领军人物。他领导平潭人民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抗日战争。”2015年，

笔者采访的平潭最后一批抗战老兵念克谦说。

“1939年7月5日，福建最大日伪军集团头领之一余阿棖率500多人，在日军5艘炮舰、7架轰炸机的掩护下，分别从龙凤头、竹屿口登陆，平潭的守军只有保安队、警察、水警队等50多人。在敌我悬殊巨大的情况下，罗仲若组织城乡学生宣传抗日，鼓舞士气，动员进步青年加入抗日队伍。

“当年他穿着粗布衫，戴着草笠，踩着草鞋，常常夜宿草寮，枕着枪支睡觉，彻头彻尾一副抗日游击队员的打扮。他就是平潭的抗战旗帜，走到哪里，我们就跟到哪里。”念克谦眼里的罗仲若，极具人格魅力。

1941年，平潭第六次沦陷，罗县长突围时只剩下10多个人。

“由于寡不敌众，保安队队长朱世英带领一部分兵员乘船向塘屿撤退，打到晚上，罗县长才发现，身边只剩下我们8个人，敌人却漫山遍野包围过来，幸好东限洋渔民们冒着生命危险划来2条船，把我们接走，转移到福清大扁岛。”“当年9月4日，在福清驻军80师478团的帮助下，1000多人兵分三路杀回平潭，合围伪军司令部。对峙中，罗县长用话筒向匪众喊话劝降，这时突然飞出一颗子弹，一个渔民冲上前去，抱着罗县长卧倒在地，结果子弹就在他们头顶20厘米处擦过，好悬！9月6日，余阿棖带着200余人向观音澳一带仓皇逃跑，平潭第一次光复。”

余阿棖逃到白犬岛后，联合马祖一带海匪王

福明等部，扩编为两个团。1939年9月24日，在日军“兴院亚厦门联络部”武官大桥大佐的指挥下，12架飞机和5艘军舰掩护余阿棖伪军800多人登陆平潭，12架日机轮番对县城和松柏岚、大坪、君山后等村庄大肆轰炸，炸死村民22名。

“在罗仲若和保安队大队长林荫带领下，我们从海坛岛的东北部青峰村转移到大扁岛。同时电请省政府主席陈仪派兵支援，省政府电令福清驻军协同反攻平潭。这时候侵占平潭的伪军发生内讧，罗仲若带领游击队，在福清驻军80师478团的协助下，于1940年1月2日第二次渡海作战，第二次收复平潭。”念克谦回忆。

平潭四次沦陷，罗仲若四次率队从敌人手中把阵地抢回来。但是敌人并不罢休，1941年1月9日，1000多名伪军在日军海、陆、空军的掩护下，从芬尾、流水、苏澳向平潭大举进犯。全县守军总人数仅100多人，罗仲若就依靠这支队伍，布防城北老孟山。

老孟山那场战争十分激烈，日军启用了4架飞机和几艘炮舰为伪军开路。从早晨6点，打到下午3点，罗仲若率领的队伍在三埠和后旺村一带与敌人正面交火，县军事科科长、分队长江振忠等10多人相继阵亡。危急关头，罗仲若率领其余人员向敌人的薄弱点发出冲锋突围，渡海撤至福清里美村。退到福清的罗仲若配合福清第75师224团渡海作战，从渔塘、苏澳两处登陆，打得敌人措手不及，仓皇逃窜。

1941年4月，日本侵略者加紧侵犯福建沿

海，平潭岛也危在旦夕。5月3日，日伪军第六次进犯平潭，罗仲若率领的部队且战且退，到了北厝镇的山利村，而后转到敖东渔塘村。

“那时候唯有突围才有生路，突围时又只剩下10多个人。在群众的掩护下，我们冲破日伪的海上封锁线，搭小船撤到福清，到了福清发现高山和龙田也被日伪军占领。身后日伪军一直穷追不舍，当时我扛着一挺机关枪，就剩下38发子弹，可距离福清的东张镇还有十几里。后来在大壤村碰到从平潭突围的国民兵团副团长陈魁梧等人，连夜越过了高山镇伪军防线。5月4日，我们和当地联防队合作，击溃守镇伪军，收复了高山镇。”念克谦回忆说。

这场战斗打了5天5夜，罗仲若率领的游击队穿过日伪军层层封锁，于5月7日抵达了福清东张镇。在东张镇休整后，5月13日，罗仲若奉命配合省保安团反攻福清县城，次日第一次反攻失败，日军大举出击。“我们被困在海口镇附近，前有日军，后有伪军，进退两难。罗仲若决定改

变战术：袭击龙田镇，打开新出路。”念克谦说。

罗仲若在福清龙田立足后，打开了福清抗战局面，配合省保安团攻克了福清县城，于9月18日，分别从福清、长乐渡海进攻平潭。部队在平潭的渔塘、苏澳等澳口强行登陆后，摧毁沿线伪军防御阵地，南北合围县城，平潭第六次光复。

三、东尾澳妈祖庙成抗日基地

东美村，早前又名东尾村，位于流水镇东海仙境旁。村子中间有一座废弃的石头厝，是当年日本人第一次侵犯南澳港时的抗日据点，旁边山上的妈祖庙也是当年抗日据点。

据《平潭县志》记载，1937年第一艘日本战舰来到南澳，东尾村的房子被烧了三座。1938年日本人的大炮挺进来，盘踞在崎头山，就是东美村后面的一座山。1943年，日本人第三次从外海侵入南澳。1945年3月，日本第四次派了6艘军舰入侵南澳，被士兵与渔民们打得抱头鼠窜，成



为平潭抗日史中一段传奇。

翻开平潭县政协编撰的文史资料第10辑《海坛抗日风云录》，关于山对排村妈祖宫抗日战争的回忆性文章就有5篇。

1945年3月7日上午7时左右，日军运送粮食的6艘运输战舰，航经台湾海峡时，遇到盟国飞机追袭，窜入平潭南澳底，也就是山对排村的东尾澳澳口。船进港后，日本兵上岸，住进了东尾澳妈祖宫里。“1945年时福州、福清、长乐都给日本人占据了，日本兵虽然来平潭扫荡几回，但因平潭人民拼死抵抗，六次光复。这次日本兵误闯进平潭，而且一下子来了6艘军舰，这是不得了的事情。当时国民政府县长林荫组建的自卫队改编为4个中队，2个后备中队。韩祯琪为第二后备中队的分队长，我是副队长，那一年我才23岁。”抗战老兵念克谦说。

“得知日本人侵犯，林荫当即派200多号人驻扎进流水的裕藩，那时叫盘团，就在山对排村附近，距离日本据点1里多地。林荫当时为平潭县县长兼抗敌自卫团司令，也住在盘团村。陈牧今作为自卫队大队长，带领突击队埋伏进盘团村，随时准备找机会开火。”

当时一个会讲日语的村民林维原与日军交谈，日本人误以为平潭也是其伪辖地，要求捎信给平潭维持会，派人前来接洽慰问。平潭抗日指挥部又带领了一个叫李孔凤的小伙子，是平潭人在日本收养的孩子，不仅会讲日语，还会讲平潭话，就这样假装日军“维持会”，探得敌方船队人

数约100人，配有重机枪6挺，上岸50余人，随带重机枪2挺，还有部分手枪和短枪，其余日军留在船上接应。

本以为敌人的情况都摸清楚了，却忽略东尾澳对面的海滩前有一个龙王庙，有十几个日本兵驻守在里面，还架着一挺机关枪，这就为作战计划埋下了隐患。

1945年3月9日凌晨3时，由各中队挑选精干战士十五六人组成突击队，准备袭击山对排村日军。“我和陈孝仁当时守在妈祖庙附近的东尾澳的几块大石头后面，等日本兵军舰上来，就开枪。当时商议好以手榴弹为信号，各个分队开始行动。这时十几个日本兵从海滩巡逻完回妈祖庙，我们的一个队员带了一条狗，狗看到日本人就狂叫不止。日本人就先开枪了，枪声大作，之前的信号也乱了。黑夜里，日本人还没有反应过来，就被打死了。这时候陈孝仁带着一部分人马从妈祖庙背后的小路跑下来，按之前的计划，从小路跑出肯定是敌人，我方必须向他开火，陈孝仁急得用平潭话叫：‘能了扒，能了扒，是己呀银啊！（平潭土话：不要打，不要打，是自己人啊！）’”

快天亮的时候，白犬山那边的龙王庙的机枪打过来，那个机关枪配有瞄准器，而且是点发射击，当时大队长陈牧今肺部受伤，一个姓高的班长牺牲了。总指挥林荫在妈祖庙前指挥，差点也被打中。

这场战斗中还有许多当地的渔民参与。流水

镇下厝场村一个叫陈嫩妹的渔民，虽然长得人高马大，却天生胆小怕事。在三对排这场激战中，愤怒的陈嫩妹却主动请缨，劈死、砸死2个全副武装的日本兵，协助自卫队开枪打死2个日本兵，还跳入海中活捉了一个泅水逃命的日本兵。

据《海坛抗日风云录》记载，山对排妈祖宫的这场战斗歼灭日本官兵28名，俘虏10名，缴获日军运输战船“荣丸”“大喜丸”“兴国丸”3艘、日造“九四”式重机枪2挺、步枪40多支以及海图、军用地图、作战资料等。这次战斗中，平潭抗日自卫团副司令陈牧今胸部中弹重伤，战士高增华、黄阿兰殉国。

岛上军民还以简陋的武器装备，不断围歼擅

入澳口的日军运输船官兵，缴获一批船艇和战利品。1943年10月7日，日军运输船“多多良丸”号窜入流水乡盘团村弯底澳。三天后，县自卫队发动攻击，击毙船长永田喜佐男，俘获副船长立左内男及7名船员，缴获该船及锯木机器、航海图书、建筑用具等169箱。1944年12月31日，日军“纪宝丸”号运输船驶进苏沃澳口，县自卫队第三中队在当地群众密切配合下，设套诱使日军上岸，击毙伍长泳岭良胤等日兵7名，生俘3名，缴获该船和步枪6支、子弹及机密文件数箱。

平潭军民奋勇抗击日军的事迹不胜枚举，至今仍为岛民传颂着，成为爱国主义教育的宝贵财富。



三对排自然村的天后宫

罗源烽火岁月回眸

林思翔

自20世纪20年代开始，罗源人民在党的领导下，不怕牺牲，前仆后继，与反动势力进行了艰苦的斗争，留下了许多可歌可泣的故事。因此，罗源县也享受国家原中央苏区县的待遇。

光荣来之不易。在土地革命、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全县参加红军、八路军、新四军、游击队、地下党和曾担任苏维埃政府干部、交通员、接头户等共3257人，其中，牺牲的烈士335人。

星火之光 划破夜空

20世纪一二十年代，中华大地一片黑暗。在祖国的东南海疆罗源走出了一位儒雅青年，他叫林可彝，1916年赴日留学，其间研读大量马克思主义著作和进步书刊。毕业回国后，在北京多所高校任教，从事马克思主义研究和宣传工作。

1923年他被选送到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同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后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在日本、苏联留学期间，他目睹了日本明治维新后的发展和苏联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后取得的成就，对马克思主义和共产党有了较深的认识，信仰也更加坚定。他认为中国革命“唯有实行社会主义，最好经过像俄国共产党专政的步调”。

林可彝留日、留苏回国期间，曾两度回罗源家乡探亲。每次回家虽仅二三十天，但都向亲友介绍日本、俄国情况，宣传马克思主义和共产党的主张。这期间在榕求学的程庄贞等进步青年也回罗源传播新思想、新文化，并创办学校。他们的思想和行动如同星星之火，划破了死气沉沉的夜空，使民众看到了希望，推动了民众的觉醒。

正当反帝反封建运动展开之时，1930年中共连江党组织负责人郑厚清、杨而菖、陈茂昌等到连罗交界的乡村开展革命活动。在丹阳一带打短

工的罗源应德人张瑞财，由连江县委书记杨而菑介绍入党。受革命思想熏陶，阮在永、林珠信、陈玉云和叶顺连等也先后加入共产党，成为罗源县第一批中共党员。

1931年5月的一天，在应德寺旁一间简易的瓦房里，张瑞财等人秘密开会，成立了罗源第一个党支部——中共罗源县应德支部，张瑞财任书记，成员有林灿灿、林忠忠、黄吓渠等，他们都是在连江做工时经张瑞财介绍参加革命活动并入党的。从此，罗源县有了中共地方基层组织。

飞竹暴动 首战告捷

这期间，福州中心市委黄孝敏和连江县委杨而菑等人，先后深入连罗交界的乡村开展秘密活动，宣传发动群众，组织抗租抗债斗争，发展党组织。1932年9月间，杨而菑在应德乡牛坑村应德寺主持召开罗源县第一次贫雇农代表会。

罗源飞竹一带地主民团多，欺压百姓，无恶不作，贫苦大众无不盼望早日解除民团反动武装。应罗源山区群众要求，闽中工农游击第一支队由黄孝敏率领，到罗源山区应德、飞竹等地发动群众开展秋收斗争，收缴地主民团枪支，并准备在飞竹进行夺枪暴动。

经过精心筹划准备，1933年1月1日深夜，黄孝敏带领游击支队队员及农会骨干分子五六十人，手执棍棒、田刀，悄悄地包围飞竹街民团团部。二更时分，点燃土炮为号，刹那间团部周围

火把齐燃，放在洋油桶内燃放的鞭炮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与敲门声、喊杀声连成一片。睡梦中的民团团兵摸不着底细，惊慌失措。此时，游击先锋队迅速冲到民团团部后门，与内应接头后打开后门，队伍一拥而入。民团团长林金位和团丁眼见大事不好，个个夺路而逃。游击队从谷堆中挖出枪支12支，缴获子弹700多发，另获服装和其他物资。

飞竹暴动是罗源农民在党领导下向反动武装开的第一枪。暴动的胜利，使当地劳苦大众认识到团结起来力量大，也培养锻炼了一批农会骨干。利用暴动夺得的枪支，成立了一支以杜海海为队长的农民自卫队（后称赤卫队），配合连罗游击支队开展武装活动。紧接着，游击支队又一连袭击了马洋、塔里、洋柄等18个地主民团。

随着斗争形势的发展，1933年3月，中共罗源县特别支部成立，张瑞财任特支书记。12月，罗源特支升格为中共罗源工作委员会（又称临时县委），书记杨挺英。此时，红军十三独立团向罗源山区进发，在打击民团势力的斗争中，壮大了当地武装力量。罗源有4支地方武装被编入十三独立团连队，使全团增至700—800人/枪。还组建了连罗海上游击队和石别女子驳克队，活跃在闽东沿海、山区。在武装斗争节节胜利的推动下，1934年春建立了一大批乡村苏维埃政权，成立了罗源第一个区苏政府——石别区苏维埃政府，并在连罗交界部分乡村开展第一次土改分田。1934年3月，罗源县苏维埃政府成立，主席阮在

永，罗源县苏维埃运动进入新阶段。

攻克县城 战果辉煌

1934年7月6日晚，由寻淮洲、乐少华、粟裕、刘英等率领的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6000多人，从瑞金出发，经长汀、连城、大田，挺进闽中地区，而后沿闽江直下，进抵福州北郊。8月10日在北峰降虎寨与敌五二二团发生遭遇战，虽歼灭一批敌人，但也付出惨重代价。于是向闽东转移，来到连江、罗源。中共连罗县委非常重

视，积极抢运和救护伤病员及配合先遣队作战。连罗地区筹办了4所红军临时医院，先遣队500多名伤病员得到安置和治疗。

8月13日，先遣队指挥员寻淮洲等人在罗源百丈村会见闽东工农红军第二独立团团团长任铁锋等人。在听取情况介绍后，先遣队决定攻打罗源县城。此时的国民党罗源县县长兼“剿共”总指挥徐振芳，一面向省府告急求援，一面实行紧急戒严，并召开应变会议，对1000多兵力进行分工部署，企图阻挠先遣队通过罗源。

为打好罗源战斗，13日下午，先遣队参谋长



罗源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百丈村指挥部旧址

粟裕到距罗源城 10 华里的白塔村召开作战会议，对当晚攻城战斗进行严密部署。

13 日晚 10 时许，战斗首先从西门打响，紧接着进攻东门的部队也投入战斗。进攻南门的主攻部队，在夜幕掩护下，搭起大竹梯，攻上城楼，与守敌展开白刃战，迅速歼敌一个排。随即打开城门，后续部队点燃火把，冲入城内。在先遣队和地方游击队内外夹攻下，东西门守敌特务连招架不住，全线崩溃，纷纷溃逃、投降。至此，三面城门均已突破，先遣队和游击队人马潮涌进城。

8 月 14 日凌晨，先遣队胜利攻克罗源县城，整个战斗历时两个多小时。溃敌千余，俘敌 300 余人，缴获轻重武器数百件及大批军用物资。这次战斗，是先遣队依靠苏区党政军民密切配合、协同作战的结果，是先遣队北上途中歼敌最多、影响最大的一次战斗。战斗结束后，在群众协助下，俘获了国民党罗源县县长等军政要员 40 多人，并打开监狱救出 40 多名革命者和无辜群众。

8 月 15 日，红军先遣队离开罗源城，继续北上。途中在罗源城北面宝胜山麓满盾村，又与尾随追来的国民党四十九师伍诚仁部展开阻击战。经过 6 个多小时战斗，毙伤敌人 180 多人。我军也付出沉重代价。战斗中负伤的 40 多名伤员，都由游击队和群众接送到罗源厚富村红军医院治疗。

红军先遣队攻克罗源城以后的一两个月时间里，罗源土地革命斗争进入全盛时期。同年 9 月成立中共罗源县委，叶如针（叶凯）任书记。全

县乡村苏维埃政府从 70 多个增加到 170 多个，其中 110 多个乡村进行土改分田，且与宁德、福安间打通了联系，使闽东革命根据地连成一片。先遣队留下的伤病员治愈后，许多都补充到地方武装中去，成为地方党和军队的骨干。

三年游击 艰苦卓绝

闽东苏区革命的蓬勃发展，引起敌人恐慌，发动了大规模的反革命“清剿”。在大军压境、形势严重恶化的时刻，有的人经不起敌人的利诱，动摇变节，背叛革命。由于叛徒出卖，县苏维埃主席阮在永被害，敌人将他的头颅割下，在县城城门口悬首示众。县委组织部长兼独立师三团政委杨挺英也被大刀会杀害。罗源独立营营长叶德乐，在突围中壮烈牺牲。投机分子的变节投敌，使工农武装遭受重大挫折。坚持斗争的革命战士被迫转入深山密林与敌人打游击，有的同志在队伍打散后只好暂时隐蔽起来。

鉴于在反“清剿”中连罗独立营遭受严重破坏，1934 年 12 月，连罗地区党组织决定，以连江和罗源独立营部分队伍为基础，加上新选送的青年，合并成立工农红军闽东西南团，转战连罗沿海、山区与敌周旋。但在与敌人遭遇中我军损失重大。政委陶仁官受伤隐蔽在山洞养伤，由于叛徒告密被捕，同连江县苏维埃主席林孝吉等一起被害于福州鸡角弄。杨采衡（团长）、陈云飞等率领百余名精干队员，转移到霞浦西洋岛海

域的一个小岛山洞中隐蔽起来。国民党派出飞机、军舰，对西洋岛、浮鹰岛“围剿”。岛上海上独立营奋起反抗，在突围中100多名战士壮烈牺牲，营长柯成贵被捕，后就义于福州鸡角弄。西南团成员虽在独立营保护下幸免于难，已无法在海岛立足，遂离开西洋岛，转到闽中地区开展斗争。中共罗源县委书记叶如针，隐蔽在连罗交界洪塘山岩洞中，靠革命群众的支援与掩护，坚持了两个多月。后因叛徒出卖而被捕，他坚贞不屈，被杀于福州鸡角弄。

敌人的“清剿”，也给老区乡村带来严重的摧残。巽屿村是较早开始革命活动的基点村，也是安置红军先遣队伤病员医院所在地之一。闽东独立师三团参谋长杨采衡就在这里养伤。1934年10月26日凌晨，为了抓捕伤病员和杨采衡，国民党军队和地方反动武装等100多人，分乘13艘

帆船，以海上晨雾为掩护，悄悄地登上巽屿岛，抢占制高点，架起机枪猛烈扫射村子和水面船只，打死打伤红军战士、赤卫队员、乡村干部和群众共120多人，烧毁房子30多座100多间，制造了惨无人道的“巽屿惨案”。

北山、应德、北坑、飞竹、丰余等许多革命基点村也受到国民党反动派的“驻剿”“搜剿”“追剿”。1934年冬至1935年夏，敌人的“清剿”造成全县22个村庄被毁，1965座房屋被烧毁，1000多户成了绝户，几千亩地荒芜，564名革命者、360多名群众遭杀害。整个苏区处于血雨腥风之中。

在革命的危急关头，闽东独立师第三纵队由黄培松、沈冠国等率领，从宁、古、屏地区向古、罗、侯边区一带发展。他们把罗源各地游击队员集中起来，组建罗源地方游击第七支队和第九支队。这支近200人的队伍活跃在山区，配合三纵队袭击民团、保安队、大刀会，抓捕叛徒，打击了敌人嚣张气焰。在斗争中经受锻炼与考验的第七、九支队，后来被正式编入红军闽东独立师第三纵队。此时，罗源革命又有了新的转机，一些地方基层组织得以恢复和发展。1937年7月，成立了



红军攻克罗源城纪念碑

第九支队。这支近200人的队伍活跃在山区，配合三纵队袭击民团、保安队、大刀会，抓捕叛徒，打击了敌人嚣张气焰。在斗争中经受锻炼与考验的第七、九支队，后来被正式编入红军闽东独立师第三纵队。此时，罗源革命又有了新的转机，一些地方基层组织得以恢复和发展。1937年7月，成立了

中共古（田）罗（源）侯（闽侯）边区委，特委委员江涛兼任书记，建立了松洋、柏山、黄鹤、王廷洋、西峰一带游击区。

前仆后继 夺取胜利

抗战期间的1941—1944年，日机先后17次空袭罗源，投弹200余枚，炸死炸伤无辜群众近百人，还炸毁桥梁民房等。1945年5月，日军从福州撤出，途经罗源，停留一周多。敌人的“三光”政策，给罗源人民带来深重灾难。全县30多个乡村被侵占，72人被杀害，重伤30多人，失踪近百人。日军到处奸淫蹂躏女性，老至五六十岁的老太婆、小至十四五岁少女都难免于难。仅城关及附近村庄被轮奸摧残致死的妇女就有10余人。遭受日军摧残的群众达7951户，被炸房屋47座500多间。

1946年6月全面内战爆发后，党组织转入隐蔽斗争。中共古罗林中心县委和古罗林人民游击大队相继成立，他们在三县边区开展了拔“钉子”、消灭土匪的活动，不断打击敌人。1947年夏，阮英平率领古罗林游击大队，闽浙赣游击纵队司令员左丰美及闽东其他武装力量的领导人张翼、刘捷生、黄垂明、陈邦兴、杨兰珍、余三江等率领武装力量，在罗古林边区的黄鹤榛籽垄会师，一起研究了广泛开展群众性爱国游击战争的问题。这期间，中共闽东地委委员、罗林中心县委书记李继藩在罗源霍口开展隐蔽斗争，因叛徒

出卖，不幸被捕，后在福州英勇就义。原中共古罗林中心县委副书记陈盛骅和曾任古罗林游击大队长的阙东生也在战斗中牺牲。

1947年10月，省委城工部工作会议决定，成立五县中心县委，林白任书记，领导福州近邻五县农村游击武装斗争。1949年5月，游击队在霍口打响破仓分粮战斗，分了敌人存粮5000多担，使周围几十个村群众得到实惠。这期间还成功领导了一次劫狱斗争，营救出10多名在押的革命同志。1949年6月，五县中心县委决定成立罗源县委，张元筹任书记。此后健全了基层组织，进行干部培训，积极做好迎接大军南下的工作。

1949年6月底，五县中心县委与解放军十兵团九十三师先头部队在潘洋会师，组建了一支300多人/枪的罗源县人民游击队，配合解放军解放霍口。1949年8月14日凌晨，解放军十兵团一八九团抵达罗源城北起步地区，占领高地，准备解放罗源，地方党组织和游击队纷纷前来接受任务，做好支前和后勤保障工作。中午战斗打响，经过几个小时激战，至下午6点多，敌守军陆军二一六师全军覆灭，罗源解放。战斗共歼敌2000多人，生俘敌师长谷允淮等10多个师团军官和地方官员。随后成立罗源县军管会，一八九团政委朱松岭任主任，闽东游击队队长陈邦兴任县长。从此，罗源人民迎来了新的生活。

“天下英雄气，千秋尚凛然。”人民英雄永垂不朽！

（本文史实参阅了《罗源革命史》）